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春燕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的未来工作思路和工作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及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披露要求，详细描述了各项业务模式、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活动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573,8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合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泰达控股	指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泰达集团	指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泰达环保	指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大连泰达环保	指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泰达环保	指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高邮泰达环保	指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黄山泰达环保	指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天津雍泰	指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天津泉泰	指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泰达新能源	指	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承德泰达新能源	指	承德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	指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遵化泰达环保	指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扬州泰环固废	指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黄山泰达通源	指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遵义红城泰达	指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安丘泰达环保	指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冀州泰达环保	指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昌邑泰达环保	指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邵阳泰达环保	指	邵阳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秦皇岛泰达环保	指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	指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达城市环境	指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思南项目	指	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泰达洁净	指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泰达碳资产管理公司	指	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	指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泰达	指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扬州万运	指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泰基	指	南京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Y-MSD 项目	指	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项目
泰达能源	指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兴实新材料	指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兴实化工有限公司）
泰达都市	指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北方信托	指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	指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一德	指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泰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0652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泰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TEDA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ianjin TEDA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旺		
注册地址	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网址	http://www.tedastock.com/		
电子信箱	dm@tedastoc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雪晶	-
联系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
电话	022-65175652	-
传真	022-65175653	-
电子信箱	dm@tedastock.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原经营范围：交通、能源、高科技工业投资；空气液体净化过滤材料、化纤；服装、纺织品的制造及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

	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园林绿化; 园林工具、园林用品、建筑材料零售兼批发;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投资咨询服务; 房屋建筑工程; 限分支机构经营; 自有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后变更为: 以自有资金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纺织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电力生产和供应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的投资; 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 投资咨询服务; 自有房屋租赁及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21年6月变更为: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金属材料销售; 金属矿石销售; 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7年8月12日天津市人民政府以津政函(1997)63号文件批复, 同意将天津市人民政府授权给天津市纺织工业总公司经营管理的公司全部国有股份无偿划归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2018年3月2日,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86,580,511股无偿划转给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大厦2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20,251,399,561.88	21,175,736,903.99	21,195,552,123.37	-4.45%	18,834,712,129.82	18,839,413,118.5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174,866.20	240,951,342.68	250,097,331.23	-28.76%	203,590,129.21	200,024,92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766,433.90	158,368,375.32	167,514,363.87	-44.02%	90,429,806.67	86,864,59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800,380.94	-921,938,606.52	-922,739,292.22	124.04%	303,938,179.66	303,938,17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7	0.1633	0.1695	-28.76%	0.1380	0.13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7	0.1633	0.1695	-28.76%	0.1380	0.13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4.68%	4.85%	下降 1.57 个百分点	4.17%	4.0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0,053,243,456.06	37,256,180,911.78	37,265,332,620.15	7.48%	33,615,671,995.44	33,614,691,82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09,298,638.97	5,335,858,725.36	5,345,004,713.91	3.07%	4,968,240,955.67	4,964,998,328.5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重要会计政策及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不适用。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24,185,106.32	3,320,141,611.45	8,589,356,265.02	5,917,716,57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78,248.09	90,001,787.19	41,688,071.98	42,606,75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506,284.18	64,560,233.51	10,787,386.13	50,925,09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7,852.35	113,419,339.65	-7,432,646.69	217,301,540.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8,294.29	-618,471.43	-564,37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27,388.75	24,888,089.98	17,791,040.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	246,134,094.35	152,841,414.98	126,991,192.52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占用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4,688.54	13,075,941.2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748,723.00	16,924,804.57	-1,410,812.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011,799.90	-130,134,121.24	-76,676,369.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98,511.20	59,061,60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918,424.13	-42,337,592.01	-24,296,726.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338.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24,712.94	21,536,829.22	49,418,056.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482,314.88	-45,947,810.31	-48,606,878.08	
合计	84,408,432.30	82,582,967.36	113,160,322.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四大产业领域：生态环保、区域开发、能源贸易和股权投资，其中生态环保为公司核心主业。

（一）生态环保产业

1.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为固废处理及生物质能利用领域

在中央政府的关注和政策推动下，固废处理及发电行业得到高速发展。“碳达峰、碳中和”成为新一轮国家战略、未来“双碳”目标的实现也必将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全面现代化战略布局以及“无废城市”试点方案取得实质性进展等，必将对经济社会产生深远影响。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也是考验接踵而至的一年。固废处理产业步入 3.0 时代后，各细分领域开始百花齐放，伴随垃圾分类为指引的各类固体废弃物的细分处理进一步受到行业关注，传统的垃圾焚烧市场稳中存变，新兴细分领域迎来蓬勃发展，产业格局悄然迎来变化。从具体市场来看，随着国内垃圾焚烧处理市场增长进入平稳期，海外市场需求、产业链上下游领域的市场需求正在被持续发掘，行业龙头正努力通过市场开拓、投资并购等方式开拓海外市场，同时整合产业链上下游领域。

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出后中央陆续发布重点领域和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和支撑措施，构建起“1+N”政策体系。2022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同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措施的意见》，2022 年 6 月发改委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国务院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关于推进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区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十四五”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从顶层设计上要求全行业有力有序有效做好碳达峰工作。2022 年 11 月国家住建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城市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同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及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明确提出“稳步发展生物质发电，优化生物质发电开发布局，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有序发展农林生物质发电和沼气发电”、“通过开展城市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力争用两年左右时间，深入探索提高城市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的方法和举措，在部分城市建立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体系，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推进城市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健全城乡统筹的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体系，加快补齐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短板，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和环境治理能力”。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相继出台，固废处理及生物质能利用行业和市场得到进一步规范化发展，固废减量化和循环利用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生活垃圾是城镇主要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是城市不可缺少的市政基础设施。伴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和生活垃圾热值的不断提高，处理技术从初期的堆肥和卫生填埋为主，已经被焚烧发电所替代。由于具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特点，特别是近年来，政府连续发布一系列利好政策，使垃圾发电在项目投资、建设、质量控制和运营管理等方面有了具体的政策和法律依据。《全国“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65% 左右的主要目标。2022 年底，我国城镇生活垃圾城镇处理能力已经达到 95 万吨/日，城市焚烧占比 77.25%，已超过规划中提出的 65% 目标。

2022 年国内垃圾焚烧项目累计新增处理规模 5.75 万吨/日，相比 2020 年增加的 12.7 万吨/日、2021 年增加的 7.43 万吨/日，分别减少了 6.95 万吨/日（54.72%）、1.68 万吨/日（22.61%）。自从 2019-2020 年国内垃圾焚烧达到最大峰值之后，2021、2022 年已经连续两年同比下滑，新增项目及处理规模将逐年放缓。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市场发展呈现以下特点：

第一，垃圾焚烧处理规模主要集中在行业内头部企业及多强并进的格局已然形成，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

第二，“焚烧+”协同处置各种污染物已成趋势。随着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新增项目放缓，行业已逐步进入运营为王的阶段，存量项目的高效运营已成为行业企业的关注重点，同时，由于“焚烧+”协同处置各种污染物的协同效果突出，能够获得更多的补贴收益，实现降本增效，“焚烧+”的协同处置模式也更多受到行业企业的青睐。

第三，不少垃圾焚烧发电头部企业将目光瞄准海外市场，努力推进“走出去”国家战略布局，在“一带一路”政策的引领下，海外市场将成为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新战场。

第四，碳资产的管理成为行业企业落实国家双碳战略重要手段。垃圾焚烧的处理方式能够通过避免垃圾填埋产生的甲烷气体及化石燃料的替代从而实现温室气体减排，随着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建立以及国家加快推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的预期，行业企业将更多的从自身建设及营运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里开发碳资产、管理碳资产。

泰达环保是国内最早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的企业之一，历经 20 余年的市场拓展和建设运营，公司的生态环保项目已遍布国内多个省市，已投入商业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4 个，在建项目 4 个。

（2）秸秆焚烧发电

秸秆是一种具有多用途的可再生生物资源，具有较好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秸秆焚烧发电，是以农作物秸秆为主要燃料的一种发电方式，农村每年产生大量农作物秸秆，除少部分可以粉碎还田和生产饲料外，大部分堆弃田间地头，既污染环境也是资源浪费。未来三五年，电价国补退坡对秸秆发电企业利润将产生影响，细分行业将进入新一轮洗牌整合，通过对外供热、供汽的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的项目将保持良好运营状态。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序发展农作物秸秆焚烧发电业务，投资盈利能力较强的秸秆焚烧发电项目，因地制宜优化项目布局。目前，泰达环保已投产秸秆焚烧发电项目 1 个，投资建设秸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1 个；另泰达城市环境投资建设秸秆焚烧发电项目 1 个。

（3）餐厨污泥协同处置

我国餐厨垃圾处理行业起步较晚，餐厨处理市场整体处于产业发展初期，随着餐厨资源化、无害化的推进及在国家鼓励推进固废循环产业园发展模式的背景下，餐厨垃圾逐渐形成定点收集、统一运输、集中处置的模式。商业运作模式以 PPP 中的 BOT 为主要模式。结合循环产业园区的建设，不少产业园正在打造以焚烧生活垃圾为主，协同处置城市一般固体废物为辅，以垃圾焚烧为立足点，实施横向、纵向产业链延伸。

泰达环保也正在依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不断推动实现餐厨/厨余垃圾、污泥等多种有机固废协同处理。截至 2022 年底，泰达环保拥有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 4 个。其中，黄山泰达环保和黄山泰达通源两个项目位列国家试点的 50 个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示范项目之内。

（4）热电联产

国务院《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了推进热电联产的相关指示精神，为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奠定了良好政策基础。

泰达环保现有热电联产项目 3 个，同时在其他具备热电联产项目所在地，深入推进投运生物质发电项目热电联产技术改造，实现项目经济效益的提升。

（5）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2020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联合发布《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中提到“生活垃圾日清运量超过 300 吨的地区，要加快发展以焚烧为主的垃圾处理方式，适度超前建设与生活垃圾清运量相适应的焚烧处理设施，到 2023 年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原则上地级以上城市以及具备焚烧处理能力的县（市、区），不再新建原生生活垃圾填埋场，现有生活垃圾填埋场主要作为垃圾无害化处理的应急保障设施使用”。报告期内，泰达环保运营的生活垃圾填埋场 1 座，主要用于政府应急和处理焚烧飞灰，其余垃圾填埋场均已关闭。

2. 公司所属泰达洁净属过滤材料领域

2022 年受地缘政治动荡、原材料成本高等因素影响，非织造布行业依然处于调整阶段。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初步统计，2022 年我国非织造布产量约 835 万吨，同比增长 1.8%，行业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 0.7% 和 24.9%。

（1）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医用卫生防护材料市场

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统计，2022 年样本企业的产能利用率超过 70% 的比重达到 73.2%，非织造布企业的产能利用率较上半年有所好转。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3.9%，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达到 1,960 万吨，同比增长 1.1%；作为产业用纺织品的主要原材料，我国非织造布的产量为 835 万吨，同比增长 1.8%。2021 年非织造布、医疗卫生用纺织品企业受市场需求下降和 2020 年高基数影响出现降低，到 2022 年，过滤材料占比 42.2%，绝缘材料占比 15.4%，吸附剂材料占比 15.1%，口罩滤材为 10%。总体而言，口罩滤材下游口罩市场仍有强劲需求，但受到口罩生产企业库存管理，行业企业产能扩张的影响，产品利润受到抑制。虽然在中国市场，熔喷生产商已经饱和，但对产品始终如一的质量和实现更好的可回收性、可持续性的需求将继续为具有前瞻性的熔喷生产商创造机会。

（2）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空气滤材市场

随着环保标准及民众对洁净空气需求的提升，空气净化材料使用周期缩短、更换频次增加。此外，商业楼宇新风系统、洁净厂房净化系统、汽车滤清器、机器进气净化系统等快速发展，使得下游空气滤材市场的需求仍然保持增长趋势。从消费市场和生产厂商分布看，空气过滤材料消费市场的主要集中在人口密集、经济发达的地区；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京津、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从市场占有率来看，3M、Hollingsworth & Vose、TORAY 等国外知名企业，以其品牌和技术优势，占据着高端过滤材料的多数市场份额；从技术发展趋势看，密度渐变大容尘量粗效滤、覆膜表层高效滤料、熔喷纤维滤料将成为空气净化材料今后创新与发展的重点。

（3）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液体滤材市场

液体滤材市场在污水处理、饮用水净化和海水净化、食品、石油冶炼、化工、医疗等领域有重要的作用，与传统机织过滤材料相比，非织造材料和膜材料凭借其出色的过滤性能在液体过滤中的应用越来越广泛。海外过滤材料及其制品市场中，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大型先进过滤材料及其制品生产商，经营时间较长，品牌认可度较高。国际知名厂商如爱美克（AAF）、康菲尔（Camfil）、3M 等厂商，依靠资金、技术、人才等优势，已形成跨国跨地区的大规模专业化生产集团，在过滤材料及其制品行业竞争优势明显。

（4）熔喷非织造布应用领域——保暖及吸音隔热市场

保暖吸音隔热材料具有吸音降噪，耐温阻燃，轻质环保，防水防潮，柔软，蓬松，吸油等优良特性，被广泛应用于航天、轻轨、动车、汽车内外饰、军需用品（军用棉袄、棉被等）、鞋子（登山鞋）、防寒服、保暖手套、口罩、复合面料、医疗卫生、家居、KTV 娱乐场所、机械设备以及电子家电设备等众多领域。目前一般通过纤维结构改性、复合工艺等技术来生产高效非织造保暖吸音材料。近些年来，随着汽车工业快速发展，该类材料功能性强，材质轻，有利于降低车辆的燃油量而越来越受到关注。核心厂商主要包括瑞士 EMS—CHE、MIE、美国 3M 公司、和德国 Wcrke、日本尼桑等。

公司所属泰达洁净现拥有 8 条熔喷生产线，其中 6 条为进口设备，在业内设备先进性和技术领先性方面一直拼搏奋进，保持领先地位。

3. 公司所属碳资产管理公司属碳资产管理领域

碳资产管理行业随着“双碳”战略目标的制定和企业纷纷谋求低碳转型而愈发受到重视。普华永道发布的《碳资产白皮书》指出，未来，全国碳市场扩大行业范围后，预计年覆盖碳排放量将超过 50 亿吨。按照交易量占配额 5%~10%、交易价格 60~75 元每吨估计，现货市场交易规模可达到 150 亿~375 亿元。如果考虑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金额将大幅提升，有望达到 3,000 亿元。当前碳资产管理行业还处于萌芽阶段，一方面政策尚不完善；另一方面，大多数企业尚未意识到“碳中和”会对其自身产生何种影响，尤其在碳资产方面，领先布局企业较少，即使有一定参与的企业也多采用传统咨询模式。

公司所属泰达碳资产管理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是一家从事碳资产管理的创新型公司，业务涵盖低碳履约服务、碳资产（配额、CER、CCER 和 VER 等）开发、管理和营销、碳交易及咨询服务、碳金融产品（包括碳债券、碳质押、碳借贷、碳托管、碳期货等）开发、温室气体排放统计、能源管理体系、低碳规划、绿色服务（包括绿证、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和绿色园区、绿色发展基金等）、前瞻性研究、企业咨询和教育培训、数字平台建设等。

（二）区域开发产业

2022 年，我国宏观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叠加中长期住房需求动能释放减弱，房地产行业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的。2022 年初以来，需求端政策及信贷环境不断优化，监管部门多次出台利好政策，从支持需求端到支持企业端，政策力度不断加大，同时也为地方因城施策释放空间，但购房者收入预期、置业信心修复仍需时间。2022 年 11 月，央行和银保监会联合发布 254 号文《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涉及保持房地产融资平稳有序、积极做好“保交楼”金融服务、积极配合做好受困房地产企业风险处置、依法保障住房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阶段性调整部分金融管理政策、加大住房租赁金融支持力度等 6 方面，共计 16 条具体举措。

2022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文件表示“房地产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要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满足行业合理融资需求，推动行业重组并购，有效防范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改善资产负债状况，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总体来看，2023 年房地产行业向好发展的总基调已经确定，市场回升预期进一步强化、支持居民合理购房需求、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等将成为未来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三）能源贸易产业

有色金属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与交通、建筑、电力、机械制造、电子电器等行业密切相关，其产品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周期性变动。十四五规划显示中国仍保持中高速增长，作为全球最大的有色金属需求国仍将保持较好的需求增速，为有色金属整体表现打入强心针。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光伏、风能等产业，显著拉升了对有色金属的需求。2022 年，全球主要大宗商品普遍经历了剧烈波动的一年。突发地缘冲突，通胀高居不下，以及美联储的连续 7 次加息，均扰动着大宗商品的价格。从经营类别来看，2022 年铜价冲高回落；锌在周期环境下供需双弱，锌价螺旋下挫。随着我国深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以及《“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着力培育能源新产业新模式，持续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背景下，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将极大地推进铜、铝、锌的需求。机构预计，到 2026 年全球光伏建设耗铜量 114-138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 11%-15%；2026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250 万辆，对应耗铜量约为 186.8 万吨；预计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耗铜量约为 11.5 万吨，两者合计为 198.3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 30%。在铝方面，2021-2025 年汽车的年用铝需求增量约为 50 万吨。光伏板块对于铝的消费拉动，将在 2025 年达到 580 万吨。

公司所属泰达能源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贸易，拥有二十多年的行业经验，拥有相对稳定的国内外上下游客户资源。近年来，公司不断增加业务品种和采购范围，加强人才引进、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各种管理，使得公司在同行业领域的竞争能力得到不断提高。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从事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生态环保产业

公司生态环保产业主要涉及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全资子公司泰达洁净以及泰达碳资产管理公司。

报告期内，泰达环保主要从事固废处理及生物质能利用，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卫生填埋，农林秸秆焚烧发电，餐厨/厨余垃圾、污泥协同处理及热电联产等资源循环利用相关业务，业务覆盖国内华东、华北、东北、西北、中南、西南等区域。同时，泰达环保将在“十四五”阶段持续打造和完善覆盖循环经济产业园模式，纵向延伸城乡生活垃圾收储运、大件垃圾处理、建筑垃圾处理、危废处理及粪污处理等综合固废的收运、处理和回收业务体系，不断完善固废产业链，促进无废城市和循环经济建设，努力打造以生活垃圾处理为主业、深耕固体废弃物领域的“大环保”处理生态链创新型公司。2022年泰达环保所处环保行业国内发展总体平稳，以垃圾焚烧为代表的固废处置行业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势头。

泰达洁净是国内最早涉足熔喷材料生产厂家之一，是以熔喷技术为核心，专业生产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服装保暖材料、吸音隔热材料的专业制造商。

泰达碳资产管理公司是由公司全资成立的从事碳资产管理的创新型公司。

1. 主要业务

公司生态环保产业主要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卫生填埋、餐厨、污泥处理和生物质能发电等资源循环利用相关业务，业务覆盖国内津、冀、鲁、辽、苏、皖、黔、湘、蒙等主要省市，业已实现 9 省 15 市的全国布局。公司现有 26 个项目，其中已投入商业运营项目 20 个，在建项目 6 个。分别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8 个、垃圾卫生填埋项目 1 个、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3 个、污泥及餐厨协同处置项目 4 个。此外，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天津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城市大宗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和垃圾焚烧电厂的清洁生产（烟气脱硝、飞灰处理、碳捕捉等）等环保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工作。

公司洁净过滤材料产业主要从事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保暖及隔音材料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泰达碳资产管理公司业务涵盖低碳履约服务、碳资产（配额、CER、CCER 和 VER 等）开发、管理和营销、碳交易及咨询服务、碳金融产品（包括碳债券、碳质押、碳借贷、碳托管、碳期货等）开发、温室气体排放统计、能源管理体系、低碳规划、绿色服务（包括绿证、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和绿色园区、绿色发展基金等）、前瞻性研究、企业咨询和教育培训、数字平台建设等。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泰达环保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卫生填埋、餐厨、污泥处理和生物质能发电等资源循环利用相关业务，其中生活垃圾焚烧和秸秆焚烧产生电力可并入国家电网，产生的热能作为清洁能源可对外销售。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与当地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在约定服务期内，为所在城市或地区政府提供垃圾“三化”处理服务，是进一步提升城乡垃圾统筹处理水平和完善城市功能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是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重要基础设施之一。

（2）秸秆焚烧发电项目

秸秆焚烧发电项目一般设计为热电联产项目，主要利用当地农林废弃物焚烧产生的热能上网发电，同时对外供热，避免当地农林废弃物随意丢弃、露天焚烧等对环境造成污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污泥、餐厨处理项目

依托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对污泥、餐厨进行协同处置，有效解决了城市污泥的二次污染问题及餐厨垃圾、农贸市场有机易腐垃圾的处置问题，有效杜绝“泔水猪”、“地沟油”等社会问题的发生，实现了污泥、餐厨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为保障当地人民身体健康及改善城市环境做出贡献。

（4）热电联产项目

秸秆焚烧发电项目一般设计为热电联产项目，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余热利用，例如利用焚烧余热代替化石燃料进行供热，既节约能源又减少环境污染。

（5）垃圾卫生填埋

垃圾卫生填埋场作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配套工程，是飞灰处置及一般不可焚烧固废填埋的场所，也可作为垃圾应急填埋场备用，防患于未然。

➤ 泰达洁净从事包括医疗卫生防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保暖及隔音材料和空气过滤材料等生产销售。

（1）医疗卫生防护材料

泰达洁净生产的口罩滤材广泛应用于电子、食品、制药、医院等行业，具有阻力低、效率高等特点。产品可满足欧盟、美国 NIOSH、日本 MOL、韩国及我国各种口罩标准要求，产品分为欧盟 FFP 系列、美国 N 系列、日标 DS 系列、我国 KN 系列、KP 系列、医疗卫生 TDK 系列、儿童 TDKE 系列等各种级别、各种要求的劳保防尘口罩及器具。

（2）液体过滤材料

液体过滤材料广泛应用于生物制药、食品饮料、酿酒、水处理、化工以及电子电力等行业，具有耐酸碱，耐腐蚀和无毒害等特点，泰达洁净生产的最新型液体滤材由熔喷超细纤维制成，纤维直径低至 300 纳米，具有孔隙率大、粒子截流精度高、通量大、使用寿命长的特性，并已获得美国 FDA、SGS、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国家海洋标准计量中心等国内外多家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认证。

近年来，泰达洁净延伸开发出 PBT 耐高温高孔隙率燃油过滤材料系列熔喷产品，由超细聚酯纤维热熔缠结制成，超细纤维依靠自身粘合和缠结，形成空间随机杂乱三维微孔结构，且径向纤维呈梯度变化，可制成不同滤径的产品，打破多年来国外技术壁垒，实现国产替代。

（3）保暖及隔音材料

双组份保暖材料主要应用于服装、帐篷、鞋帽、户外用品等领域。该材料具有轻薄柔暖、蓬松抗压、抗霉防螨等优良特性，赢得了市场广泛认可。隔音材料主要应用于汽车、高速列车等关键位置的吸音隔热，具有高降噪、高热阻、低吸湿率、重量轻、安全无 VOC 挥发等优良特性。

（4）空气过滤材料

空气过滤材料广泛应用于医院、电子、生物制药、化纤等行业，可制成各类暖通空调用过滤器产品，具有低阻、高效、容尘量大的优良特性。中效（F5-F9）滤材由于采用熔喷双组份结构，相比传统过滤材料容尘量更大、阻力更低，符合欧洲最新标准，消电后仍保持良好过滤效率。公司与欧洲客户共同开发的玉米纤维/丙纶熔喷双组份空气滤材已在海外获得了专利，大幅提高了材料可降解度，符合全球低碳环保趋势要求。

泰达洁净多年来致力于节能环保型空气过滤材料开发与研究，将企业多年的空滤行业历史积淀与行业新技术、新理念充分结合，开发一系列新型过滤材料。将熔喷、驻极、复合技术融为一体，打造高精端深层过滤滤材的材料。初效空气滤材具有低阻、高效、容尘量大的优良特性；中效滤材采用了双组份结构，其容尘大、阻力低的特性更为优越，符合欧标“EN779:2012”的要求；熔喷复合 HEPA 级滤材替代玻纤滤材被广泛应用于医院、电子、生物制药、化纤等行业空气净化。公司研发的 HEPA 级吸尘器专用滤材由于使用了独特的熔喷超细纤维及驻极技术，可以达到更高的过滤效率，已通过美国“IBR”公司 DEHS 检测介质的检测，达到美国 IEST RP CC001.5 标准。

3.主要经营模式

泰达环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污泥项目主要以公开竞标方式获取特许经营权，在约定服务期内，提供无害化处理服务，通过政府支付补贴费和余热发电上网获得收入；秸秆焚烧发电项目主要通过地方政府招商、许可等方式取得，收入主要依靠上网发电和出售蒸汽。

泰达洁净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可满足客户不同领域的需求。

泰达碳资产公司报告期内尚未正式注册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完成注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报告期，泰达环保实现营业收入 18.89 亿元，净利润 2.49 亿元。

运营项目方面，新签约在建项目进展提速，年度内昌邑项目完成并网，青龙项目完成首车垃圾进厂，洞口项目完成垃圾仓封顶。截止 2022 年末，泰达环保投产项目及在建项目共计 26 个，包括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8 个（双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宝坻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二期）、武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二期、三期）、黄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二期）、大连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遵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冀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安丘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遵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高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昌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洞口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青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思南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秸秆焚烧项目 3 个（故城秸秆焚烧发电项目、遵化秸秆焚烧发电项目、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卫生填埋项目 1 个（扬州赵庄垃圾卫生填埋项目），餐厨污泥处理项目 4 个（高邮餐厨垃圾处理项目、高邮污泥处理项目、宝坻餐厨/厨余垃圾处理项目、黄山餐厨垃圾及污泥处理项目）。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处理能力提升至 12,410 吨；累计处理生活垃圾 392.22 万吨，同比增长 32.95%；处理秸秆 34.2 万吨，同比增加 11.18%；发电量 16.58 亿度，同比增加 34.25%；上网电量 13.67 亿度，同比增加 31.44%。截止披露日，新增中标项目 3 个，新增项目日垃圾处理规模 1,300 吨。项目拓展方面，中标

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签约内蒙古呼市生物质秸秆发电项目，紧密跟进贵州省、河北省、辽宁省、云南省等地区固废处理项目。同时，按“西进战略”向陕西、内蒙古等省、自治区挺进。与呼和浩特市政府签署生物质（农林）热电联产等多个项目的战略合作协议，将成为泰达环保发展的新引擎。另外采用多渠道市场手段，对市场潜在优质项目采用市场化手段进行收购。

技术创新方面，“双碳”研究和技术研发方面，泰达环保持续深入推进“双碳”工作，自 2021 年泰达环保与天津大学成立“天津大学-泰达环保联合研究中心”以来，合作开展了“垃圾焚烧二次污染物净化及碳减排技术开发”技术研发，目前正在烟气净化、飞灰处理、碳中和技术等方面开展研究工作。其中，在碳中和技术——基于固体吸收剂/吸附剂、微藻吸收的 CO₂ 捕集技术开发方面，2022 年度取得一定进展，实验室正在进行 CO₂ 吸收材料及工艺过程优化。

泰达洁净实现销售收入 10,806.11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6.24 万元。

报告期内，泰达洁净加速推进研发进程，转化科技成果，加强与天津科技大学、天津工业大学、天津体育学院、北京化工大学等高校合作，开展汽车材料的创新开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整合熔喷工艺与高端后处理技术，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与世界五百强企业开展 PBT 系列过滤材料战略性合作研发项目，将技术运用到汽车材料中并于 2022 年完成产业化实施，拓宽了产品应用领域，实现了熔喷材料在高端油过滤领域的应用，为拓展汽车过滤市场打下坚实基础。PBT 高孔隙率燃油过滤材料实现国产化，打破此类材料多年来技术壁垒，目前该系列产品已实施产业化，实现了科技成果的成功转化。发挥“泰达芯”技术优势，不断丰富口罩系列产品，推出故宫文创系列口罩；推出“泰达童芯”口罩，进一步降低呼吸阻抗，降低儿童心肺负担；与天津体育学院产学研融合开发运动口罩，填补同类产品市场空白，为运动健儿和轻运动职业群体提供专业的呼吸防护和心肺保护。

2022 年泰达洁净荣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贡献奖”、2022 年度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绿色工厂示范企业和培育企业、天津市百强瞪羚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获得天津市第二十八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通过 2022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企业 AAA 信用评价复审，完成《呼吸器聚丙烯熔喷法非织造布》《工业过滤用非织造布》《运动口罩》团体标准编制与发布。

（二）区域开发产业

1. 主要业务

公司区域开发产业主要涉及全资子公司扬州万运和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

区域开发坚持一二级联动开发模式。一级开发为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主要项目集中在江苏等地；二级开发包括住宅、商业综合体等项目，主要项目主要集中在江苏、辽宁等地，江苏扬州地区布局为住宅和商业综合体项目开发，辽宁大连布局为综合型产业园区项目开发。

2. 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产品包括：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服务、住宅建设与销售、商业综合体开发与运营等，主要用于满足城市发展需求及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3.主要经营模式

一级开发方面，公司深度介入区域规划和开发运营，参与扬州广陵新城一级开发项目，主导进行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将符合条件的土地移交给国土部门进行挂牌出让，根据土地出让收益相应确认收入；另外，按计划推进政府回购资产的代建工作。二级开发方面，公司坚持以利润为导向的发展目标，充分依托一级开发优势，把握二级开发项目节奏，有效控制投资规模，最大化项目收益。在做精做优项目开发的同时，实现从外延扩张向内涵增长转变，形成可复制、可循环发展的运营模式。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深耕现有区域开发业务，加强现有项目销售和资金回流，整合优质资源。一级土地开发方面，扬州广陵新城项目上市并成交土地两宗，分别为地块 GZ371 和 GZ435；二级开发方面，大连北方生态慧谷项目签约销售额 1,314 万元，句容泰达青筑项目签约销售额 622 万元。报告期内扬州 Y-MSD 工程审计核对工作已全面完成，并于 2023 年 2 月完成财务结算审计工作；自持商业与万达商业集团签订商业合作合同。

（三）能源贸易产业

能源贸易产业主要以有色金属、石油化工贸易和有色金属仓储服务为主营业务，主要企业是泰达能源。

泰达能源主要经营品种有电解铜、氧化铝、铝锭、锌精矿、锌锭等有色金属，燃料油、聚乙烯、聚丙烯、苯酚类等石化产品。采购分国内采购和进口采购两大类，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国内。公司立足天津，多点布局，辐射全国。

1. 主要业务

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及其矿产、黑色金属及相关矿产、化工产品贸易，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开展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的仓储服务。

2. 主要产品及用途

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主要贸易产品为电解铜、铝锭、锌锭等有色金属及矿产，带钢、锰矿、硅锰合金等黑色金属，燃料油、聚乙烯、聚丙烯、苯酚类等化工产品；并在天津、青海等地设有有色金属仓储基地，服务各大金属企业。

公司经营的有色金属、化工原料经下游生产企业加工成相应的金属、塑料、纺织产品，广泛应用于社会经济各领域。

3.主要经营模式

根据对产品市场预判和年度任务预算目标，以及同销售客户的长单谈判结果，集中统一管控采购、销售工作。泰达能源有色金属、化工产品贸易、金属产品仓储服务三大业务板块，主要以实力强、口碑好的大中型供应商和客户为主。采购以内贸与进口相结合，长期合作与机遇型采购相结合。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国内，主要服务长期合作的大中型客户，销售网络分布在上海、河南、广东、北京、浙江、河北等地区。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分为进口和国内采购两种模式。贯彻价格优先、质量优先、供货能力优先的采购原则，坚持询比价、长单或

框架协议采购模式。

(2) 销售模式

公司实施大客户销售战略，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快速供货能力与一大批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定价策略为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国内外期货以及现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的同时，结合自身品牌、产品品质、客户群体等因素进行综合定价。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报告期内业务情况

能源贸易板块，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业务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166.25 亿元，净利润 2,341.49 万元。

(四) 股权投资产业

股权投资产业主要参股渤海证券、北方信托、天津银行、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企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30.5	28.9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1.5	15.4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41.3	38.1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0.8	9.2
发电量（亿千瓦时）	16.58	12.35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3.66	10.4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65	0.65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7.57	15.82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8,000	8,000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天津市津南区、宝坻区、武清区发电 33,758.42 万度，上网电量 27,694.42 万度；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发电 43,633.05 万度，上网电量 35,498.28 万度；安徽省黄山市发电 13,160.65 万度，上网电量 10,869.68 万度；辽宁省大连市发电 20,605.86 万度，上网电量 17,231.28 万度；河北省遵化市、衡水市发电 32,717.57 万度，上网电量 27,859.51 万度；山东省安丘市、昌邑市发电 8,829.44 万度，上网电量 6,714.04 万度；贵州省遵义市发电 13,068.00 万度，上网电量 10,772.69 万度。河北省秦皇岛市、湖南省邵阳市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仍处于设备调试运行阶段，思南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仍处于建设前期准备阶段，外购电量 468.35 万度。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生物质发电主要包括农林生物质发电、垃圾焚烧发电。目前，泰达环保已运行的有 15 个项目属于生物质能发电，其中包括 14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 1 个故城秸秆发电项目。泰达环保及其子公司累计实现生物质能发电 165,772.99 万度，上网电量 136,639.90 万度。同时，还有 6 个扩建及新建项目（4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 个秸秆焚烧项目）以及正在进行的“垃圾处理衍生二次污染物净化及碳减排技术开发”项目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实验。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一）与房地产行业相关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的变化情况，上市公司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行业发展现状及政策情况

2022 年度，受宏观环境影响及市场信心不足等因素制约，房地产行业在低谷徘徊。随着中央和地方政府对房地产的支持政策出台，行业政策环境有所好转，但客户信心尚有待恢复。年末岁初，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 2023 年经济发展“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为房地产发展奠定良好的发展契机。

2022 年，扬州房地产政策针对限购、限贷、限售、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政策做出边际调整，“控涨抑跌”，市场政策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扬州土地市场全年受经济下行等多方面影响，市场热度较近几年有明显下跌，上半年政府推地量较少，下半年因财政压力供地激增，但总体成交多以本土房企以及政府平台底价获取为主。商品住宅市场整体同比量价齐跌，库存面积持续积压，去化周期有所上升，市场内部分化明显。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市场流动性弱，导致需求端疲软，后续市场逐步企稳，呈现低位平稳状态。扬州项目地处扬州东区广陵新城核心区域，区位优势明显，随着配套不断完善，区域综合价值不断提升。

2022 年，南京楼市政策频出，主基调为“放松”，包括限购放松、限售放松、限贷放松等政策，此外信贷环境也逐步触底。政府推地倾向性以主城优质地块为主，同时持续优化土拍规则，拿地条件边际放松。商品住宅市场整体延续去年以来的下行压力，市场需求和购买力不足；市场供求和成交都没有明显转暖的迹象，整体市场相较往年均表现低迷。作为南京都市圈构建重要城市之一的句容，2022 年在政府力推宁句一体化的背景下，积极出台相关政策，包括全面取消外地户籍限购、降低首套住房首付比例并一次性给予 80% 契税补贴等政策，对于恢复南京人及外地人在句容购房的合理需求，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起到重要的作用。

2022 年在“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政策大前提下，大连也积极响应和落实因城施策新政。2022 年 5 月 20 日，大连市发布《关于促进我市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的通知》，从保障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满足合理售房需求、满足合理购房信贷需求等方面对政策措施进行调整完善，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大连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时土地出让出现了招标、降低保证金、联合投标等一系列的优化措施，积极促进开发企业拿地，在大环境影响下，全年土地供销仍旧大幅收缩，并出现多幅地块流标现象。商品房销售全年价量齐跌，第二、四季度受当期政策利好导向略有回

暖，年底销量缓慢攀升；受市场预期、收入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观望情绪以及市场悲观情绪依旧存在，市场需求端购买力仍显不足，下半年存在以价换量的市场销售策略，随着政策面的宽松以及经济形势的好转，未来有望缓慢恢复市场信心。

（二）上市公司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上市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区域开发产业主要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部分。

2. 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

2022年，扬州房地产政策仍保持平稳的调控态势，市场整体稳中略降，全年成交出让涉宅用地与2021年持平；土地成交面积和总出让金额较近几年有明显下降，楼面均价也有所下降。扬州新房房价呈现“两级拉扯”趋势，一方面高价盘涌现，另一方面，部分楼盘优惠力度加大，项目亏本跑量，新房实际成交均价相比2021年降幅明显，市场内部分化明显。扬州楼市进入平稳调整期。12月经济逐步恢复，新供货量入市，扬州市场下一年有望逐步恢复。

2022年，受全国市场环境的影响，南京土拍市场整体表现低迷，整体溢价率较低。尽管成交规模较去年有所下降，但在全国范围内比较南京土地出让规模仍位居前列。南京商品住宅全年成交量高位回落，从季度表现来看，一季度是全年成交高峰，四季度伴随着政府托底能力减弱，市场筑底逐步显现；虽然成交量下降，但成交均价却呈现较明显的涨幅，100-120m²改善型产品成为市场主流。与南京相邻的句容市，2022年市场行情依旧低位徘徊，土地成交规模较去年有所下滑，均以底价成交；商品住宅市场，保持低价换量策略，个别项目跑赢市场。

2022年，大连涉宅用地主力成交集中在上半年的3月份和下半年的12月份，成交总额近63亿元，成交规模以及成交金额均表现为大幅下跌，土地流拍频繁。2022年大连发布了一系列的楼市新政，但从市场整体销售来看，大连2022年表现不温不火，观望情绪以及市场悲观情绪依旧存在，供销动力不足，下半年存在以价换量的市场销售策略，随着政策面的宽松以及经济环境的好转，未来有望缓慢恢复市场信心。

3. 竞争优势

公司项目所涉及区域的城市级别、经济发展水平均较好，城市发展具有一定潜力，为项目营造了较好的外部环境。目前公司项目所在地包括扬州、句容、大连等地。其中扬州和句容都属于南京都市圈，其与南京经济发展、房地产市场息息相关，尤其是句容房地产市场严重依赖于南京市场，南京是全国GDP总量排名前十的城市，是东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近年来，南京市人口和经济集聚力不断提高，经济与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大连是计划单列市，二线城市之列，是北方沿海的重要城市，也是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经济、贸易、港口、工业、旅游城市。

公司具有较好的公信力，在目前项目所在地深耕多年，已积累了良好的口碑，树立起较好的品牌形象；同时，公司具有一级开发和二级开发的丰富经验，拥有项目全流程开发管理体系和完整的开发团队。良好的品牌形象、丰富的经验、健全的开发制度和团队，都是公司面临市场竞争的内在优势。

4.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公司区域开发业务面临着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房地产政策调整和行业发展阶段变化的风险。宏观经济方面，世界经济增长低迷，国际经贸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2022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恢复不及预期，基建投资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贡献较少，房地产投资延续低迷态势；政策方面，政策从供需两端不断加大支持力度，2022 年年末房企融资端信贷、债券、股权“三箭齐发”对市场信心有一定提振，购房者置业情绪有所好转，但整体预期仍偏弱，尚需过渡周期；房地产行业方面，行业已从高速发展周期逐步过渡到长周期稳定发展阶段。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整和外部环境变化，适时把握政策放松周期带来的市场机会。一方面，公司将尽快推进收尾项目的结算与清盘工作，加速项目去化，强化资金回笼；另一方面，同时对存量资产创新运作方式，通过合理有效的运营提升资产价值。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 (万m ²)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 (万m ²)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住宅	30.4	53.3	23.4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产业	15.8	14.9	4.8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商业	4.6	3.3	1.4
宝华山门下	4.6	3	1.6
总计	55.4	74.5	31.2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大连	北方生态慧谷	大连甘井子区	住宅 A	43%	2014 年	在建	51.18%	185,664.50	248,301	0	0	330,000	168,881.06
扬州	泰达 Y-MSD 项目	广陵新城	商业、酒店、办公、公寓	100.00%	2014 年	项目一期已竣工 ^{注1}	39.86%	170,008.00	1,010,000	0	517,000.00	794,263	316,606.00
镇江	宝华山门下	句容宝华镇	商业	51.00%	2013 年	在建 ^{注2}	47.25%	46,216.00	30,396	0	14,048.00	45,000	21,260.60

注：

(1) 泰达 Y-MSD 项目一期已完成项目结算审计工作。泰达 Y-MSD 项目二期地块因规划指标及竞拍条件调整，公司根据合同条款与扬州广陵新区政府商讨一期项目结算回款以及二期合同条款变更事宜。

(2) 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宝华项目计划分 3 期开发建设，目前已经建设 1 期商业街及 2 期期舍，项目 3 期公司所属企业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住宅用地拍得该土地，后政府告知该土地未履行公益林地变性手续属林地性质，且政府尚未对该土地性质予以调整，故未能继续建设项目三期。目前，已经形成初步解决方案。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扬州	泰达 Y-MSD 项目	广陵新城	商业、酒店、办公、公寓	100.00%	1,010,000	66,821.00	66,821.00	0	0	64,322.56	397.52	361.32
镇江	泰达青筑	句容宝华镇	住宅、商业	51.00%	273,806	254,407.96	251,014.21	293.56	303.73	251,816.97	3,199.92	3,159.53
大连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大连市甘井子区	住宅	43.00%	396,701	147,268.10	144,940.68	1,457.14	1,379.90	144,179.28	1,775.31	1,695.46
大连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大连市甘井子区	产业	43.00%	120,358	85,497.34	15,042.90	0	0	15,042.90	0	0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大连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大连市甘井子区	商业	51.00%	28,034	28,034.00	-	- ^{注1}	-	688.78	688.78	811.74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 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 ²)	平均出租率
和和家园	天津滨海新区汉沽绿地二期南侧	商业	100.00%	1,740.93 ^{注2}	1,740.93	100.00%
镇江房产	镇江市 289 号 2 幢	商业	51.00%	942.48	942.48	100.00%
新城发展中心	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中路 126 号新城发展中心	商业、办公	51.00%	8,036.24	6,547.15	81.47%
泰达 Y-MSD 项目	扬州广陵新城	商业	100.00%	58,923.17 ^{注3}	58,923.17	100.00%

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权益比例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规划平整土地面积 (m ²)	累计平整土地面积 (m ²)	本期平整土地面积 (m ²)	累计销售面积 (m ²)	本期销售面积 (m ²)	累计结算土地面积 (m ²)	本期结算土地面积 (m ²)	累计一级土地开发收入 (万元)	本期一级土地开发收入 (万元)	款项回收情况 (万元)
广陵新城土地一级开发	江苏省扬州市	28.00%	/	1,851,521.25	4,135,860	3,158,623	0	/	/	1,990,068.20	144,060.00	964,270.92	127,393.61	0

¹ 注：2022 年，客户根据合同协商退回 137.52 平方米，该部分被退回销售金额为 168 万元。

² 注：部分配套经营性公建改为出租。

³ 注：此面积为项目实测面积，与 2021 年年度报告差异为公摊面积计量口径差异。

融资途径

单位：元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 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年之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银行贷款	760,127,883.08	4.2%-8.5%	760,127,883.08			
非银行类贷款	21,266,777.99	7.12%	21,266,777.99			
合计	781,394,661.07		781,394,661.07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1.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2023 年计划

- (1) B 地块二期住宅及公建清盘。
(2) A1-A3 地块力争完成整体动迁工作，实现开盘销售。

2.句容泰达青筑 2023 年计划

完成个别项目尾盘及车位的整体清盘及完成土增税清算。

3.泰达 Y-MSD 2023 年计划

推进项目回购款收回工作，做好自持商业部分的运营管理。

4.扬州泰达 2023 年计划

加快一级开发回款结算和应收未收款催收。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新城为大连泰达慧谷购房客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8.50 万元，为句容泰达青筑购房客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415.20 万元。

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适用于投资主体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成熟的品牌优势

泰达股份依托“泰达”品牌优势，秉承“诚信、专业、唯实、人本、创新”的经营理念，坚持创新运营理念和经营模式，影响力日益提升的“泰达”品牌形象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主要来源，为公司在各领域的竞争奠定了坚实的品牌基础。

（二）清晰的战略定位

公司坚持以“实业投资运营平台、先进核心技术赋能者、国资资本运作领先者”为发展定位，“十四五”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作为“资源集聚平台、机制创新平台、资金来源平台”的定位，充分把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机遇，集中优势资源深耕生态环保主业，按照“同心多元”的基本原则，围绕大环保、新能源、新材料三大细分方向，进一步谋划打造泰达环保、泰达洁净、碳资产管理公司、国华泰达、泰达环卫及泰达污水六个投资平台，全面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升级，

持续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转型的产业平台建设，通过技术创新驱动产业提质、资源集聚激发产业活力、产融结合促进产业增长，加快做大做强做优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动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丰富的运营经验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已经通过 BOT、PPP 等方式取得了国内多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有所在地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是该产业持续运营模式的重要契约安排。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员，形成了一套成功的运营经验，使垃圾发电项目在安全、环保、长周期运行、设备完好率、垃圾处理量、发电量等方面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与此同时各项目公司重视人才发展，储备了一批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公司所属泰达洁净长期致力于熔喷非织造布相关技术领域研发，双组份熔喷驻极非织造布的关键技术及其产品开发、超细孔径高性能液体滤材及其基材开发、耐高温 PBT 滤材的开发、HEPA 级滤材的开发、高容尘过滤材料开发、PLA 可降解熔喷滤材开发等，自 2009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止目前均通过了复审和再认定。在有色金属仓储服务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以金属及矿产贸易为主，在有色金属贸易领域建立了集采购、仓储、销售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经过多年运营，拥有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套丰富的运营经验。

（四）专业的工艺技术

公司所属泰达环保依托自己的技术研发中心，围绕固废处理设施研制开发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技术设备，服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自动擦窗机、高效除臭系统、飞灰螯合固化设备、稳定成熟的烟气处理系统等均已成功应用在多个焚烧发电处理项目。近期开发的集国内最新技术集成一体的“SNCR（PNCR）+石灰浆旋转喷雾反应塔+消石灰喷射+活性炭喷射+袋式除尘器+（SCR）”处理工艺，应用在项目中，检测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能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重要指标排放达到或优于欧盟 2000 标准。

公司所属泰达洁净是国内早期生产熔喷无纺布材料的厂家之一，现拥有八条熔喷生产线。该公司通过了 LRQA（原劳氏）公司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拥有用于新品研发、产品过程控制、成品检验的各种先进检测仪器。其主要产品包括：医疗卫生防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采暖及隔音材料和空气过滤材料等，其中口罩过滤材料可满足美国、欧盟等地区的口罩标准要求；液体过滤材料已获得美国 FDA、SGS、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国家海洋标准计量中心等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认证；空气过滤材料已通过美国 IBR 公司使用 DEHS 检测介质的检测，达到美标、欧标的 HEPA 级标准要求。

（五）领先的研发能力

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积极进取，拥有自己的研发中心，科技人员占比近 7.21%。2022 年投入研发费用约 3,096 万元。截至 2022 年，泰达环保及所属公司累计授权专利 2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8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截至 2022 年，泰达洁净累计拥有 1 项外观专利、7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15 项软件著作权。在空气滤材生产具有独特工艺，是《日常防护型口罩技术规范》GB/T32610 标准的主要编制单位，作为主要编制单位参与制定《民用卫生口罩标准》；作为唯一一家材料生产企业参与编制中国儿童口罩的国家标准《儿童口罩技术规范》（标准号：GB/T38880-2020），研制出专用于儿童的“泰达童芯”口罩滤材，其低阻高效功能尤其适合为儿童降低心肺负担，为儿童带来了更安全更专业

的呼吸防护。泰达洁净曾获一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两项天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被行业评定为“中国熔喷非织造新材料研发基地”。

公司所属泰达碳资产脱胎于泰达股份所属泰达环保研发中心，其在十五年前就已经着手双碳相关领域的工作，在方法学开发、碳咨询、碳资产开发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及专业的技术团队，申请了垃圾焚烧发电 CDM 方法学，并通过联合国专家认证及成功注册，累计完成 6 个 CDM 项目的批准，5 个 CDM 项目的注册和 1 个 CCER 项目的批准、核证和签发，并实现了 CCER 碳交易收入等，并与天津大学开展垃圾焚烧烟气二氧化碳捕集技术的研发工作，在 CDM 方法学上的经验及人才积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2,025,139.96 万元，同比下降 4.45%，营业成本 1,888,085.53 万元，同比下降 5.76%；研发费用 3,096.29 万元，同比上升 31.84%；营业利润 44,090.58 万元，同比增加 9.8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817.49 万元，同比下降 28.7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180.04 万元，同比增加 124.0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7,077.91 万元，同比增加 16.13%。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概述如下：

（1）生态环保

2022 年，泰达环保实现营业收入 18.89 亿元，净利润 2.49 亿元。报告期内，泰达环保 2021 年投产项目均全年运营，昌邑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入试运营。同时，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泰达环保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试运营销售相关收入、成本确认损益，导致 2022 年度泰达环保运营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有所增加。此外，报告期内泰达环保 PPP 项目建设投入较上期有所减少，导致建造收入、建造成本下降。PPP 项目建设投入形成的金融资产部分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下降，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增加。

2022 年，泰达洁净实现营业收入 1.08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6.24 万元。报告期内，泰达洁净行业产能仍处于过剩状态，市场竞争加剧，其中医疗卫生用产品价格持续下降，新应用领域拓展尚未成熟。

（2）区域开发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形势及部分竣工项目销售已完成等因素的影响，区域开发板块总营业收入整体略有下降，总营业成本亦有所降低。2022 年南京新城总营业收入 13.56 亿元，同比下降 5.57%，总营业成本 9.17 亿元，同比下降 21.82%。

扬州万运营业收入 2.59 亿元，同比增长 11.48%，实现净利润 6,731.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3）能源贸易

报告期内，受俄乌冲突和宏观经济的影响，2022 年上半年，业务工作遇到严峻挑战；下半年，积极研判市场形势，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抢抓机遇，大力拓展市场。所属企业泰达能源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6.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此外，因美元持续加息，人民币加速贬值，财务费用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2,341.49 万元，同比下降 26.85%。

（4）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参股公司渤海证券、泰达股权投资基金和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的分红款共计 1,886.43 万元。公司参股的渤海证券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251,399,561.88	100%	21,195,552,123.37	100%	-4.45%
分行业					
批发业	16,627,057,534.19	82.10%	16,624,672,215.17	78.43%	0.01%
区域开发业	1,535,453,581.08	7.58%	957,753,794.36	4.52%	60.32%
环保业	1,888,679,265.75	9.33%	2,777,059,297.08	13.10%	-31.99%
房地产业	92,317,094.45	0.45%	720,585,510.74	3.40%	-87.19%
纺织产品销售业	106,769,703.60	0.53%	109,499,568.88	0.52%	-2.49%
其他	1,122,382.81	0.01%	5,981,737.14	0.03%	-81.24%
分产品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16,627,057,534.19	82.10%	16,624,672,215.17	78.43%	0.01%
广陵新城项目	1,535,453,581.08	7.58%	957,753,794.36	4.52%	60.32%
垃圾处理及发电	1,888,679,265.75	9.33%	2,777,059,297.08	13.10%	-31.99%
商品房	92,317,094.45	0.45%	720,585,510.74	3.40%	-87.19%
纺织及滤材	106,769,703.60	0.53%	109,499,568.88	0.52%	-2.49%
其他	1,122,382.81	0.01%	5,981,737.14	0.03%	-81.24%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7,006,832,556.49	83.98%	17,368,087,610.13	81.94%	-2.08%
江苏地区	1,836,711,856.15	9.07%	2,060,671,161.40	9.72%	-10.87%
辽宁地区	151,240,795.42	0.75%	169,753,846.44	0.80%	-10.91%
其他地区	1,256,614,353.82	6.20%	1,597,039,505.40	7.54%	-21.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0,251,399,561.88	100.00%	21,195,552,123.37	100.00%	-4.45%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批发业	16,627,057,534.19	16,460,705,181.04	1.00%	0.01%	-0.18%	0.19%
区域开发业	1,535,453,581.08	866,175,152.65	43.59%	60.32%	70.60%	-3.40%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业	1,888,679,265.75	1,413,059,921.13	25.18%	-31.99%	-38.93%	8.50%
房地产业	92,317,094.45	60,272,457.57	34.71%	-87.19%	-90.43%	22.16%
纺织产品销售业	106,769,703.60	80,064,165.48	25.01%	-2.49%	-4.83%	1.84%
分产品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16,627,057,534.19	16,460,705,181.04	1.00%	0.01%	-0.18%	0.19%
广陵新城项目	1,535,453,581.08	866,175,152.65	43.59%	60.32%	70.60%	-3.40%
垃圾处理及发电	1,888,679,265.75	1,413,059,921.13	25.18%	-31.99%	-38.93%	8.50%
商品房	92,317,094.45	60,272,457.57	34.71%	-87.19%	-90.43%	22.16%
纺织及滤材	106,769,703.60	80,064,165.48	25.01%	-2.49%	-4.83%	1.84%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7,006,832,556.49	16,755,788,743.04	1.48%	-2.06%	-1.68%	-0.38%
江苏地区	1,836,711,856.15	1,025,968,279.14	44.14%	-10.87%	-32.07%	17.44%
贵州地区	283,873,887.04	208,065,101.27	26.71%	-	-	-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0,251,399,561.88	18,880,855,255.97	6.77%	-4.45%	-5.76%	0.9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销售电力	765,924,951.65	475,420,207.90	37.93%	32.77%	27.30%	2.66%
分地区						
天津地区	159,526,073.88	123,378,046.71	22.66%	6.59%	2.52%	3.07%
江苏地区	192,795,273.84	86,745,755.10	55.01%	19.17%	18.74%	0.17%
辽宁地区	91,527,508.35	46,866,713.10	48.79%	-0.17%	7.49%	-3.65%
河北地区	180,378,108.67	165,574,126.69	8.21%	41.44%	50.16%	-5.33%
安徽地区	57,248,845.90	28,536,192.02	50.15%	23.83%	8.98%	6.79%
其他地区	84,449,141.01	24,319,374.28	71.20%	-	-	-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化原因：

环保业营业收入变动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泰达环保 PPP 项目建设投入较上期减少，确认的建造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收入降低。

房地产业营业收入变动主要是由于当期泰达青筑项目去年已完成销售导致当期销售收入减少。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批发业	销售量	元	16,627,057,534.19	16,624,672,215.17	0.01%
房地产业	销售量	元	92,317,094.45	720,585,510.74	-87.19%
纺织服装行业	销售量	元	106,769,703.60	109,499,568.88	-2.4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变化原因：本期房地产业销售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泰达青筑项目去年已基本完成销售，本期无相关收入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批发业	化工产品及其金属制品、非金属矿物制品、电子设备贸易等	16,460,705,181.04	87.18%	16,490,276,564.20	82.30%	-0.18%
区域开发业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代建项目	866,175,152.65	4.59%	507,725,256.37	2.53%	70.60%
环保业	生活垃圾处理等	1,413,059,921.13	7.48%	2,313,780,565.62	11.55%	-38.93%
房地产业	商品房销售	60,272,457.57	0.32%	630,121,662.75	3.15%	-90.43%
纺织产品销售业	高科技化纤材料	80,064,165.48	0.43%	84,126,084.49	0.42%	-4.83%
其他	服务业	578,378.10	0.00%	9,780,008.79	0.05%	-94.09%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化工产品及其金属制品、非金属矿物制品、电子设备贸易等	16,460,705,181.04	87.18%	16,490,276,564.20	82.30%	-0.18%
广陵新城项目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代建项目	866,175,152.65	4.59%	507,725,256.37	2.53%	70.60%
垃圾处理及发电	生活垃圾处理等	1,413,059,921.13	7.48%	2,313,780,565.62	11.55%	-38.93%
商品房	商品房销售	60,272,457.57	0.32%	630,121,662.75	3.15%	-90.43%
纺织及滤材	高科技化纤材料	80,064,165.48	0.43%	84,126,084.49	0.42%	-4.83%
其他	服务业	578,378.10	0.00%	9,780,008.79	0.05%	-94.0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因建设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需要，泰达城市环境设立了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28,655,626.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华拓（舟山）能源有限公司	2,071,440,879.22	10.23%
2	上海枣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34,289,047.80	7.58%
3	浙江秦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27,859,430.80	5.57%
4	浙江润辉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1,610,849.37	4.95%
5	浙江建筑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793,455,418.89	3.92%
合计	--	6,528,655,626.08	32.2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565,741,626.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1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天津临港中汇资源有限公司	2,849,089,117.34	13.44%
2	南京佳韵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112,607,966.96	9.97%
3	宁波柯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61,860,369.69	9.26%
4	山东淄矿物产有限公司	1,567,758,093.75	7.40%
5	天津中和石化有限公司	1,074,426,079.02	5.07%
合计	--	9,565,741,626.76	45.1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308,110.18	72,332,933.39	-60.86%	青筑项目清盘，报告期房地产收入下降导致销售代理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206,142,494.39	198,904,660.28	3.64%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704,898,738.38	733,972,829.16	-3.96%	
研发费用	30,962,857.94	23,485,833.24	31.84%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对生态环保产业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汽车滤清器材料	汽车滤清器过滤材料开发	已完成材料技术性开发，通过世界五百强合作企业品质验厂审核工作。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整合熔喷工艺与高端后处理技术，从耐高温高湿、过滤性能、阻燃性能等多方面进行开发，运用最新开发的新一代驻极技术，完成汽车滤清器材料开发。	开展新能源汽车三滤的创新开发，拓展公司业务范围。
耐高温 PBT 燃油过滤材料	高孔隙率燃油过滤材料的开发	已完成该系列产品 70SY 产业化，达成百吨成交订单。	使用结晶性热塑性聚酯 PBT，优化工艺使孔径分布更加均匀的同时大大提高了孔隙率，打破国外技术壁垒，完成耐高温 PBT 燃油过滤材料产业化。	形成燃油过滤材料系列品，接轨亚洲市场，加快向产业链高端升级，开发高端、高附加值多功能过滤材料，拓展公司业务范围。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净化成套系统的研发	实现对垃圾焚烧烟气净化成套系统的自主设计、制造等	对烟气净化成套系统实现自主设计	降低烟气净化设备建设成本	降低项目建设成本
垃圾焚烧烟气 SCR 脱硝技术和设备的研发	SCR 脱硝技术和设备的研发	SCR 脱硝装置已完成搭建	完成 SCR 脱硝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及建设	拓展公司业务，降低项目建设及运行成本
高效节能型垃圾焚烧系统的研发	提升公司产能	已完结	节约能耗，提升公司产能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垃圾焚烧炉进料机构的研发	提升公司产能	已完结	节约能耗，提升公司产能	节约能耗，提升产能
飞灰螯合处理关键技术的研究	高效飞灰螯合剂研发	实验室正在测试和验证飞灰螯合剂最佳配方	飞灰螯合后达到国家最新的填埋标准	降低飞灰螯合处理的成本
垃圾焚烧烟气碳捕捉关键技术的研究	CO ₂ 捕捉技术研发	实验室正在优化 CO ₂ 吸收材料及工艺过程	CO ₂ 捕集实验室捕集率达到 90%以上	进一步降低焚烧项目 CO ₂ 排放
垃圾渗滤液处理关键技术的研发	渗滤液处理技术研发	实验室正在验证和测试技术的效果	渗滤液得到处理并达标排放	降低渗滤液处理的成本
分布式光伏发电关键技术的研发	光伏发电技术研发	已完成垃圾焚烧屋顶等光伏发电技术的开发	实现垃圾焚烧电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	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
垃圾除臭技术的研究	垃圾臭味去除	进行除臭设备的设计工作	对垃圾散发的臭气和垃圾中产生的细菌进行除臭和消毒	扩展公司业务范围
餐厨垃圾分离技术与设备的研发	餐厨垃圾固液分离技术研发	完成餐厨垃圾固液分离设备研发	实现固液分离，排除垃圾中的水分	降低餐厨垃圾运输成本
污泥处理关键技术和设备的开发	污泥处理技术开发	完成污泥运输进料设备开发设计	对污泥运输机构进行改良提高使用寿命	增加设备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成本
烟气脱硝喷枪设备的开发	提高喷枪使用效率	完成脱硝喷枪改良设计工作	提高设备使用寿命	降低垃圾焚烧脱硝设备成本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垃圾协同处理技术的开发	实现垃圾和废水协同处理	完成协同处理技术开发	对垃圾和废水进行协同处理	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
土壤修复喷洒技术和设备的研发	增大喷洒范围	进行喷洒设备设计工作	扩大喷洒修复土壤范围	降低土壤修复成本，拓展公司业务范围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8	72	63.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21%	4.44%	2.7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1	21	238.10%
硕士	9	3	200.00%
博士	2	2	0.00%
本科以下	36	46	-21.7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	6	33.33%
30~40 岁	47	45	4.44%
40 岁以上	63	21	20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962,857.94	23,485,833.24	31.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	0.11%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研发人员数量为 118 人，相比 2021 年增加 46 人，其中泰达洁净增加 20 人，因为在熔喷行业产能激增、技术迭代需求迫切的背景下，泰达洁净作为中国熔喷非织造新材料研发基地，持续加大科技研发人才的培养及引进。同时为推进产品升级创新、应用领域拓展研究、大客户定制开发、绿色智能制造等攻关项目，故研发人员增加；泰达环保增加 26 人，因为泰达环保下属企业研发机构数量增加，故研发人员增加。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83,616,672.95	20,054,280,501.23	0.64%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1,816,292.01	20,977,019,793.45	-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00,380.94	-922,739,292.22	12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53,539.20	261,483,662.25	-6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3,032,595.80	1,299,695,474.01	-2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79,056.60	-1,038,211,811.76	1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2,009,433.32	26,308,870,496.23	-1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49,692,073.55	23,571,980,452.82	-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82,640.23	2,736,890,043.41	-105.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6,449,876.79	774,881,210.31	-201.4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1.45 亿元，主要是报告内用于采购商品的现金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被投资企业的现金股利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28.75 亿元，主要是本年同期收到泰达环保债转股等其他筹资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去年减少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收到的筹资款项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渤海证券投资收益的减少导致了净利润的减少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2,604,485.45	39.43%	主要是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599,859.00	-12.37%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公允价值核算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	否
资产减值	-10,428,809.14	-3.10%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存货减值准备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4,489,296.22	1.33%		否
营业外支出	109,103,689.79	32.44%	主要是报告期内税收滞纳金和违约赔偿金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3,466,042,764.78	8.65%	3,513,997,691.33	9.43%	-0.78%	
应收账款	7,975,286,950.77	19.91%	6,142,875,366.94	16.48%	3.4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扬州泰达对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级土地开发收入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203,974,725.05	0.51%	372,351,602.40	1.00%	-0.49%	
存货	12,662,838,250.10	31.62%	12,412,141,449.95	33.31%	-1.69%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南京新城大连金龙寺 A 块地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98,831,870.00	1.25%	517,674,093.00	1.39%	-0.14%	
长期股权投资	3,163,004,210.42	7.90%	3,110,072,235.27	8.35%	-0.45%	
固定资产	407,963,172.35	1.02%	426,657,128.78	1.14%	-0.12%	
在建工程	483,103,808.69	1.21%	407,950,959.25	1.09%	0.12%	
使用权资产	3,588,906.44	0.01%	6,942,632.94	0.02%	-0.01%	
短期借款	8,308,684,448.48	20.74%	8,006,656,833.05	21.49%	-0.75%	
合同负债	408,784,322.72	1.02%	330,223,708.54	0.89%	0.13%	
长期借款	4,461,071,322.31	11.14%	4,253,582,028.90	11.41%	-0.27%	
租赁负债	272,618.68	0.00%	3,182,573.97	0.01%	-0.01%	
长期应付款	3,919,143,647.05	9.78%	2,283,163,635.06	6.13%	3.65%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因对部分非金融机构借款日期延长至一年以上所致。
其他应付款	7,033,128,611.98	17.56%	7,576,396,759.68	20.33%	-2.77%	主要是报告期内本公司对部分非金融机构借款日期延长至一年以上，将其调整至长期应付款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339,653.74				11,314,256.20	11,885,789.49		2,768,120.45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3,449,820.32	-32,918,424.13				11,688,677.00		348,842,719.19
4、衍生金融资产		17,007,208.13						17,007,208.13
金融资产小计	396,789,474.06	-15,911,216.00			11,314,256.20	23,574,466.49		368,618,047.77
投资性房地产	517,674,093.00	-24,748,723.00	1,452,629.51				4,453,870.49	498,831,870.00
上述合计	914,463,567.06	-40,659,939.00	1,452,629.51		11,314,256.20	23,574,466.49	4,453,870.49	867,449,917.77
金融负债		-939,920.00						-939,92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请详见财务报表项目附注货币资金、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的相关部分。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11,846,929.61	3,503,522,055.59	0.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元/年）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能热电一体化	新设	310,215,100.00	100.00%	自有资金+借款	无	15年	生物质能热电联产	公司注册成立，土地手续办理中。	8,623,700.00	0.00	否	2022年0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63
铜仁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为准）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新设	447,6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借款	无	30年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置	已完成股份股东大会审批，准备成立项目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19,630,200.00	0.00	否	2022年07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86
合计	--	--	757,815,100.00	--	--	--	--	--	--	28,253,90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宝坻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二期）	自建	否	垃圾发电	26,584,119.45	232,148,332.00	自筹	59.06%	11,690,000 元/年	13,279,210.55	后续垃圾量不足项目暂缓建设	2020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
湖南洞口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自建	否	垃圾发电	145,327,500.93	183,127,657.17	自筹	58.47%	16,919,500 元/年	13,098,219.33	在建	2021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4
青龙满族自治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自建	否	垃圾发电	191,036,726.13	211,090,862.83	自筹	98.19%	13,752,100 元/年	21,025,029.86	在建	2021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95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	自建	否	热电联产	13,600,920.00	13,600,920.00	自筹	0.09%	8,623,700 元/年	0.00	在建	2022年0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63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自建	否	房地产	204,236,700.00	5,017,640,230.12	自筹	73.90%	1,077,000,000.00	-715,042,558.27	资金成本增加，产品毛利率低，部分利息不能资本化导致利润减少	2011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1-59
泰达 Y-MSD	自建	否	房地产	22,104,536.50	3,166,059,121.50	自筹	39.86%	1,029,680,000.00	655,762,907.52	一期已经完成审计结算，二期未进行	2014年04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25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	1,700.72		34,647.53	746.09	-	-
风险逆转期权	-	-93.99		19,850.06	11,677.13	-	-
合计		1,606.73		54,497.59	12,423.2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核算。与上一报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金融工具实际损益为 145.1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公司为锁定成本、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有根据具体情况，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公司持续面临的汇率或利率波动的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是紧密相关的，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市场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本年进行的相关套期保值业务已达到预期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本公司从事的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而做的金融期权合约。通过在合理区间内锁定汇率以达到套期保值作用。</p> <p>①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将可能对公司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策略。</p> <p>②流动性风险：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情况及未来的确定时间点还款进行操作，均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p> <p>③履约风险：公司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无投机性操作，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p> <p>④内控风险：公司已经通过完善相关制度，对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了制度化规范，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规避风险。</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投资收益）1,751.83 万元，公允价值计算以上述产品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价格为基准。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6 月 23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7 月 8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开展前提为公司外币业务落地，且与外币业务规模、期限相匹配，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整体衍生品投资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公司

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等	1,278,773,780	10,556,075,592.98	3,328,690,622.09	1,888,679,265.75	291,938,754.85	248,589,462.79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空气液体过滤材料、非织造布、洁净材料等产品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等	80,000,000	228,308,778.56	121,381,821.81	108,061,138.48	221,764.74	1,162,387.53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土地一级整理、房地产开发与服务等	204,081,600	17,841,734,866.86	407,022,682.74	1,356,128,178.82	-32,424,019.08	-212,142,647.14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石化产品仓储、批发及零售；汽油、没有、柴油批发等	251,960,000	5,769,981,081.30	362,426,403.74	16,624,781,111.47	31,759,594.72	23,414,917.24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房销售	50,000,000	434,391,114.20	-159,057,582.19	24,540,858.29	2,493,019.29	817,281.29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置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299,768,400	3,917,570,402.55	870,796,196.68	258,701,047.67	97,728,056.76	67,317,496.5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	8,037,194,486	63,939,150,279.15	22,205,371,496.26	1,415,927,243.86	472,483,129.82	501,083,790.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22 净利润	2021 净利润	同比变化	变动原因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48,589,462.79	231,787,843.89	7.25%	主要是 2022 年度泰达环保运营项目规模增加，同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导致净利润上升。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162,387.53	10,414,126.41	-88.84%	主要是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2,142,647.14	-278,316,424.33	23.78%	主要是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一级土地开发收益增加。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3,414,917.24	32,007,947.77	-26.85%	主要是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817,281.29	-2,441,813.85	133.47%	主要是 2022 年管理费用较 2021 年降低。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317,496.57	69,568,049.45	-3.24%	——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1,083,790.43	1,799,712,847.05	-72.16%	主要是报告期内受证券市场下跌影响，自营业绩下滑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中期承前启后之年。公司要把握时代趋势，抢抓政策机遇，提前谋划，利用自身资源禀赋，推动经济运行“质”与“量”的双提升，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未来发展展望

1. 生态环保产业

生态环保产业作为泰达股份主营主业，从单一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向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主的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发生了转变，横向拓展农林废弃物、市政污泥、餐厨垃圾和医疗危废等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业务，经营模式从以单一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主向循环经济产业园、餐厨垃圾、医疗垃圾、危险废弃物、垃圾分类收集运输等固废全产业链方向发展，形成固废综合处理全产业链战略布局。

当前，泰达环保核心主业——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已相对成熟，行业集中度高，增量市场空间减少，“十四五”期间，市场将日趋饱和、竞争将日益激烈。

未来三年是“十四五”关键的三年，“大环保”产业方向将在夯实项目建设、人才体系、资金筹划、安全运营和环保达标等工作的基础上，锚定“双碳”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企业在垃圾发电行业的既有优势，以现有垃圾焚烧发电、秸秆发电、餐厨污泥处理等项目为基础，不断完善固废产业链，扩展环卫一体化、污水处理等其他细分领域，准抓“碳资产”先行优势，推进“大环保”产业体系全面升级。

2. 区域开发产业

区域开发产业要加快转型。一级开发方面，加快现有项目中土地上市工作，实现一级土地开发收益最大化；二级开发方面，不断加强现有项目销售和资金回流，提升项目收益。

3. 能源贸易产业

能源贸易产业在着力开拓石化产品、有色金属等主营业务产品市场的同时，不断深耕仓储服务业务，持续扩大与各大央企、国企的合作，在开放中共进，在合作中共赢。不断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促进经营模式、品类多元化，力争市场份额，不断推进供应链管理创新与变革。

4. 股权投资产业

持续助推参股企业渤海证券实现 IPO 发行等。

（二）2023 年经营计划

1. 坚持党的领导，从严治党推动从严治企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将二十大精神与公司经营实际紧密结合，抢抓国家战略窗口期。

持续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严格落实《法人治理主体“1+3”权责表》，规范前置程序，厘清职责边界，发挥党委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真正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改革发展新动能。

大力推动基层党建提质增效。结合年度组织工作要点，深入实施“国企党建质量工程”。坚持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加强干部队伍梯队建设，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监督管理。

2.坚持战略引领，“双轮驱动”主业提质增效

坚持双碳绿色产业道路，聚焦聚力生态环保主责主业，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开发拓展速度。

大环保方面，着力加快在建、筹建项目进度，严控投资成本，确保工程质量和建设安全；深入挖掘潜在目标项目，加大新项目拓展力度，重点投资垃圾发电、秸秆发电、医废、危废、餐厨污泥等领域。重点跟进进入采购阶段的投标项目，拓展投资渠道，加大收并购业务推进力度。同时找准机会，适时开拓海外市场，结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对东南亚、非洲等政治稳定、经济基础好的国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加快推进环卫一体化项目落地，以做大做强为目标，不断围绕垃圾焚烧发电核心工艺，从补链、强链、固链多个维度，打造全产业链环保产业集团。进军污水处理行业，进一步拓展大环保产业链，通过收、并购污水处理项目，快速打开污水处理产业新局面。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依托与天津大学环境学院成立“研究中心”，利用天津大学环境学院现有科研成果，针对垃圾焚烧产生的烟气、废水、危废和碳捕捉、碳中和等，共同开发相应的新技术或新产品，增强核心竞争力。

新能源方面，加速推进泰达股份与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利用各地垃圾焚烧场站和泰达洁净厂房进行分布式光伏布局。现阶段，新能源产业相关项目已蓄势待发，逐步在全国各地落地光伏项目，目前拟在天津、河北、新疆等地开展业务；远期，筹划泰达海洋城、航母城新能源项目。推动境外工业园区能源管理业务，拟融入“一带一路”，开发中埃泰达苏伊士经贸合作区新能源项目。与国华投资在“生物质发电+光伏风电”产业协同方面持续发力，并围绕双方在绿电入津、氢能应用等方面做中长期战略布局。

新材料方面，调整产品结构，完成生产线改造，提高产能，推动高附加值产品生产工序优化、实现集成化。深化大客户定制化产品研发项目的产业化和业务拓展，汽车滤清器产品继续开拓市场。加速推动木浆熔喷项目论证立项并落地实施。结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锚定泰达新材料研究院确立的产业领域，深化开发可降解材料市场，年内在新产品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

碳资产管理方面，碳资产管理公司要做好政策预判、绿证咨询、产业布局，同时利用现有 CCER 碳交易基础，积极参与 CCER 碳交易、绿电交易，有效利用碳资产金融属性，在碳减排和推进“碳中和”进程中，整合行业创新，做好全局预判，提供包括 CCER 排放管理、交易管理、低碳技术、绿色金融、节能增益等落实国家双碳战略专业服务，助力实现碳中和目标早日达成。

3.做好顶层设计，着力提高存量资产效率

推动扬州万运与政府签订回购款支付协议，加快应收账款的收回；和万达合作商业项目 2023 年内全面重新开业运营。大连泰达慧谷项目继续紧盯政府拆迁进度，积极盘活土地资源，同时与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寻求在生态环保板块开辟新合作领域的可能。同时持续推进区域开发房地产板块资产出让，提高存量资产使用效率。

4.抢抓政策窗口，持续创新优化融资结构

坚持融资创新，持续优化融资结构与流动性管理。丰富融资手段，多渠道拓宽融资路径，抢抓政策窗口期，力争取得突破。探索在垃圾发电等领域的 REITs 发行。把握市场与绿色金融等政策机遇，研究碳交易和绿证交易，提高碳资产金融属性，加快推进碳资产变现。

5.坚持齐抓共管，深化资产盘活四项工作

公司本部与各所属企业、资产管理部与各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协同协作，坚持齐抓共管，有效盘活闲置房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全方位提质增效。

6.坚持深化改革，推动改革创新走深走实

坚持以改革促发展，继续推动三项制度改革不断走向深入、落到实处，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不放松，通过持续深化改革，改出新活力、改出高效率、改出好机制，充分激发队伍活力，释放改革红利。持续深化所属企业制度创新，带动决策机制与生产经营方式优化。继续推动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有序推进创新攻关的“揭榜挂帅”机制，强化科技创新源头供给，深化产学研结合。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和有效运用，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激发企业活力与动力。

7.强化内部管理，促进公司运行提质增效

要严格落实国资监管和上市公司监管规则，持续强化内部管理。在“风险管控质量工程”专项工作的基础上，加强内控、合规、审计工作联动，不断健全以战略为指引、风险为导向、监督为保障的内部控制体系。围绕公司战略实施数字化转型，重点加快产业数字化实施力度，提升实体产业信息化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各业务领域制度建设和流程优化，提升管理能力和运行效率。牢固树立全员提质增效理念，激发全员提质增效活力，建立全面成本管理机制，严控公司各类成本，加强全面预算管控，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8.严守安全底线，保驾护航公司经营发展

压紧压实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统筹推进当前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工作，在贯彻执行十五条措施上下真功、出真招、见真章，聚焦重点领域，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动全面排查整治，不设禁区、不留空白。在新形势的防控中，主动应对“乙类乙管”新要求，做好口罩、熔喷布等物资的生产供应，全力保障生产正常运转，公司平稳运行。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生态环保产业

➤ 垃圾焚烧发电：

可能面临的风险：

生态环保产业主要面临市场逐步饱和以及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经过多年的发展，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已相对成熟，“十四五”期间，市场将日趋饱和，增量市场空间将逐步减少，未来如何实现优质项目拓展落地是行业企业面临的问题，同时考虑到近年全国多地大力推进无害化垃圾处理设施的新建投运，部分地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将面临存量项目垃圾处理量下降的风险；此外，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生物质发电项目在未超过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时，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清单范围的项目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当年实际发电量给予补贴，超过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部分，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资金，按照规定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清单范围的生物质发电项目自并网之日起满 15 年后，无论项目是否达到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资金。该政策的出台，对行业企业的盈利能力以及现金流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从以下几点继续做大做强生态环保产业：首先，公司要从关注“量”的合理增长转向关注“质”的有效提升，统筹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的经济环境、区位优势及实现产业协同的可行性，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完善产业链条，按照国家政策开拓思路，大力推进其他一般固废、生物质废弃物协同处置、热电联产等经营模式，同时向产业前端主动布局，拓展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一体化领域，积极打造固废处理循环产业体系；优化改造工艺设备，加强全厂设备协同优化，提升发电效率、降低能耗，通过精细化管理提高系统稳定性，实现存量项目提质增效；做好迎接 CCER 重启的各项准备工作，密切跟踪政策动态、掌握市场先机，提前谋划有关项目碳减排量“摸底”工作，根据政策变化及时调整项目开发计划，实现运营项目利润增厚。

➤ 洁净材料：

可能面临的风险：

洁净材料相关行业主要面临技术快速迭代、行业标准体系不完善和专业人才缺乏等带来的风险。近年来，熔喷非织造技术发展迅速，可用于熔喷的各种原材料不断涌现，熔喷生产工艺技术也在快速迭代，本领域存在未来发生重大技术进步致使现有企业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和专用设备降低市场竞争力的风险；熔喷布应用十分广泛，但目前尚未形成完善的与产品相关的技术标准，导致市场上相关产品质量良莠不齐，市场秩序相对混乱，行业技术标准的不完善给产品质量控制、企业合法权益的维护等方面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目前，国内现阶段行业专业人才比较匮乏，培养行业优秀专业人才所需的周期较长，从业人员知识结构更新慢，难以适应当前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存在专业人才的供给不足制约企业甚至行业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大“泰达芯”品牌建设力度，保持行业领先态势，继续推进体系化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加快自主创新，实现产业链上下游融合创新、产学研融合创新，加速产品升级及换代，锚定世界 500 强客户，提高单一产品规模效益，在产

品生命周期内搭建绿色供应链，研发绿色环保产品，采用绿色工艺技术，引进自动化节能设备，在行业内树立绿色制造的标杆；积极搭建科技研发平台，构建以企业为主体、高校院所为依托、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着力解决制约制造业创新的突出问题，从整体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打造智能化工厂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综合应用数字化、网络化技术，将设备与工艺设计系统、和其他管理系统的信息进行集成，形成综合信息流的自动化集成制造系统。利用先进的信息化、物联网和软件技术，对产品全流程的参数进行智能化采集和汇总，利用无纸化、可视化、信息化的集成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博士后工作站建设，通过与院校合作，定向引进高层次人才进站，完善技术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公司新材料领域项目落地与产业化应用，保证企业的高质量发展。

2. 区域开发产业

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

区域开发产业面临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国内房地产行业自身变更等相关风险。宏观经济方面，世界经济增长低迷，国际经贸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恢复不及预期，基建投资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贡献较少，房地产投资延续低迷态势；政策方面，中央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2022 年多地多方位多条调控政策的出台，2022 年年末房企融资端信贷、债券、股权“三箭齐发”对市场信心有一定提振，购房者置业情绪有所好转，但整体预期仍偏弱，尚需过渡周期；房地产行业方面，房地产行业已经从高速发展周期逐步过渡到长周期稳定发展的阶段的调整期。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整和外部环境变化，适时把握政策放松周期带来的市场机会。一方面，公司将尽快推进收尾项目的结算与清盘工作，加速项目去化，强化资金回笼，另一方面对存量资产创新运作方式，通过合理有效的运营提升资产价值。

3. 能源贸易产业

可能面临的风险：

能源贸易产业主要是面临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外汇汇率波动和不可控突发因素的等风险。能源贸易产业主要产品为铜、铝、锌等有色金属，由于相关资源开采及冶炼成本变动相对较小，公司利润及利润率与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若未来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太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同时，公司进口业务涉及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如果未来外币汇率波动出现不确定性，将带来汇率风险；不可控的突发因素可能会对全球供应链带来实质性影响，增加进出口业务的交易风险。

应对措施：

在防范商品的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泰达能源将进一步提高市场分析、研判能力，通过点价、快进快出“以销定采”合理调整库存水平、同步锁定上下游价格等方式降低市场风险；同时，公司还将通过进一步拓展市场，以规模效应降低成

本，从而提高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综合能力。在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方面，泰达能源密切关注国际形势和外汇走势，制定严格的风控制度，谨慎选择和利用货币远期合约，弱化和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负面影响，增加套期保值手段防范价格风险。面对不可控突发因素的风险，公司将高度关注此类突发性事件的动向，主动做好基础底线工作筹划，研究对经济环境和产品市场的影响程度，主动应对和防范，最大限度降低或减少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审议表决程序，依法合规且实施有效；公司积极配合与维护股东正常行使自己的权利，为全体股东行权表决提供了公平有效的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尊重股东个人意愿，注重与股东及其他投资者的交流，通过交流会、投资者电话专线、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解释答复问题，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互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 18 次，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得以持续推进实施。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5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 8 次，会议召开召集程序依法合规。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通过投资者电话、互动易、业绩说明会等方式进行沟通交流。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拥有完整的业务链，具有独立健全的管理、运营体系，能够自主决策、自主管理，能够独立面向市场经营。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任何其他行政职务。

（三）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明确界定资产的权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偿占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机构并保持了其运作的独立性。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独立设置、合法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公司机构从属于控股股东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与泰达控股及其所控制的下属公司在区域开发产业方面存在一定的相同或相似业务	泰达控股承诺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	目前，泰达控股已完成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上市公司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混改工作，不再控制泰达建设集团及津滨发展，泰达控股控制的主要区域开发公司已经按照承诺的要求完成转让；泰达控股近年来持续推进天津泰丰工业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混改工作，但截止目前尚未能找到合适的投资者作为受让方，该公司近五年来未有新增区域开发相关业务；泰达集团由泰达控股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降至 61.72%。此外，公司已确立生态环保为公司核心主业。未来，泰达控股仍将按照原承诺，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2%	2022 年 02 月 23 日	2022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6）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36%	2022 年 03 月 10 日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8）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35%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5）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9%	2022 年 07 月 08 日	2022 年 07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71）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51%	2022 年 08 月 08 日	2022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1）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42%	2022 年 08 月 15 日	2022 年 08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3）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47%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5%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旺	党委书记、董事长	现任	男	42	2020年07月0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贾晋平	董事	现任	男	59	2022年08月08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管学斌	董事	现任	男	60	2022年08月08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国强	董事	现任	男	58	2022年08月08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崔铭伟	董事	现任	男	40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韦茜	董事	现任	女	38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鸿雁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6	2019年05月2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1	2021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葛顺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颖达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1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晓鹏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8年06月13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琳	监事	现任	女	36	2021年05	2024年05	0	0	0	0	0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月 24 日	月 24 日						
陈翀	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	女	41	2018年04月09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天昊	职工监事、法务部部长	现任	男	37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彭渤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22年07月11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国强	党委副书记	现任	男	58	2018年04月09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佟纯良	纪委书记	现任	男	46	2021年05月1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2年04月06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9年05月10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彭瀚	总经济师	现任	男	43	2016年03月07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赵春燕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1年05月20日	2024年05月24日	11,000	0	0	0	11,000	不适用
杨雪晶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现任	女	40	2020年11月30日	2024年05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曹红梅	董事	离任	女	52	2020年01月16日	2022年07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光华	董事	离任	男	39	2021年05月24日	2022年07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商永鑫	董事	离任	男	57	2021	2022	0	0	0	0	0	不适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年 05 月 24 日	年 07 月 15 日						用
合计	--	--	--	--	--	--	11,000	0	0	0	11,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2年7月15日，因工作变动原因，董事曹红梅女士、王光华先生和商永鑫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一并辞去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2022年7月11日，因工作调整，孙国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曹红梅	董事	离任	2022年07月15日	工作变动原因
王光华	董事	离任	2022年07月15日	工作变动原因
商永鑫	董事	离任	2022年07月15日	工作变动原因
孙国强	常务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2022年07月11日	工作调整原因
贾晋平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8月08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管学斌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8月08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孙国强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8月08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彭渤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7月11日	第十届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党支部书记，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天津钢管（泰达）美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兼）。兼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贾晋平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委员、风险控制部经理、财务中心主任。兼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嘉恒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新天津生态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津钢管（泰达）美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管学斌先生：现任全国政协委员，天津泰达城市综合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员。历任滨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泰达中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泰达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中沙泰达工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孙国强先生：现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历任天津碱厂基建团委书记、工会主席、项目经理，天津开发区建设工程监理公司工程项目总监、工程部部长，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集团本部党支部副书记、部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董事崔铭伟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职员，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经理，海南泰达置地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北科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韦茜女士：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管理部副部长。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管理部职员。兼任天津泰达水业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泰达航母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杨鸿雁女士：现任天津工业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教授。历任贵州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助理研究员，贵州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兼任中国法律思想史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天津法理学会副会长。

独立董事李莉女士：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师范大学、天津对外贸易学院经济系教师，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中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自然科学基金外审专家、中国社会科学基金外审专家、教育部社科基金外审专家、天津市政府咨询专家、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五和博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葛顺奇先生：现任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教授。

（二）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韩颖达先生：现任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高级审计员，天津俊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职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职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法律事务部）副经理、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任天津滨海泰达航母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联合置地有限公司、天津泰达滨海站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热电源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泰达交通枢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监事姜晓鹏先生：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历任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职员，麦基嘉奔溯（天津）海洋设备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资金经理。兼任天津泰达市政有限公司、天津生态城泰达市政设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韩琳女士：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职员。

职工监事陈翀女士：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综合办公室主任。历任天津滨海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记者、播音员、编辑、责任编辑，本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职工监事王天昊先生：现任公司法务部部长、公司律师。历任公司法务部副部长、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党委副书记孙国强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历任天津碱厂基建团委书记、工会主席、项目经理，天津开发区建设工程监理公司工程项目总监、工程部部长，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集团本部党支部副书记、部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彭渤女士：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天津开发区总公司燃气分公司会计、天津泰达燃气公司、天津泰达津联燃气公司会计、天津泰达津联燃气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和部长、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助理、资产管理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任天津泰达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泰丰工业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和天津逸仙科学工业园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纪委书记佟纯良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泰达水业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兼）、企划部长（兼）、副总经理、纪委书记。

副总经理马剑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东芝计算机公司技术部、Chinacast 通讯有限公司工程师，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风险控制中心项目评估部经理、风险控制中心副经理、风险控制中心经理。

副总经理王贺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中心项目部经理；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酒店有限公司、天津泰达城市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泰达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津悦海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和天津合达房产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总经济师彭瀚先生：现任公司总经济师。历任滨海泰达酒店开发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泰达启航游艇俱乐部公司总经理助理、泰达启航游艇俱乐部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泰达丽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财务总监赵春燕女士：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副部长、部长等职。

董事会秘书杨雪晶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任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和天津渤海女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金融事业部项目经理，兼任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贾晋平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	2021年10月	-	是
韦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项目管理部副部长	2019年12月	-	是
崔铭伟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副主任	2019年12月	-	是
韩琳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职员	2016年07月	-	是
姜晓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副主任	2019年12月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贾晋平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		否
	天津嘉恒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否
	中新天津生态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		否
	天津钢管(泰达)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		否
韦茜	天津泰达水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		否
	天津滨海泰达航母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否
崔铭伟	北科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		否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		否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否
韩颖达	天津滨海泰达航母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		否
	天津泰达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		否
	天津泰达滨海站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		否
	天津泰达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		否
	天津泰达热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		否
	天津泰达交通枢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		否
姜晓鹏	天津泰达市政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否
	天津生态城泰达市政设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2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9日,董事商永鑫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商永鑫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7号),上述警示函所涉及董事亲属短线交易的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1月22日披露《关于公司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商永鑫先生收到上述警示函后,表示接受天津证监局的监管措施决定,承诺以后将进一步学习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获得的津贴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泰达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绩效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由董事会决定，实际支付严格按照党委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理办公会相关决议与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旺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42	现任	63.25	否
孙国强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58	现任	56.78	否
佟纯良	纪委书记	男	46	现任	41.06	是
彭渤	常务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11.25	是
马剑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2.4	否
彭瀚	总经济师	男	43	现任	52.4	否
王贺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52.4	否
赵春燕	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52.4	否
杨雪晶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女	40	现任	52.4	否
王天昊	职工监事、法务部部长	男	37	现任	67.26	否
陈翀	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	女	41	现任	57.55	否
付强	离任纪委书记	男	49	离任	11.34	是
合计	--	--	--	--	570.49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2年02月07日	2022年0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7）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年02月22日	2022年0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2年03月31日	2022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4）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3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2年05月23日	2022年0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7）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2年06月02日	2022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1）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2年06月22日	2022年0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6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2年07月11日	2022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7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2年07月22日	2022年07月2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80）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2022年07月29日	2022年07月30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8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年08月08日	2022年08月09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8月19日	2022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4）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2年10月18日	2022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2年12月01日	2022年12月02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2年12月13日	2022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2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旺	18	7	11	0	0	否	6
贾晋平	7	3	4	0	0	否	0
管学斌	7	3	4	0	0	否	1
孙国强	7	3	4	0	0	否	3
崔铭伟	18	5	11	2	0	否	2
韦茜	18	6	11	1	0	否	4
杨鸿雁	18	5	11	2	0	否	5
李莉	18	7	11	0	0	否	5
葛顺奇	18	7	11	0	0	否	5
曹红梅	9	3	6	0	0	否	0
王光华	9	3	6	0	0	否	3
商永鑫	9	3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积极主动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慎行使权利，对规定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认真听取董事的建议，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充分发挥了董事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等方面的领导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发表的建议均被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十届战略委员会	张旺、曹红梅、崔铭伟、杨鸿雁、葛顺奇	3	2022年04月20日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审批2022年度生态环保产业项目投标额度暨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审批2022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2年06月20日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无	无	无
	张旺、贾晋平、孙国强、杨鸿雁、葛顺奇		2022年12月27日	关于拟收购鄆西县南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十届提名委员会	杨鸿雁、张旺、李莉	2	2022年07月08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2年07月20日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	李莉、王光华、杨鸿雁	8	2022年02月06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2年02月28日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安排、2021年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2022年04月06日	2021年度报告第二次审计委员会汇报、2021年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内审工作计划、2021年度下半年专项检查方案	无	无	无		
			2022年04月20日	审计委员会报告-完成阶段、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年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	无	无	无		
					2022年07月08日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无	无	无
	李莉、杨鸿雁、崔铭伟				2022年08月17日	2022年2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2年2季度审计委员会跟进事项报告、2021年度下半年专项检查报告	无	无	无
					2022年10月21日	关于聘请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2年11月21日	审议2022年度中期专项检查报告、审议泰达股份2022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初步审计计划	无	无	无
第十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葛顺奇、商永鑫、李莉	2	2022年04月20日	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无	无	无		
	葛顺奇、管学斌、李莉		2022年10月08日	关于2021年度绩效激励方案的议案	无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7
------------------	----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99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277
财务人员	102
行政人员	331
其他人员	69
合计	1,6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84
本科	731
专科	497
中专/高中及以下	319
合计	1,636

2、薪酬政策

为更好地调动公司全体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本着责、权、利一致的原则，同时，兼顾效率与公平、兼顾个人与公司共同发展。公司制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薪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以公司经营效果、部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员工所在岗位（所任职务）对应的级别并参考员工的社会价值和既往经历作为薪酬分配依据，充分发挥了薪酬的激励作用。执行过程中，逐步实现薪酬与岗位价值、绩效考核及员工个人价值挂钩的目标。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各种形式的员工培训工作，全年组织培训项目 498 项，公共类培训 193 项，专业技能类培训 305 项，累计参训 7,385 人次，累计支出培训费用 41.25 万元。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回报，多年来管理层在经营业绩良好的前提下均实现了对股东的现金分红，而且为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完善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规定了利润分配形式，明晰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标准和比例等。明确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当年合并报表盈利且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优先选择积极的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其中年均可分配利润以合并报表口径为基础。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75,573,85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9,511,477.0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9,511,477.04
可分配利润（元）	2,119,122,810.2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8,174,866.20 元，公司本部报表实现净利润为 258,122,657.15 元。公司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金 25,812,265.7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01,568,157.31 元，减除 2022 年内实施分配利润 14,755,738.52 元，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119,122,810.22 元。

2022 年度公司拟分配现金股利，按 2022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 29,511,477.04 元（2022 年末总股本 1,475,573,852÷10×0.20 元），剩余 2,089,611,333.18 元转下次分配使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各治理层级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职，为公司经营保驾护航。

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向董事会报告并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设有风控部，具体负责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内控管理日常工作；设有审计部，负责公司内控管理体系有效性测试，具体负责内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不断巩固公司“风险管控质量工程”工作成果，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及国资监管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陆续修订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24 项内部控制制度，新编制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重大决策法律审核制度》《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试行）》等 14 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泰达股份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3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7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无论舞弊是否重大）；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控制环境无效；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可能导致监管机构处罚的缺陷；可能导致企业出现重大损失的缺陷；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责令停业整顿，追究责任；生产经营中对环境造成严重破坏，导致公司形象严重受损；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导致重大直接经济损失；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其他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中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存在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的资产总额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错报的净资产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错报的营业收入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错报的净利润大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重要缺陷：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5%；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5%；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0.5%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经审计净利润的 3% < 错报金额 < 经审计净利润的 10%。</p> <p>一般缺陷：错报的资产总额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5%；错报的净资产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错报的营业收</p>	<p>重大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p>

	入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0.5%；错报的净利润小于等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股份”）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泰达股份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泰达股份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泰达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1706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水、大气、噪声、土壤等污染防治法律，以及地下水管理、排污许可管理等行政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及其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规则》

《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1134—2020）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项目	发证日期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1	双港	2022.11.17	2022.12.31--2027.12.30
2	扬州	2023.01.06	2023.01.19--2028.01.18
3	大连	2022.11.14	2022.12.09--2027.12.08
4	高邮	2020.12.04	2020.12.04--2023.12.03
5	黄山	2021.12.03	2021.12.03--2026.12.02
6	故城	2020.05.27	2020.06.21--2025.06.20
7	雍泰	2020.07.30	2020.07.30--2023.7.29
8	泉泰	2020.06.29	2020.06.29--2025.06.28
9	冀州	2021.06.21	2021.06.21--2026.06.20
10	遵化	2021.08.11	2021.08.11--2026.08.10
11	安丘	2021.09.06	2021.09.06--2026.09.05
12	昌邑	2022.09.30	2022.09.30--2027.09.29
13	遵义	2021.11.12	2021.11.12--2026.11.11
14	黄山通源	2021.07.07	2021.07.07--2026.07.06
15	扬州泰环	2021.10.25	2021.10.25--2026.10.24
16	武清填埋	2021.09.30	2021.09.30--2026.09.29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天津泰新垃圾发电有限公司（双港项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5.5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	8.16	24.05	无
		二氧化硫				24.87		36.75	96.24	无
		氮氧化物				156.90		234.11	300.74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2014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扬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	烟囱集中排放	3.0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8.21	73.00	无
		二氧化硫				18.78		64.36	259.41	无
		氮氧化物				91.44		314.85	605.96	无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大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8.0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6.54	31.65	无
		二氧化硫				45.90		70.33	126.63	无
		氮氧化物				192.12		291.63	395.71	无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高邮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2.27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35	12.52	无
		二氧化硫				20.15		23.01	61.35	无
		氮氧化物				116.37		132.51	248.75	无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黄山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烟囱集中排放	4.67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6.48	14.95	无
		二氧化硫				41.76		59.93	75.60	无
		氮氧化物				135.88		192.09	239.73	无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宝坻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3.31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19	17.88	无
		二氧化硫				34.11		31.21	76.66	无
		氮氧化物				198.42		178.54	243.91	无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武清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2.45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4.14	25.55	无
		二氧化硫				19.48		47.55	87.60	无
		氮氧化物				159.71		257.59	340.86	无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遵化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0.74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及唐山市唐环气【2018】11号	0.37	8.51	无
		二氧化硫				13.80		7.93	21.28	无
		氮氧化物				61.94		35.58	106.40	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冀州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烟囱集中排放	1.50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及《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	0.81	6.623	无
		二氧化硫				17.05		8.23	16.556	无
		氮氧化物				78.92		42.03	82.782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安丘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1.46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50	24.24	无
		二氧化硫				55.15		34.34	96.88	无
		氮氧化物				180.5		152.06	302.80	无
遵义泰达环保有限公司(遵义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2.30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18	49.42	无
		二氧化硫				34.50		19.66	129.6	无
		氮氧化物				184.80		152.79	499.2	无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昌邑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烟囱集中排放	3.90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0.45	8.88	无
		二氧化硫				51.35		8.67	44.42	无
		氮氧化物				208		34.6	177.66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故城秸秆项目)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烟囱集中排放	2.46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63	31.118	无
		二氧化硫				19.46		21.60	77.796	无
		氮氧化物				32.21		34.32	155.592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规定，在建期间严格落实环评批复相关要求，且均顺利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环保档案齐全，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控制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烟气处理方面：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基本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

双港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烟气系统运行稳定、正常。

扬州项目一二期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三期在此基础上增加了SCR脱硝工艺，确保烟气在不低于850℃的条件下滞留时间不少于2秒，处理后烟气通过80M的烟囱排放。焚烧炉技术指标及烟气排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系统运行稳定、正常。

大连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经处理后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系统运行稳定、正常。

高邮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烟气净化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黄山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一期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烟气净化工艺，二期项目焚烧炉烟气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SCR 系统”烟气净化工艺，处理后的烟气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烟气净化系统运行稳定。

宝坻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武清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整套烟气净化系统运行稳定。

遵化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SCR 脱硝”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冀州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SCR”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

安丘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遵义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昌邑项目焚烧炉烟气净化采用“炉内脱硝系统（SNCR）+半干法脱酸系统+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系统+布袋除尘器”组合处理工艺，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指标优于《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故城项目锅炉烟气脱硝采用 SNCR+SCR 工艺，增设 SCR 尘硝一体化设施一套，锅炉高温烟气经 SCR 尘硝一体化设施处理后返回锅炉进行余热利用，经尾部烟道进入烟囱排放口进行有组织排放，脱硫采用氢氧化钙干法脱硫工艺，上料系统

配有七个小除尘器。根据环保要求的烟气在线监测设施测点放置于烟囱 40 米平台处，以上设施运行状态良好，污染物排放值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渗滤液方面：

垃圾焚烧项目渗滤液处理均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处理后的清水全部回用厂区绿化和循环冷却水补水。

双港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不外排。生产废水、雨水收集后经零排放项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达到零排放。

扬州项目渗滤液、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UBF+两级 AO+UF+NF+RO”工艺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反渗透浓缩液达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大连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不外排；系统处理后产生的纳滤出水全部回用石灰浆制备系统。

高邮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双级硝化反硝化+MBR 膜生物反应器+反渗透处理系统”工艺，渗滤液处理站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进行回用，渗滤液处理产生的浓缩液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渗滤液处理站安全稳定运行。

黄山项目渗滤液处理系统采用“厌氧+两级 A/O+超滤+反渗透”工艺，处理后的清水全部回用于厂区绿化和循环冷却水补水，渗滤液处理产生的浓缩液回用于飞灰整合系统和石灰浆制备系统及炉内回喷。

宝坻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两级 AO+UF+NF+RO+物料膜一二级”工艺，渗滤液站出水达标后全部回用于循环冷却水补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回用于生产。

武清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生物处理+膜处理”工艺，渗滤液站出水达标后全部回用于循环冷却水补水，处理中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UBF+两级 AO+UF+NF+RO”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绿化和灌溉。雨水经初级处理后，检验合格后外排。

遵化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MBR 膜生物反应器+NF+RO”工艺，处理后产生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和厂区绿化用水，产生的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初期雨水收集后经过“混凝沉淀+砂滤”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达到污水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与渗滤液合并处理。

冀州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MBR 膜生物反应器+NF+RO”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烟气净化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系统采用“AO（接触氧化法）+MBR”工艺，循环排污水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系统（机械加速澄清器+砂滤）+超滤+反渗透系统”处理工艺，湿法脱硫废水处理系统采用“板式换热+预处理设备+超滤+反渗透（渗滤液 RO 系统）”工艺，达标处理后回用至厂区循环冷却水补水和厂区绿化用水。

安丘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中温厌氧+两级 AO+UF+NF+RO”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产废水经过处理达标后排到景芝污水处理厂处理。初期雨水、生活污水及冲洗水统一收集到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回用生产。

遵义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调节池+MBR（反硝化+硝化+外置超滤）+STRO+卷式 RO 系统”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锅炉酸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等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昌邑项目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调节池+厌氧反应器 IOC+两级硝化反硝化+外置式 MBR+化学软化 TMF+RO 反渗透膜”工艺，处理站产生的清水回用于本厂冷却塔补充水，浓缩液部分回用于石灰浆制备系统，剩余部分浓缩液回喷炉膛进行焚烧处理。生活污水、净化器排泥水、化水制备系统排水和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经污水管网进入柳疃污水厂深度处理。

残渣等废弃物方面：

垃圾焚烧项目焚烧炉渣综合利用：焚烧炉渣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综合利用处理，飞灰及其他危废产生信息定期上报地方政府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焚烧飞灰采用螯合剂稳定化技术，经螯合固化达标后进入垃圾填埋场安全填埋，污水处理系统产生污泥回炉焚烧；危险废物在厂内设置暂存场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进行集中处理。

秸秆焚烧项目焚烧灰、渣均综合利用：故城项目与具有固废处置资质的第三方签订锅炉草木灰渣清运处理合同进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运营项目均按照要求制定了完整、适用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所在区域属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完成了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各运营项目均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设置了满足开展监测要求的设施，建立了自行监测质量管理体系，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的方式正常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2 年泰达环保及下属公司一共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 18.99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泰达环保参与了国家标准《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技术要求》编制，该标准规定了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收集、运输与转运、可回收物分拣、可回收物再生利用、家庭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大件垃圾和家庭装修垃圾再生利用等方面的要求。

在我国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工作，提升再生资源利用水平，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之际，参编该标准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对“泰达”品牌形象树立、市场拓展及企业“双碳”路径实现等均起到促进作用。

泰达环保与天津大学成立“天津大学-泰达环保联合研究中心”，合作开展了“垃圾焚烧二次污染物净化及碳减排技术开发”技术研发，目前正在烟气净化、飞灰处理、碳中和技术等方面开展研究工作，其中，在碳中和技术——基于固体吸收剂/吸附剂、微藻吸收的 CO₂ 捕集技术开发方面，2022 年度取得一定进展，现阶段实验室正在进行 CO₂ 吸收材料及工艺过程优化。

2022 年，泰达环保各项目全年发电 16.58 亿度，上网电量 13.67 亿度。按照相关核算标准，折合标煤约 54.68 万吨，累计碳减排约 97.27 万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已按照相关要求全面完成“装、树、联”工作，即依法依规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厂区门口树立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布污染物排放和焚烧炉运行数据，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部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公开平台”联网，实时接受公众监督。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泰达环保各运营项目精心操作、精心调整，脱硫、脱硝、除尘和废水处理设施 100% 投运，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优于国家最新颁布的《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重要指标排放达到或优于欧盟 2000 标准。河北省项目执行超低排放：氮氧化物 NO_x 控制在 100mg/Nm³ 以下，二氧化硫 SO₂ 控制在 30mg/Nm³ 以下，烟尘控制在 10mg/Nm³ 以下。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请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适时调整项目拓展战线，泰达环保所属思南、青龙、洞口、昌邑及安丘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服务范围大多包含所在县及周边乡镇农村。以高质量清洁焚烧技术等为支撑，助力县域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以及乡镇垃圾高质量处置体系构建，推进固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泰达控股出具承诺如下：“泰达控股作为泰达股份的控股股东，为维护泰达股份的独立性和可持续发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在持有泰达股份实际控制权且泰达股份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1、本次协议转让股票过户后，泰达控股承诺保证泰达股份在人员、机构、资产、财务、业务方面的独立与完整，保证泰达股份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证泰达股份在未来 12 个月内仍以环保、区域开发、洁净材料、石油仓储与贸易、金融股权投资为主业不发生变化；2、泰达控股及其控制的非上市公司，在同一项目上与泰达股份建立协商机制，避免与公司形成竞争，在泰达股份主要从事区域开发的地区内（或构成销售竞争或产品竞争的同一区域内），不利用公司的股东地位，导致对公司业务不利的投资决策。3、泰达控股保证遵守境内外证券监管规定及泰达股份和泰达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上市公司的章程，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泰达股份及泰达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本承诺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泰达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已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泰达股份和津滨发展造成的相关损失。”泰达控股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出具《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进一步承诺如下：“对于泰达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泰达股份在区域开发产业存在一定的相同或相似业务，泰达控股将于本次无偿划转相关股权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5 年内，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p>	2018 年 03 月 02 日	2018 年 03 月 02 日至 2028 年 03 月 02 日	津滨发展已不再纳入泰达控股合并报表。泰达集团由泰达控股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降至 61.72%。泰达控股出具《关于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函》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承诺函及补充承诺函履行期限延期至 2028 年 3 月 2 日。该项承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状况，运用资产出售及项目转让等资产处置及重组、股权转让或置换等、业务结构及业务控制架构调整等行业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并最终消除。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已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泰达股份和津滨发展造成的相关损失。”			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泰达控股将直接持有泰达股份 32.98%的股份，泰达控股及其子公司与泰达股份及下属企业之间的业务将构成关联交易。就泰达控股及其下属公司未来可能与泰达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产生的关联交易，泰达控股承诺：“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泰达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泰达股份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保证本公司及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济组织（不包括泰达股份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泰达股份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泰达股份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或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泰达股份的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泰达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定价公允，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泰达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泰达股份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泰达股份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本承诺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泰达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泰达控股及其关联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泰达控股承接划出方泰达集团在 2005 年泰达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相关承诺：“自以无偿划转方式从泰达集团划入本公司的泰达股份 486,580,511 股股份之日起，本公司就作为泰达股份股东本公司将承接原股东泰达集团之前作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在本公司违反最低减持价格而出售持有泰达股份的股份条件下，将出售泰达股份的股份所得款项划入泰达股份账户并归其全体股东所有。”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截止目前，最低减持价格因历年分红送股已调整至 1.557 元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了维护泰达股份的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泰达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泰达控股承诺如下：“（一）保障泰达股份的人员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泰达股份的专职工作及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继续保持泰达股份人员的	2018年03月02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独立性；2、泰达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保障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障泰达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本公司不干预泰达股份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持泰达股份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障泰达股份的资产独立完整，该等资产全部处于泰达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泰达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2、本公司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泰达股份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本公司将不违规利用泰达股份提供担保。（三）保障泰达股份的财务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障泰达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 3、保障泰达股份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且本公司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泰达股份的资产使用调度；4、保障泰达股份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处兼职和领取报酬；5、保障泰达股份依法独立纳税。（四）保障泰达股份的机构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继续保持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障泰达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障泰达股份的业务独立 1、保障泰达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和在泰达股份任职履行正常职务所需之外，不对泰达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泰达股份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5 号规定，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6 号规定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投资建设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泰达城市环境设立全资子公司呼和浩特

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 26,791.35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诚实守信单位，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泰达控股	控股股东	借款	283,025.49	701,890	649,406.54	5.35%	14,361.17	349,870.1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控股股东的支持，增强了公司财务弹性，对上市公司聚焦主业、做强做大生态环保产业提供了有力支持。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泰达控股签署《资金池支持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开展分级资金池管理的金额上限由 30 亿元调整为 45 亿元，使用期限为五年（以《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算），公司可在期限内循环使用该额度，本《补充协议》为原《资金池支持协议》的补充协议，原《资金池支持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拟与泰达控股签署《资金池支持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2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2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9 年 2 月 27 日，泰达股份将所持天津美达 55% 股权对应的经营管理权全部委托给泰达洁净进行管理。

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经审议同意收购子公司南京新城所持江苏神农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神农”）100% 股权。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与南京新城签署《委托代管协议》，将江苏神农由南京新城进行日常管理。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与南京新城签订终止《委托代管协议》协议书，终止上述委托代管协议。同日，公司与泰达环保签订委托代管协议，将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委托泰达环保代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所属公司泰达都市、南京泰基、大连泰达新城、江苏宝华和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分别将自用的房产出租，租金收入共计 299.73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4日	142,320	2018年12月2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8/12/24-2023/12/24	否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09日	115,300	2019年08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8/16-2022/08/15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2/26-2022/03/08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1/22-2022/06/29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175,300	2021年04月2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4/21-2022/04/20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115,900	2021年11月1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1/11-2022/11/	是	否

司								10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1/22-2022/11/10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03/31-2024/03/19	否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04/27-2022/12/26	是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80,000	2022年11月0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11/01-2023/10/28	否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04日	12,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11/04-2023/11/02	否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11/11-2023/11/13	否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7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泰达环保	2022/11/17-2023/11/16	否	否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6日	42,500	2019年08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8/16-2022/08/15	是	否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34,300	2021年01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补贴费(质押)	无	2021/01/08-2026/01/08	是	否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33,000	2022年07月21日	38,75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补贴费、电费收费权	大连泰达	2022/07/21-2032/07/21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05日	200,000	2015年06月1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5/06/11-2024/12/25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0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5/08/03-2024/12/25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0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5/08/07-2024/12/25	否	否
扬州泰	2018年	62,300	2019年	3,090.91	连带责	无	无	2019/01/	否	否

达环保有限公司	08月04日		01月28日		任保证			28-2025/01/28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06日	6,181.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3/06-2025/03/06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7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09/27-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12/2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1/2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02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3/02-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71,200	2020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6/30-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1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7/13-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三期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10/29-2029/05/19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80,200	2021年05月2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5/21-2022/05/18	是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9日	9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7/19-2023/07/04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68,000	2022年05月20日	16,420.4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达	2022/05/20-2027/05/15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3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达	2022/05/23-2023/04/26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5日	20,000	2018年03月01日	2,07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3/01-2025/10/22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09日	17,000	2018年05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5/06-2025/10/22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4日	5,000	2018年08月1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08/15-2025/08/15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12/12-2025/08/15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6日	44,000	2019年04月30日	3,4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04/30-2025/10/22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9/05/08-2024/05/07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10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一期垃圾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05/10-2025/10/22	否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	2020年05月08日	28,000	2020年08月25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	无	2020/08/25-2024/08/	否	否

电有限公司						电有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		25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	2022/12/19-2023/12/19	否	否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遵化泰达环保	2022/12/19-2023/12/19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09日	7,050	2018年12月18日	1,057.5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焚烧机器设备（抵押）	无	2018/12/18-2023/12/18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12,000	2020年08月13日	249.4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餐厨机器设备（抵押）	无	2020/08/13-2023/08/13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30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0/09/30-2024/09/25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27,000	2020年12月16日	10,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0/12/16-2028/08/18	否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4日	3,7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高邮泰达环保	2022/01/04-2026/0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0日	36,500	2019年09月23日	11,802.9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09/23-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19/12/23-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1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质押）	无	2020/03/10-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	2020年05月08	49,700	2020年06月15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	无	2020/06/15-	否	否

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日		日			营权收费权 (质押)		2033/11/04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 07月3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 (质押)	无	2020/07/30- 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 08月19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 (质押)	无	2020/08/19- 2033/11/04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 05月11日	68,000	2021年 05月13日	3,658.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5/13- 2026/05/13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 12月30日	9,002.1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2/30- 2029/12/15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 05月16日	42,000	2022年 11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天津泉泰	2022/11/22- 2023/11/18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 10月15日	18,000	2020年 03月01日	3,3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 (质押)	无	2020/03/01- 2033/06/30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 05月08日	18,000	2020年 05月27日	8,9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 (质押)	无	2020/05/27- 2033/06/30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 05月16日	22,500	2022年 07月01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	2022/07/01- 2027/07/01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	2022/12/19- 2023/12/19	否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 10月15日	12,000	2020年 04月08日	9,375.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04/08- 2030/03/26	否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12,000	2021年05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	2021/05/26-2022/05/18	是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05月23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	2022/05/23-2023/04/26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253,000	2021年01月2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1/29-2022/01/27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3/22-2022/03/30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3/31-2022/08/12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233,000	2021年05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5/20-2022/05/05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5/28-2022/07/08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0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6/02-2022/06/09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1/27-2022/03/28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7/15-2022/05/05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7/30-2022/08/25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3/01-2022/02/24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6/30-2022/08/21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			2021年09月1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9/17-2022/09/	是	否

限公司						材料有 限公司的 部分 房产		17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2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1/11/ 02- 2022/10/ 28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1/11/ 17- 2022/11/ 17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02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1/12/ 02- 2022/11/ 30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09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1/12/ 09- 2022/12/ 08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7 月 12 日	18,5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7/ 12- 2023/05/ 10	否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6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2/01/ 26- 2023/01/ 25	否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2 月 21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2/ 21- 2022/08/ 18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03 日	8,8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8/ 03- 2023/02/ 03	否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5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2/03/ 15- 2023/03/ 17	否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8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3/ 18- 2023/03/ 20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19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2/04/ 19- 2023/04/ 17	否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7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中润华 隆	2022/04/ 27- 2023/04/ 25	是	否
天津泰 达能源 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23,000	2022 年 05 月 27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天津国 泰会展 有限公司 的部分 房产	中润华 隆、邹 凌	2022/05/ 27- 2023/05/ 25	是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0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6/09-2023/06/09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6/22-2023/06/27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7/08-2023/07/08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19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9/19-2023/09/19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10/27-2023/07/25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11/15-2023/05/15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2/11/17-2023/07/15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7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国泰会展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5/27-2023/08/22	否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8日	72,081.8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3/18-2023/06/14	否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12,000	2021年02月0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2/05-2022/02/02	是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1/04/14-2022/04/14	是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12,000	2021年10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10/27-2022/04/27	是	否
天津兴			2022年	5,000	连带责	无	中润	2022/01/	否	否

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1月26日		任保证		华隆	26-2023/01/25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	2022/04/14-2023/04/14	否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4/28-2022/10/28	是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11月01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11/01-2023/05/01	否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185,000	2021年12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2/16-2022/12/15	是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城发展中心19套房产抵押	江苏一德	2021/12/20-2022/12/14	是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4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12/15-2023/12/15	否	否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09日	180,000	2018年08月30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18/08/30-2023/08/30	否	否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30,000	2021年07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江苏一德、扬州泰达	2021/07/19-2022/07/18	是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2,000	2021年02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成发展中心1-201抵押	江苏一德	2021/02/01-2022/01/20	是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6日	1,000	2021年03月0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新成发展中心1-202抵押	江苏一德	2021/03/03-2022/01/20	是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5,000	2021年09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新成发展中心1-301抵押	江苏一德	2021/09/15-2022/09/12	否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8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新成发展中心1-301抵押	江苏一德	2022/01/28-2023/03/17	否	否
天津泰达洁净	2020年05月08日	10,000	2021年02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2/09-	是	否

材料有限公司	日		日					2022/02/06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18,000	2021年08月27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8/27-2022/08/27	是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1/08-2022/05/07	是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11/09-2022/10/08	是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7日	972.0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1/27-2023/01/25	否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12,000	2022年08月0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8/05-2023/08/04	否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10/11-2023/10/10	否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8日	150,000	2016年10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Y-MSD项目部分土地使用权(抵押)	无	2016/10/19-2022/12/21	是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9日	150,000	2019年12月2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存货抵押	无	2019/12/21-2022/12/21	是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140,000	2020年11月27日	2,166.67	连带责任保证	泰达都市部分房产(抵押)、Y-MSD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20/11/27-2023/11/26	否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1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Y-MSD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21/01/12-2022/01/11	是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35,000	2020年07月02日	9,65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质	无	2020/07/02-2036/04/01	否	否

						押)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8日	9,65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质押)	安丘泰达环保	2020/12/28-2036/04/01	否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44,000	2021年06月16日	13,1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费补贴资金(质押)	安丘泰达环保	2021/06/16-2036/04/01	否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49,000	2022年09月16日	7,654.0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安丘泰达环保	2022/09/16-2027/09/16	否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20,000	2021年05月13日	7,316.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5/13-2026/05/13	否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18,000	2022年11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天津雍泰	2022/11/22-2023/11/18	否	否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4日	5,000	2021年11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江苏一德	2021/11/25-2022/05/24	是	否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5,000	2022年06月0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江苏一德	2022/06/09-2023/06/0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	27,000	2020年11月12日	2,07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11/12-2036/04/1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08日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12/08-2036/04/1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09日	2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2/09-2036/04/18	否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昌邑泰达环保	2022/12/29-2027/12/28	否	否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1日	68,000	2021年07月01日	50,203.64	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持有	无	2021/07/01-2036/06/20	否	否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 (质押), 遵义市东部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在建工程 (抵押) 电费、处理费收益权质押、机器设备抵押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63,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91,028.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827,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60,383.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500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859.88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 (质押)	无	2019/12/16-2024/12/16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11 日	1,000	2021 年 04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4/28-2022/04/26	是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5 日	4,300	2021 年 12 月 07 日	2,475.97	连带责任保证	餐厨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21/12/07-2033/12/16	否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7 月 30 日	1,00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625.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6/30-2023/06/22	否	否
遵化泰	2020 年	20,000	2020 年	19,488.3	连带责	本项目	无	2020/03/	否	否

达环保有限公司	04月07日		03月25日		任保证	垃圾处理费质押		25-2035/03/24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9日	800	2021年06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6/30-2022/06/29	是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1日	800	2022年05月27日	4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5/27-2023/05/26	否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1日	200	2022年06月22日	1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6/22-2023/06/21	否	否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9日	200	2021年06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1/06/30-2022/06/29	是	否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1日	200	2022年05月27日	10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5/27-2023/05/26	否	否
天津市东方年华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1日	800	2022年06月22日	4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中润华隆、邹凌	2022/06/22-2023/06/21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21日	5,000	2020年09月18日	4,957.02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0/09/18-2038/06/07	否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07日	2,000	2021年08月04日	1,998.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8/04-2026/06/21	否	否
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5日	20,000	2021年07月01日	1,480.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1/07/01-2033/06/03	否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2日	10,000	2022年01月19日	4,689.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1/19-2025/01/19	否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02日	42,000	2020年10月30日	37,277.62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0/10/30-2033/10/21	否	否
黄山泰达环保	2021年05月28日	19,100	2021年05月10日	10,073.14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	无	2021/5/10-	否	否

有限公司	日		日			理费质押		2031/7/10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30日	1,500.00	2022年07月11日	312.60	连带责任保证	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质押	无	2022/7/11-2023/7/10	否	否
邵阳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1日	29,100	2022年08月24日	6,564.68	连带责任保证	邵阳泰达环保以其PPP合同项下的除售电收入以外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无	2022/08/24-2051/08/23	否	否
秦皇岛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1日	22,400	2022年08月22日	7,310.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08/22-2037/08/1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37,4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5,157.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59,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534.7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16,185.7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286,9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60,917.7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8.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35,790.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85,452.8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85,452.84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1,500 万元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1,500 万元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

公司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1,000 万元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南京泰新提供 1,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和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境外美元债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82 和 2021-90）。截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在境外完成 5,000 万美元债券的发行，详见《关于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2.公司为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做优做强生态环保产业，与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计划设立合资公司“锚定‘双碳’、绿建未来”，依托央企与地方国企优势互补，拓展全国新能源市场，加速“绿色零碳园区”建设、推进“双碳”战略落地。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0）。

3.为降低外汇汇率风险，公司以自有资金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外汇产品开展以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业务，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2、2022-127）。

4.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泰达城市环境投资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3）。

5.2022 年 7 月，公司分配 2021 年度现金股利，按 2021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0 元（含税），共分配 14,755,738.52 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66）。

6.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孙国强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聘任彭渤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务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2）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73）。

7.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投资建设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投资建设思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86）。

8.公司董事曹红梅女士、王光华先生和商永鑫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贾晋平先生、管学斌先生和孙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及补选。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2-78）、《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1）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92）。

9.泰达控股将 2021 年 10 月 21 日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所持有的 240,000,000 公司股份进行了解质押，并于 2022 年 11 月重新办理了质押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10.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战略决策，积极融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中，公司依托在碳资产管理领域相关经验及技术优势，借助天津滨海新区东疆港碳资产和碳联盟资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助力公司实现绿色低碳和高质量发展。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碳资产管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8）。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9,743	0.08%						1,119,743	0.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8,593	0.00%						78,593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41,150	0.08%						1,041,150	0.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32,900	0.07%						1,032,900	0.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250	0.01%						8,250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4,454,109	99.92%						1,474,454,109	99.92%
1、人民币普通股	1,474,454,109	99.92%						1,474,454,109	99.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75,573,852	100.00%						1,475,573,85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3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5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98%	486,659,104	-	78,593	486,580,511	质押	24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2%	48,953,000	-		48,953,000		
王永红	境内自然人	0.47%	6,987,100	6,965,600		6,987,100		
赖福生	境内自然人	0.37%	5,483,700	5,483,700		5,483,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3%	4,932,862	-		4,932,862		
付东	境内自然人	0.30%	4,433,500	-266,500		4,433,5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8%	4,152,521	4,152,465		4,152,521		
张月强	境内自然人	0.27%	4,000,000	374,000		4,000,000		
赵复明	境内自然人	0.25%	3,659,700	3,659,700		3,659,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4%	3,500,973	-6,790,834		3,500,97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6,580,511	人民币普通股	486,580,5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9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53,000					
王永红	6,9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7,100					
赖福生	5,4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5,483,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932,862	人民币普通股	4,932,862					
付东	4,4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3,5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52,521	人民币普通股	4,152,521					
张月强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赵复明	3,6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9,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00,973	人民币普通股	3,500,97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永红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6,987,100 股，股东付东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4,433,500 股，股东张月强报告期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1,5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曲德福	1985 年 05 月 28 日	9112000010310120XF	区域开发、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旅游业、电力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泰达控股持有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8348）42.45%股权。 2.泰达控股通过泰达香港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滨海投资有限公司（HK2886）35.43%股权。 3.泰达控股持有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K09668）20.34%股权。 4.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00882）62.81%股权。 5.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002393）21.61%股权。 6.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00644）14.76%股权。 7.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3382）13.29%股权。 8.泰达控股持有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00695）4.54%股权。 9.泰达控股直接持有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00897）0.01%股权；通过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00897）6.28%股权；合计 6.29%股权。 10.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000605）1.12%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曲德福	1985 年 05 月 28 日	9112000010310120XF	区域开发、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旅游业、电力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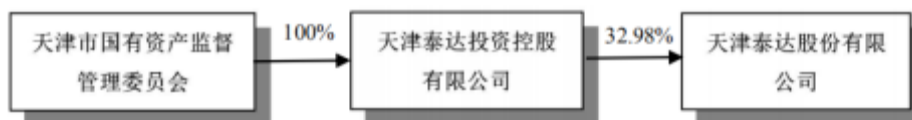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1.泰达控股持有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8348）42.45%股权。</p> <p>2.泰达控股通过泰达香港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滨海投资有限公司（HK2886）35.43%股权。</p> <p>3.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HK00882）62.81%股权。</p> <p>4.泰达控股通过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002393）21.61%股权。</p>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 司债券 (第一期)(疫 情防控)	20 泰达 01	149081	2020年 03月25 日	2020年 03月25 日	2025年 03月25 日	356,000,000.00	7.00%	按年付 息,到 期一 次 还本	深圳证 券交易 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本期公司债券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合格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本期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 泰达 0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杜凯、江淼	江淼	022-23183199
20 泰达 01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肖人麟	010-56991793
20 泰达 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银河 SOHO5 号楼		刘冠男	010-66428877
20 泰达 01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A 座 10 层		赵力峰	010-8515026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 泰达 01	356,000,000.00	356,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监督。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利润及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内容一致。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0	1.07	2.80%
资产负债率	83.58%	82.77%	上升 0.8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0.48	0.42	14.2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376.64	16,751.44	-44.0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76%	6.88%	下降 1.12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0.71	0.67	5.9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3	0.97	26.8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85	0.77	10.3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17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莘延成 张艳慧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达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达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评估

1、事项描述

泰达股份对应收账款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金融资产、以及附注应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泰达股份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102,417,536.43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27,130,585.66 元。

泰达股份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泰达股份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时，考虑了应收账款账龄、历史还款数据以及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了解管理层在前瞻性信息预测中考虑的因素，包括对未来经济、市场环境以及客户情况等变化的预测，并评估其合理性；
- (3)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4) 对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减值的应收账款，根据合同对手方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公开市场信息、外部律师提供的诉讼最新进展与诉讼相关的保全资产情况以及法律意见书，评估管理层不同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率及发生的概率权重的合理性；
-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二) 房地产存货与贸易商品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1、 事项描述

根据附注存货、附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及附注存货的披露，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泰达股份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以下简称“房地产存货”）账面余额共计人民币 2,433,148,370.04 元，贸易业务库存商品（以下简称“贸易商品”）账面余额人民币 1,257,253,072.04 元，上述合计约占泰达股份存货账面余额的 28.98%，总资产的 9.21%，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73,050,795.40 元。

上述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在进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时，需要对其预计售价、实现销售而将要发生的后续成本和费用做出估计。

鉴于房地产存货和贸易商品存货余额重大，且可变现净值预测中涉及售价和成本受到相关区域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存在重要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并测试了泰达股份关于房地产存货和贸易商品存货跌价准备的内部控制，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2) 我们评价了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判断、假设和估计，查阅了管理层确定存货未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预计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事项的依据和文件；

(3) 我们执行了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特别是对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我们根据相关数据进行了重新计算；

(4) 在抽样的基础上，我们对贸易商品和房地产存货执行了盘点和询证程序，并实地观察了房地产存货的开发进度；

(5)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售价的存货项目，我们独立检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售价的产品，我们将预计售价与其最近的实际售价或同类存货项目最近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同时，我们通过查看公开数据、检查期后实现售价并结合我们的行业经验，对管理层确定预计售价时考虑的未来市场趋势因素，包括市场供应及需求等可能发生的变化，进行独立的评估。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房地产存货及贸易商品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四、其他信息

泰达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泰达股份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达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达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泰达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泰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达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泰达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6,042,764.78	3,513,997,691.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7,007,208.13	
应收票据	39,200,000.00	107,659,780.78
应收账款	7,975,286,950.77	6,142,875,366.94
应收款项融资	2,768,120.45	3,339,653.74
预付款项	2,111,345,456.72	2,219,323,076.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821,831.86	104,829,550.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55,827.30	11,037,056.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62,838,250.10	12,412,141,449.95
合同资产	203,974,725.05	372,351,602.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000,000.00	22,033,941.91
其他流动资产	113,194,090.55	154,533,020.17
流动资产合计	26,717,479,398.41	25,053,085,134.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322,800.00	23,004,8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163,004,210.42	3,110,072,23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8,842,719.19	393,449,820.32
投资性房地产	498,831,870.00	517,674,093.00
固定资产	407,963,172.35	426,657,128.78
在建工程	483,103,808.69	407,950,959.2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88,906.44	6,942,632.94
无形资产	5,775,365,393.50	5,133,589,608.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87,860.28	16,191,99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032,127.95	220,496,54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7,221,188.83	1,956,217,66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35,764,057.65	12,212,247,485.35
资产总计	40,053,243,456.06	37,265,332,620.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8,684,448.48	8,006,656,83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39,920.00	
应付票据	2,723,929,170.94	2,237,903,430.29
应付账款	2,216,079,222.67	2,294,306,416.30
预收款项	15,341,223.21	15,828,495.19
合同负债	408,784,322.72	330,223,70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52,686.85	17,104,476.89
应交税费	1,168,798,700.89	972,325,521.62
其他应付款	7,033,128,611.98	7,576,396,759.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6,643,794.32	493,195,807.3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5,498,568.62	1,821,696,018.44
其他流动负债	51,158,660.45	56,201,127.67
流动负债合计	24,398,195,536.81	23,328,642,787.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61,071,322.31	4,253,582,028.90
应付债券	45,301,000.00	372,366,653.03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2,618.68	3,182,573.97
长期应付款	3,919,143,647.05	2,283,163,635.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0,621,188.28	84,329,865.33
递延收益	370,666,776.23	356,469,80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614,600.16	164,406,419.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77,691,152.71	7,517,500,979.16
负债合计	33,475,886,689.52	30,846,143,766.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4,496,234.11	684,496,23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385,200.39	47,510,403.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571,580.02	507,759,314.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7,271,772.45	2,629,664,91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9,298,638.97	5,345,004,713.91
少数股东权益	1,068,058,127.57	1,074,184,13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77,356,766.54	6,419,188,85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053,243,456.06	37,265,332,620.15

法定代表人：张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1,423,116.18	279,155,23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7,007,208.1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2,747,429,650.65	11,228,522,92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54,827.30	225,261,620.52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10,781,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38,859,974.96	11,518,459,160.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318,000.00	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464,556,654.58	4,573,684,41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0,616,326.66	363,370,171.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44,941.71	7,148,751.99
在建工程	578,500.00	578,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61,226.31	5,922,452.63
无形资产	55,577.62	112,674.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13,531,226.88	4,953,816,964.45
资产总计	18,052,391,201.84	16,472,276,12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35,973,965.27	4,146,511,457.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000.00	75,000.00
预收款项	253,968.27	253,968.25
合同负债	21,045,170.05	12,751,398.76
应付职工薪酬	3,029,943.52	3,286,742.44
应交税费	99,451,692.19	60,021,173.06
其他应付款	4,223,498,119.70	4,212,498,517.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142,199.32	31,131,084.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0,156,810.03	787,709,483.3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33,484,669.03	9,223,107,740.4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9,153,505.47	1,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45,301,000.00	372,366,653.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2,618.68	2,772,574.29
长期应付款	2,120,000,000.00	1,1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02,202.67	55,604,195.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7,329,326.82	2,650,743,422.60
负债合计	13,210,813,995.85	11,873,851,16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2,653,238.87	682,653,238.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352,336.77	36,567,011.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7,874,968.13	502,062,702.41
未分配利润	2,119,122,810.22	1,901,568,15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1,577,205.99	4,598,424,96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52,391,201.84	16,472,276,125.1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251,399,561.88	21,195,552,123.37
其中：营业收入	20,251,399,561.88	21,195,552,123.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904,641,035.81	21,118,172,317.53
其中：营业成本	18,880,855,255.97	20,035,810,142.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473,578.95	53,665,919.24
销售费用	28,308,110.18	72,332,933.39
管理费用	206,142,494.39	198,904,660.28
研发费用	30,962,857.94	23,485,833.24
财务费用	704,898,738.38	733,972,829.16
其中：利息费用	682,356,809.36	759,365,243.73
利息收入	40,885,386.96	41,526,371.85
加：其他收益	51,503,412.92	58,545,277.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604,485.45	341,609,850.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82,649.90	239,900,835.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99,859.00	-25,412,787.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00,250.64	-9,296,928.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28,809.14	-40,747,42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8,294.29	-618,471.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905,799.95	401,459,320.82
加：营业外收入	4,489,296.22	12,843,318.29
减：营业外支出	109,103,689.79	132,048,338.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291,406.38	282,254,300.32
减：所得税费用	164,123,106.02	115,035,71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68,300.36	167,218,585.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68,300.36	167,218,585.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174,866.20	250,097,331.23
2.少数股东损益	-6,006,565.84	-82,878,745.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4,797.38	-494,222.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4,797.38	-494,222.4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4,797.38	-494,222.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674.75	-494,222.4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1,089,472.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043,097.74	166,724,36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049,663.58	249,603,108.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6,565.84	-82,878,745.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07	0.169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207	0.16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旺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383,048.69	31,364,208.14
减：营业成本	385,711.20	128,570.40
税金及附加	5,769,354.13	2,298,591.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2,883,499.75	53,690,938.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55,409,847.54	839,754,325.51
其中：利息费用	835,420,055.30	843,991,131.48
利息收入	7,667,892.25	4,848,005.56
加：其他收益	194,164.42	2,894,378.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0,610,564.49	1,265,434,239.1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500,437.02	239,919,236.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7,959.38	-42,337,592.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18,218.21	-180,150,592.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018,247.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210.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281,376.81	181,575,426.27
加：营业外收入	10,518.76	2,404,141.64
减：营业外支出	256,759.20	114,456.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035,136.37	183,865,111.27
减：所得税费用	26,912,479.22	-6,106,32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122,657.15	189,971,43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122,657.15	189,971,437.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4,674.75	-494,222.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674.75	-494,222.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674.75	-494,222.4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907,982.40	189,477,215.4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64,882,550.36	19,800,920,353.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57,121.05	41,508,45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77,001.54	211,851,69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83,616,672.95	20,054,280,50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8,534,051.35	19,984,321,52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209,522.48	244,552,62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827,731.06	172,879,59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244,987.12	575,266,05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1,816,292.01	20,977,019,79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00,380.94	-922,739,29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67,468.52	136,595,787.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26,055.00	1,12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918,386.68	8,639,374.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629.00	115,126,400.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53,539.20	261,483,662.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877,817.29	1,298,904,2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54,778.51	791,254.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3,032,595.80	1,299,695,47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79,056.60	-1,038,211,81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92,060,515.42	13,696,762,579.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8,353,917.90	12,533,107,916.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31,5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2,009,433.32	26,308,870,496.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03,956,507.61	13,217,001,782.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9,118,068.90	1,015,523,106.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510,44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6,617,497.04	9,339,455,56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49,692,073.55	23,571,980,45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82,640.23	2,736,890,04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439.10	-1,057,729.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6,449,876.79	774,881,210.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327,214.51	649,446,00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6,199.56	4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2,549.16	2,605,44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8,748.72	3,005,44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17,966.17	38,265,69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24,717.60	29,755,453.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97,416.42	58,287,71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0,100.19	126,308,86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21,351.47	-123,303,41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167,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295,198.52	136,595,787.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600.00	173,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10,971.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7,027,727.75	4,211,870,5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3,457,497.98	4,350,806,75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19.08	42,76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4,818,339.37	5,460,063,417.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4,899,358.45	5,460,106,18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41,860.47	-1,109,299,427.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68,300,000.00	7,184,4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31,59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96,417,528.04	18,544,904,07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96,312,528.04	25,729,324,071.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39,540,000.00	7,652,7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084,048.30	558,072,118.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9,630,752.66	16,252,315,57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24,254,800.96	24,463,127,69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57,727.08	1,266,196,375.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205,484.86	33,593,53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55,234.96	74,561,70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49,750.10	108,155,234.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7,510,403.01		507,759,314.30		2,620,518,921.94		5,335,858,725.36	1,074,178,419.59	6,410,037,14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9,145,988.55		9,145,988.55	5,719.82	9,151,708.3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7,510,403.01		507,759,314.30		2,629,664,910.49		5,345,004,713.91	1,074,184,139.41	6,419,188,85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874,797.38		25,812,265.72		137,606,861.96		164,293,925.06	-6,126,011.84	158,167,913.22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4,797.38					178,174,866.20		179,049,663.58	-6,006,565.84	173,043,097.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25,812,265.72			-40,568,004.24		-14,755,738.52	-119,446.00	-14,875,184.52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265.72		-25,812,265.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119,446.00	-14,875,184.5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8,385,200.39		533,571,580.02		2,767,271,772.45		5,509,298,638.97	1,068,058,127.57	6,577,356,766.5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5,646,735.12		48,004,625.46		488,762,170.52		2,267,010,945.47		4,964,998,328.57	1,069,178,933.62	6,034,177,26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5,159,015.08		145,159,015.08	9,750,141.55	154,909,156.6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1,475,573,852.				685,646,735.		48,004,625.		488,762,170.		2,412,169,960.		5,110,157,343.	1,078,929,075.	6,189,086,418.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期初余额	00			12		46		52		55		65	17	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0,501.01		-494,222.45		18,997,143.78		208,348,961.39		225,701,381.71	-4,750,655.58	220,950,72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4,222.45				240,951,342.68		240,457,120.23	-82,884,465.35	157,572,65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000,000.00	79,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9,000,000.00	7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								18,997,143.78		-33,752,882.30		-14,755,738.52		-14,755,738.52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8,997,143.78		-18,997,14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14,755,738.5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50,501.01							1,150,501.01			-680,017.54	-680,017.5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1,150,501.01						1,150,501.01				-680,017.54	-680,017.5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6,172.69	-186,172.69	
四、本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4,496,234.11		47,510,403.01		507,759,314.30		2,620,518,921.94		5,335,858,725.36		1,074,178,419.59	6,410,037,144.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567,011.52		502,062,702.41	1,901,568,157.31		4,598,424,962.1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567,011.52		502,062,702.41	1,901,568,157.31		4,598,424,962.11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214,674.75		25,812,265.72	217,554,652.91		243,152,243.88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214,674.75			258,122,657.15		257,907,982.40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812,265.72	-40,568,004.24			-14,755,738.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2,265.72	-25,812,265.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352,336.77		527,874,968.13	2,119,122,810.22		4,841,577,205.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7,061,233.97		483,065,558.63	1,745,349,601.74		4,423,703,48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7,061,233.97		483,065,558.63	1,745,349,601.74		4,423,703,48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4,222.45		18,997,143.78	156,218,555.57		174,721,476.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4,222.45			189,971,437.87		189,477,21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									18,997,143.78	-33,752,882.30		-14,755,738.52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18,997,143.78	-18,997,143.78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14,755,738.52			-14,755,738.52
3.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475,573,852.00				682,653,238.87		36,567,011.52		502,062,702.41	1,901,568,157.31		4,598,424,962.1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为天津美纶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1997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更名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475,573,852.00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方是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下的国有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决议批准报出。

2022 年度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本期合并范围共 52 户，比上期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存货的计价方法、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土地增值税的计提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政府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合同资产组合 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的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集团内关联公司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政府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除增值税退税返还以外的应收其他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长期应收款项

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

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从事制造和贸易的下属企业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和周转材料，一级土地开发成本，以及房地产业的下属企业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等。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制造企业和贸易企业的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一级土地开发成本

土地开发成本是指对土地进行平整、改造和必要的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使其达到建设用地条件所支付的各项支出。

房地产业企业的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及相关支出、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

房地产开发成本于完工后按实际成本结转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于销售实现时按实际成本结转销售成本。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房地产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的可变现净值考虑了根据预期市场价格计算的可实现销售收入，以及为开发完工并实现销售而预期将发生的成本和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本集团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见附注五 9、金融工具）。

1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销售房地产存货及建造工程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销售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5	4.7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计算机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计量，按预计使用寿命平均摊销。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估计依据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估计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土地证所载使用期限
特许经营权	20~30 年	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
计算机软件和其他	5 年	估计可使用时间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与当地政府或其下属机构授权方合作，从事生活垃圾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服务”）。本集团可以根据合作协议中的条款运营此设施提供特许经营服务，并在特许经营期结束时将该等设施移交给政府机构。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对于授权方承诺了的服务保底业务量，构成一项无条件收款权利，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保底作业量以上的服务业务，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款的权利，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

与特许经营有关的能够产生经济利益的后续支出，计入无形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特许经营权的摊销采用年限平均法在特许经营期限内计提。如发生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剩余特许经营年限确定摊销额。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2、租赁负债

本集团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4、股份支付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集中为生态环保、区域开发、能源贸易批发、房地产销售、纺织产品销售及其他产业领域，各产业领域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生态环保产业

该产业领域收入类型为建造服务收入、垃圾处理服务收入，以及销售电力收入等。各收入类型确认方式如下：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判断，按照下述原则分别确认相应收入。

建设运营移交（“BOT”）项目相关收入

对于 BOT 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并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入，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提供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提供建造服务的，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建造服务收入。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供电收入

销售电力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集团确认收入。集团按实际供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及上网电量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于采用混合模式的特许经营权收入，在实际提供垃圾处理服务时确认收入，按照实际垃圾处理量及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单价扣除已确认为金融资产（政府承诺保底作业量对应的收益金额）收回的部分后的差额确认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收入，当期应收的处理费中包括了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本集团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入的利息回报，并将应收处理费扣除投资本金和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

本集团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收入，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服务运营收入。

区域开发产业

该产业领域收入类型为土地开发服务收入以及房地产租赁收入等。各收入类型确认方式如下：

土地开发服务收入

本集团为政府进行的土地开发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土地开发并移交给政府，政府依法定程序挂牌交易并被摘牌后，且开发收入与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房地产租赁收入

本集团房地产租赁收入全部为经营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出租人应当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能够更好地反映因使用租赁资产所产生经济利益的消耗模式的，出租人应当采用该方法。

出租人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出租人应当按照“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出租人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批发业

批发业主要为能源贸易业务收入，该产业领域收入模式为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批发业。本集团销售商品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房销售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

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集团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纺织产品销售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主要为过滤材料、洁净材料等的销售收入，该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其他收入

本集团其他收入主要来自劳务收入，本集团对外提供工程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金融工具”）；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

根据附注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对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的时点，需要根据房地产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做出判断。仅当本集团的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在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的时点确认。

由于房地产销售合同限制，本集团的物业一般无替代用途。但是，本集团是否有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可强制执行的收款权利并采用在一段时间内的方法确认收入，取决于每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适用于该合同的相关法律。为评估本

集团是否获得就截至到目前为止已经履约部分的可强制执行的权利，本集团在必要时审查其合同条款、当地有关法律，并考虑了当地监管机构的意见，且需要作出大量判断。

在正常的商业环境下，本集团与购房客户签订房屋销售合同。如果购房客户需要从银行获取按揭贷款以支付房款，本集团将与购房客户和银行达成三方按揭担保贷款协议。在该协定下，购房客户通常需支付购房款总额的一定比例作为首付款，而本集团将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责任在购房客户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

在三方按揭贷款担保协议下，本集团仅在担保时限内需要对购房客户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部分向银行提供担保。银行仅会在购房者违约不偿还按揭贷款的情况下向本集团追索。

根据本集团销售类似开发产品的历史经验，本集团相信，在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内，因购房客户无法偿还抵押贷款而导致本集团向银行承担担保责任的比率很低且本集团可以通过向购房客户追索因承担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而支付的代垫款项，在购房客户不予偿还的情况下，本集团一般情况下可以根据相关购房合同的约定通过优先处置相关房产的方式避免发生损失。因此，本集团认为该财务担保对开发产品的销售收入确认没有重大影响。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房地产开发企业及贸易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集团在进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时，需要对其预计售价，实现销售而将要发生的后续成本和费用做出估计。本集团对房地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之估计还包括对具有可比性之物业进行现行市价分析，根据现有资产结构及工料价单对要完成开发所需之建筑成本进行预测。若相关物业之实际可变现净值因市场状况变动或开发成本重大偏离预算而高于或低于预期，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若报价可方便及定期向交易所、券商、经纪、行业团体、报价服务者或监管代理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按公平交易基准进行的实际或常规市场交易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方法确认，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该估计可能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业务类型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

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需要缴纳多种税项，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等税金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计提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5 号规定，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6 号规定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八条第三款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

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追溯调整前）①为上年年报告数据，2022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追溯调整后）②为会计政策变更简化处理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后数据。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追溯调整前） ①	2022 年 1 月 1 日②	调整数 ②-①
无形资产	5,124,437,899.68	5,133,589,608.05	9,151,708.37
未分配利润	2,620,518,921.94	2,629,664,910.49	9,145,988.55
少数股东权益	1,074,178,419.59	1,074,184,139.41	5,719.82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1 年度（追溯调整前）①	2021 年度（追溯调整后）②	调整数 ②-①
营业收入	21,175,736,903.99	21,195,552,123.37	19,815,219.38
营业成本	20,025,146,631.21	20,035,810,142.22	10,663,511.01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1 年度（追溯调整前）①	2021 年度（追溯调整后）②	调整数 ②-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96,116,676.11	19,800,920,353.60	4,803,677.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78,717,157.97	19,984,321,521.16	5,604,363.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9,704,905.70	1,298,904,220.00	-800,685.7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0%、25%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项目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
房产税	房屋的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	1.2%或 12%

2、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相关规定：统借统还业务中，企业集团或企业集团中的核心企业以及集团所属财务公司按不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或者支付

的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向企业集团或者集团内下属单位收取的利息，免征增值税。本集团母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部分借款适用于该政策。

依据财税 2021【40】号等税收文件，本集团垃圾处理及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垃圾处理业务在 2022 年 1-2 月享受增值税 70% 部分即征即退，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部分公司垃圾处理收入按照规定免征增值税；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垃圾焚烧供热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增值税退税在利润表中列示为其他收益。根据上述政策，本集团下属的 9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污泥处理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70% 部分即征即退优惠、6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处理业务免征增值税优惠；14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优惠；5 家子公司享受垃圾焚烧供热、供蒸汽业务缴纳的增值税 100% 即征即退优惠；1 家享受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免征增值税优惠。

单位名称	垃圾发电	垃圾、污泥处理	供热、供蒸汽	渗沥液处理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即征即退 100%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即征即退 100%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100%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即征即退 100%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即征即退 100%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免税		免税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免税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即征即退 70%		

企业所得税优惠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度所得税综合税率	优惠政策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	202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天津渤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202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一期、二期 15%	202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三期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三期 0%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武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宝坻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25%	以农作物秸秆及壳皮为原材料生产取得收入，根据财税[2008]117 号文件，按收入 9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5%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黄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19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遵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泰新垃圾发电有限公司、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等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5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高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自 2018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昌邑焚烧发电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安丘焚烧发电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黄山泰达通源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黄山污泥与餐厨垃圾处置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扬州垃圾填埋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遵义红城 PPP 项目自 2022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0%	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经税务机关批准，衡水冀州 PPP 项目自 2021 年开始享受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有关税务法规规定，自 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0 月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1,727.32	574,263.82
银行存款	1,011,424,442.90	1,859,697,007.32
其他货币资金	2,454,456,594.56	1,653,726,420.19
合计	3,466,042,764.78	3,513,997,691.33

其他说明：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2,828,165,427.06 元，包括：票据、保函等保证金 2,282,478,198.38 元（期初金额：1,602,904,504.93 元）；其他质押定期存单 525,289,633.74 元（期初金额：407,990,000.00 元）；房地产销售监管账户存款等其他受限资金 20,397,594.94 元（期初金额：78,775,971.89 元）。

2、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汇率衍生金融工具	17,007,208.13	
合计	17,007,208.13	

其他说明：

本集团衍生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美元外汇期权金融产品，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截至期末，本集团持有的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无指定的套期工具。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105,879,780.78
减：坏账准备	-800,000.00	
合计	39,200,000.00	107,659,780.7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000,000.00	100.00%	800,000.00	2.00%	39,200,000.00	107,659,780.78	100.00%			107,659,780.78
其中：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100.00%	800,000.00	2.00%	39,200,000.00	107,659,780.78	100.00%			107,659,780.78
合计	40,000,000.00		800,000.00		39,200,000.00	107,659,780.78				107,659,780.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800,000.00	2.00%
合计	40,000,000.00	80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两个组合，本期涉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其他说明：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20,823.9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320,823.9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3,274,124.61	44.32%	18,359,758.04	0.66%	2,744,914,366.5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02,417,536.43	100.00%	127,130,585.66	1.57%	7,975,286,950.77	3,471,341,947.57	55.68%	73,380,947.20	2.11%	3,397,961,000.37
其中：										
合计	8,102,417,536.43	100.00%	127,130,585.66	1.57%	7,975,286,950.77	6,234,616,072.18	100.00%	91,740,705.24	1.47%	6,142,875,366.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客户组合	7,981,183,059.83	71,497,941.15	0.90%
其他客户组合	121,234,476.60	55,632,644.51	45.89%
合计	8,102,417,536.43	127,130,585.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政府客户组合和其他客户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89,328,120.44
1至2年	1,204,284,696.30
2至3年	1,275,258,168.74
3年以上	3,433,546,550.95
3至4年	1,463,674,334.32
4至5年	150,409,139.72
5年以上	1,819,463,076.91
合计	8,102,417,536.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91,740,705.24	47,326,954.12	4,823,349.71	7,113,723.99		127,130,585.66
合计	91,740,705.24	47,326,954.12	4,823,349.71	7,113,723.99		127,130,585.6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7,113,723.99 元(期初: 388,797.66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7,612,645,260.05	93.96%	70,604,888.29
合计	7,612,645,260.05	93.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期初：无）。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68,120.45	3,339,653.74
合计	2,768,120.45	3,339,653.7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业务模式既包括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标，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其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期末，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期初：无）。

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098,987.44 元，均已终止确认。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48,603,873.60	78.08%	1,498,408,794.16	67.52%
1至2年	1,162,955.91	0.06%	15,531,090.35	0.70%
2至3年	11,226,341.01	0.53%	43,830,183.85	1.97%
3年以上	450,352,286.20	21.33%	661,553,008.29	29.81%
合计	2,111,345,456.72		2,219,323,076.6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共计 462,741,583.12 元（期初：720,914,282.49 元），主要为获取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相关款项。期末，相关土地使用权转让尚未完成。本集团认为该部分预付款项价值不存在重大风险。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601,178,447.14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75.84%。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655,827.30	11,037,056.82
其他应收款	106,166,004.56	93,792,494.11
合计	108,821,831.86	104,829,550.9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8,435,056.82
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02,000.00
合计	2,655,827.30	11,037,056.8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1-2 年		否
合计	2,655,827.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100.00			130,1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0,100.00			130,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资金往来款	28,719,000.59	39,274,871.79
应收回退款	28,055,968.85	42,880,000.00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19,288,812.96
代垫款及员工借款	6,500,951.31	5,880,254.03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2,010,000.00	5,950,000.00
增值税退税	5,171,415.31	4,285,980.92
保证金	20,989,086.18	2,751,292.55
其他	48,494,615.35	30,255,981.62
合计	159,229,850.55	150,567,193.8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78,994.64		50,695,705.12	56,774,699.7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82,155.41			2,082,155.41
本期转回	3,660,168.33		2,125,340.85	5,785,509.18
本期转销	7,500.00			7,5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93,481.72		48,570,364.27	53,063,845.9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250,831.25
1 至 2 年	5,963,151.16
2 至 3 年	4,856,787.00
3 年以上	65,159,081.14
3 至 4 年	1,754,302.07
4 至 5 年	17,249,789.51
5 年以上	46,154,989.56
合计	159,229,850.5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客商	6,078,994.64	2,082,155.41	3,660,168.33	7,500.00		4,493,481.72
第三阶段客商	50,695,705.12		2,125,340.85			48,570,364.27
合计	56,774,699.76	2,082,155.41	5,785,509.18	7,500.00		53,063,845.99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082,155.41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785,509.18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500.00 元（期初：75,220.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其他	28,280,900.00	一年以内	17.47%	
江苏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回退款	23,646,968.85	一年以内	14.61%	1,182,348.44
天勤证券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五年以上	11.92%	19,288,812.96
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保证金	13,512,720.00	一年以内	8.35%	
江苏鼎立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9,727,422.92	五年以上	6.01%	9,727,422.92
合计		94,456,824.73		58.36%	30,198,584.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199,478.18	一年以内	于 2023 年一季度全额收回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1,679,349.82	一年以内	于 2023 年一季度全额收回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1,292,587.31	一年以内	于 2023 年一季度全额收回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64,334,060.29	2,831,496.52	1,261,502,563.77	1,188,372,594.59	5,762,966.39	1,182,609,628.20
开发成本	1,145,461,644.79	30,645,942.79	1,114,815,702.00	665,278,791.80	30,645,942.79	634,632,849.01
开发产品	1,287,686,725.25	39,838,840.09	1,247,847,885.16	1,374,645,468.04	34,889,315.66	1,339,756,152.38
土地开发成本	8,970,537,411.79		8,970,537,411.79	9,202,212,209.86		9,202,212,209.86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68,134,687.38		68,134,687.38	52,900,079.54		52,900,079.54
周转材料及其他	249,260.88	249,260.88		279,791.84	249,260.88	30,530.96
合计	12,736,403,790.38	73,565,540.28	12,662,838,250.10	12,483,688,935.67	71,547,485.72	12,412,141,449.95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大连金龙寺A块地（大连泰达）	2014年	2026年	3,300,000,000.00	509,562,721.76			479,460,443.83	989,023,165.59	404,951,453.78	113,096,062.49	银行贷款
大连随园二期	2013年	2025年	390,000,000.00	84,826,003.46			707,132.79	85,533,136.25	21,092,144.50		银行贷款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二期（大连泰达）	2016年	2025年	1,300,000,000.00	70,890,066.58			15,276.37	70,905,342.95	16,964,270.00		银行贷款
合计	--	--	4,990,000,000.00	665,278,791.80	-	-	480,182,852.99	1,145,461,644.79	443,007,868.28	113,096,062.49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一期	2016年	687,544,537.64			687,544,537.64		
大连随园一期	2018年	268,682,653.21		8,086,471.78	260,596,181.43		
泰达青筑	2020年	114,259,527.86	14,379,528.45	59,152,200.46	69,486,855.85		
江苏宝华山门下项目	2018年	181,939,736.95	248,315.95		182,188,052.90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一期	2018年	48,895,238.02		5,209,295.42	43,685,942.60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二期	2020年	31,364,460.42	1,777,671.72	10,848,663.96	22,293,468.18		
扬州 Y-MSD 项目	2018年	20,577,610.27	1,926,822.15	12,267,355.21	10,237,077.21		
天津和和家园一期	2011年	16,131,326.00		7,595,949.30	8,535,376.70		
天津泰达美源项目（原和和家园二期）	2017年	5,250,377.67		2,131,144.93	3,119,232.74		
合计	--	1,374,645,468.04	18,332,338.27	105,291,081.06	1,287,686,725.2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设备	5,762,966.39	905,390.54		3,350,896.19	485,964.22	2,831,496.52	
开发成本	30,645,942.79					30,645,942.79	
开发产品	34,889,315.66	10,904,367.69		5,954,843.26		39,838,840.09	
周转材料及 其他	249,260.88					249,260.88	
合计	71,547,485.72	11,809,758.23		9,305,739.45	485,964.22	73,565,540.28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本期本集团房地产开发成本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为 2.50%~13.16%（上期：1.5%~14.5%）。

(4) 存货受限情况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747,532,691.86 元（期初：32,421,414.06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等作为 1,025,539,692.71 元长期借款（期初：207,870,000.00 元）的抵押物。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06,503,802.41	2,529,077.36	203,974,725.05	376,629,806.31	4,278,203.91	372,351,602.40
合计	206,503,802.41	2,529,077.36	203,974,725.05	376,629,806.31	4,278,203.91	372,351,602.4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	原因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5,526.93	1,080,511.80		854,141.68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185,526.93	1,080,511.80		854,141.68	——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因合同纠纷冻结金额 78,164,855.52 元。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往来款	14,000,000.00	11,252,941.91
一年内到期的信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10,781,000.00
合计	17,000,000.00	22,033,941.91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收回的土地款	18,829,001.54	18,829,001.54
预交土地增值税	15,981,741.35	15,838,714.64
待抵扣进项税额	70,939,128.49	52,757,682.79
待处置资产		62,240,237.22
其他	7,444,219.17	4,867,383.98
合计	113,194,090.55	154,533,020.17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往来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25,252,941.91		25,252,941.91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11,318,000.00		11,318,000.00	13,781,000.00		13,781,000.00	
应收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22,033,941.91		-22,033,941.91	
合计	14,322,800.00		14,322,800.00	23,004,800.00		23,004,800.00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渤海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2,836,972,709.37			65,491,651.41	-214,674.75					2,902,249,686.03	
上海 泰达 投资 有限 公司	72,767,529.02			1,158,640.37						73,926,169.39	
天津 安玖 石油 仓储 有限 公司	60,823,830.88			-14,564,936.05						46,258,894.83	
天津 生态 城市 政景 观有	50,395,745.11			1,415,081.29			336,000.00			51,474,826.40	

限公司										
天津滨海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89,112,420.89			-17,787.12						89,094,633.77
小计	3,110,072,235.27			53,482,649.90	-214,674.75		336,000.00			3,163,004,210.42
合计	3,110,072,235.27			53,482,649.90	-214,674.75		336,000.00			3,163,004,210.42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联营公司安玖石油的持股比例为 25%。安玖石油建设计划由于政府规划变更，目前处于暂停状态。

本集团对联营公司北京蓝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5%、对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8%。

因以前年度经营不善产生亏损，本集团已按照权益法调整，账面价值为零。期末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不重大。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73,400.00	173,400.00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35,467,180.51	254,008,808.51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62,017.25	272,873.39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12,940,121.43	138,994,738.42
合计	348,842,719.19	393,449,820.32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蓝德典当行有限公司、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戈德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持股比例分别为 2.91%、5.43%、1.83%、15.64%、5.25%、4.42%、10.00% 以及不足 1%。本集团对其无控制权、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本集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13,202,138.68 元。其中，2022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2,918,424.13 元（期初：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2,337,592.01 元）。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517,674,093.00			517,674,093.00
二、本期变动	-18,842,223.00			-18,842,223.0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453,870.49			4,453,870.49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23,296,093.49			-23,296,093.49
三、期末余额	498,831,870.00			498,831,870.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披露：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 (m ²)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及报告索引
南京新城发展中心	江宁区秣陵街道天元中路 126 号	2013 年	7,415.35	6,029,599.02	62,381,900.00	61,492,600.00	-1.43%	津广誉评报字 (2023) 第 007 号
长江路 289 号 2 幢第 1-2 层 08 室	江苏镇江市长江路 289 号 2 幢第 1-2 层 08 室		942.48	123,809.52	4,904,100.00	4,776,600.00	-2.60%	津广誉评报字 (2023) 第 006 号
Y-MSD C1-4 和 C1-5 商业	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东路 12 号	2018 年 12 月 20 日	59,348.93	-4,272,571.41	436,713,900.00	412,711,700.00	-5.50%	津广誉评报字(2023) 第 017 号、津广誉评报字 (2023)第 017 号-1
滨海	滨海新区	2013 年	2,093.52	696,674.32	6,943,993.00	7,046,570.00	1.48%	华夏金信

新区大港路 187 号厂房及办公楼	大港万象路 187 号	11 月 18 日						评报字 [2023]014 号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滨海新区建设南路	2011 年 01 月	1,740.93	419,762.10	6,730,200.00	12,804,400.00	90.25%	华亚正信评报字 [2023]第 B05-0005 号
合计			71,541.21	2,997,273.55	517,674,093.00	498,831,870.00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本期新增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原会计核算方法	原账面价值	入账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变动时间	差额处理方式及依据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固定资产直线法计提折旧	4,453,870.49	5,906,500.00	5,500,5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 B05-0005 号评估报告确认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4,453,870.49	5,906,500.00	5,500,500.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和和家园一期底商	12,804,400.0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办公楼、商业房产以及厂房，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3,296,093.49 元，其中：对其他综合收益税前影响金额为 1,452,629.51 元（期初：无），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损失 24,748,723.00 元（期初：收益 16,924,804.57 元）。

期末，本集团所属子公司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建设南路 316 号局部、318 号底商的持有意图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其公允价值 5,906,500.00 元超过其原账面价值 4,453,870.49 元（原值 5,614,712.77 元、累计折旧 1,160,842.28 元）之间的差额扣除所得税后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37,092,998.9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27,015,204.44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49,859,100.0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65,098,998.17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412,711,700.0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651,986,111.11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7,916,818.99	426,620,019.96
固定资产清理	46,353.36	37,108.82
合计	407,963,172.35	426,657,128.7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8,087,103.41	398,285,817.53	4,958,728.73	54,224,864.02	39,757,750.09	805,314,26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6,734,386.23	1,654,438.84	1,750,094.27	459,817.93	629,838.91	11,228,576.18
(1) 购置	6,734,386.23	1,654,438.84	1,731,669.49	459,817.93	625,239.91	11,205,552.40
(2) 在建工程转入			18,424.78			18,424.7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其他转入					4,599.00	4,59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524,636.70	14,235.98	494,478.70	332,915.00	151,173.90	7,517,440.28
(1) 处置或报废	225,500.00	14,235.98	494,478.70	332,915.00	146,574.90	1,213,704.58
(2) 企业合并减少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5,614,712.77					5,614,712.77
(4) 其他转出	684,423.93				4,599.00	689,022.93
4. 期末余额	308,296,852.94	399,926,020.39	6,214,344.30	54,351,766.95	40,236,415.10	809,025,399.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440,356.09	192,521,536.41	1,977,375.32	41,271,125.74	37,116,078.85	373,326,47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9,771,796.58	11,883,110.56	1,474,720.12	1,181,213.63	387,271.68	24,698,112.57
(1) 计提	9,771,796.58	11,883,110.56	1,474,720.12	1,181,213.63	384,067.60	24,694,908.49
(2)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3) 其他转入					3,204.08	3,204.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0,998.14	12,408.14	294,108.48	491,915.54	134,345.40	2,283,775.70
(1) 处置或报废	41,746.40	12,408.14	294,108.48	491,915.54	131,141.32	971,319.88
(2) 企业合并减少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1,160,842.28					1,160,842.28
(4) 其他转出	148,409.46				3,204.08	151,613.54
4. 期末余额	108,861,154.53	204,392,238.83	3,157,986.96	41,960,423.83	37,369,005.13	395,740,809.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62.85	5,365,008.56		5,367,771.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762.85	5,365,008.56		5,367,771.4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435,698.41	195,533,781.56	3,053,594.49	7,026,334.56	2,867,409.97	407,916,818.9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646,747.32	205,764,281.12	2,978,590.56	7,588,729.72	2,641,671.24	426,620,019.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账面价值 3,429,735.53 元（期初金额：7,453,036.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所有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这些资产均依照合法协议获得，本集团管理层确信获得相关权属证明不存在法律障碍，亦不会发生重大追加成本。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145,880,471.52 元的机器设备、以账面价值为 22,673,953.38 元的不动产为长期应付款 81,053,337.19 元（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151,637,998.64 元的机器设备、以账面价值为 23,284,997.34 元的不动产为长期应付

款 139,701,925.31 元；以账面价值为 31,057,835.13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短期借款 40,053,166.67 元作为抵押担保）作为抵押担保。

期末，本集团因合同纠纷被冻结账面价值为 218,962.06 元的运输设备。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	46,353.36	37,108.82
合计	46,353.36	37,108.82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3,103,808.69	407,950,959.25
合计	483,103,808.69	407,950,959.2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遵化秸秆发电项目	84,495,320.58		84,495,320.58	63,621,228.81		63,621,228.81
C1-3 综合-酒店	369,738,639.24		369,738,639.24	331,100,237.64		331,100,237.64
高性能口罩滤材熔喷生产线扩能项目	28,000,267.75		28,000,267.75	7,882,001.66		7,882,001.66
其他	869,581.12		869,581.12	5,347,491.14		5,347,491.14
合计	483,103,808.69		483,103,808.69	407,950,959.25		407,950,959.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遵化秸秆发电项目	318,970,000.00	63,621,228.81	20,874,091.77			84,495,320.58	26.49%	26.49%	3,614,751.40	3,026,069.83	9.66%	金融机构贷款
C1-3 综合-酒店	718,000,000.00	331,100,237.64	38,638,401.60			369,738,639.24	51.50%	51.50%	90,316,863.67			金融机构贷款
高性能口罩滤材熔喷生产线扩能项目	36,250,000.00	7,882,001.66	20,294,878.73	18,424.78	158,187.86	28,000,267.75	77.24%	77.24%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073,220,000.00	402,603,468.11	79,807,372.10	18,424.78	158,187.86	482,234,227.57			93,931,615.07	3,026,069.83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96,602.91	9,996,602.91
2.本期增加金额	199,498.23	199,498.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196,101.14	10,196,101.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53,969.97	3,053,969.97
2.本期增加金额	3,553,224.73	3,553,224.73
(1) 计提	3,553,224.73	3,553,224.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607,194.70	6,607,194.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88,906.44	3,588,906.44
2.期初账面价值	6,942,632.94	6,942,632.94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231,938.14			5,771,058,933.75	7,809,931.26	5,896,100,803.15
2.本期增加金额				792,818,004.20		792,818,004.2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5,961,238.94		5,961,238.94
(3) PPP 项目建造				786,856,765.26		786,856,76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7,231,938.14			6,563,876,937.95	7,809,931.26	6,688,918,807.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25,733.68			737,020,569.82	6,864,891.60	762,511,19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3,376.12			148,168,894.55	369,948.08	151,042,218.75
(1) 计提	2,503,376.12			148,168,894.55	369,948.08	151,042,218.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129,109.80			885,189,464.37	7,234,839.68	913,553,413.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102,828.34			5,678,687,473.58	575,091.58	5,775,365,393.50
2. 期初账面价值	98,606,204.46			5,034,038,363.93	945,039.66	5,133,589,608.0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未办妥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

其他说明：

本期本集团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151,042,218.75 元（2021 年度：128,845,905.67 元）。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 83,026,139.91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作为 13,519,800.00 元短期借款（期初：以账面价值 86,622,940.11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机器设备，作为 4,506,750.00 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以账面价值为 789,905,461.73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机器设备，作为 694,859,548.28 元长期应付款（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280,923,574.70 元的特许经营权

相关机器设备，作为 153,444,095.80 元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以账面价值为 1,698,228,422.74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作为 1,223,694,655.10 元长期借款（期初：以账面价值为 1,051,263,043.07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机器设备，作为 1,239,556,015.4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473,959.27	3,883,979.47	2,148,552.71		14,209,386.03
租赁费	349,206.48		349,206.48		
生产线升级改造		7,729,630.22			7,729,630.22
大修理支出		9,130,185.54	1,416,827.96		7,713,357.58
其他	3,368,825.99	2,926,780.53	2,460,120.07		3,835,486.45
合计	16,191,991.74	23,670,575.76	6,374,707.22		33,487,860.28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816,405.72	20,672,556.01	46,772,646.67	11,475,704.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5,315,835.88	181,328,958.97	641,956,840.84	160,489,210.21
可抵扣亏损	17,743,883.83	4,435,970.96	19,592,828.51	4,898,207.13
递延收益	214,175,022.91	46,846,230.70	214,889,000.82	47,342,750.45
其他	104,771,918.41	24,718,333.43	88,962,580.39	22,192,048.68
合计	1,145,823,066.75	278,002,050.07	1,012,173,897.23	246,397,920.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5,337,334.64	53,834,333.66	235,994,458.54	58,998,614.64
特许经营收入确认及无形资产摊销差异净额	631,100,354.81	146,051,166.38	500,548,132.49	115,224,577.12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差异	16,147,991.47	4,036,997.86	52,582,624.80	13,145,656.19
计提的利息收入	15,468,660.53	3,867,165.13	8,315,563.86	2,078,890.97
固定资产折旧	5,299,061.67	794,859.25	5,733,695.55	860,054.33
合计	883,353,403.12	208,584,522.28	803,174,475.24	190,307,793.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	-----------	-----------	-----------	-----------

	债期末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债期初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69,922.12	260,032,127.95	25,901,373.85	220,496,54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69,922.12	190,614,600.16	25,901,373.85	164,406,419.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8,427,086.26	103,378,126.17
可抵扣亏损	1,903,617,311.28	1,641,158,699.45
合计	2,142,044,397.54	1,744,536,825.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148,927,219.39	
2023	303,816,589.41	320,616,957.10	
2024	352,248,338.15	384,230,998.28	
2025	405,532,486.92	412,615,658.34	
2026	368,567,591.12	374,767,866.34	
2027	473,452,305.68		
合计	1,903,617,311.28	1,641,158,699.45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066,818,632.20		2,066,818,632.20	1,734,193,591.85		1,734,193,591.85
待抵扣进项税额	278,887,105.33		278,887,105.33	217,244,013.95		217,244,013.95
预付机器设备款	757,734.00		757,734.00	4,780,063.20		4,780,063.20
其他	757,717.30		757,717.30			
合计	2,347,221,188.83		2,347,221,188.83	1,956,217,669.00		1,956,217,669.00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84,330,291.47	1,404,511,248.07
抵押借款	2,883,120,948.88	1,071,836,285.73
保证借款	2,140,151,610.79	1,972,365,382.79
信用借款	2,001,081,597.34	3,557,943,916.46
合计	8,308,684,448.48	8,006,656,833.0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银行保证借款 2,140,151,610.79 元（期初金额：1,972,365,382.79 元）分别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参股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参股股东邹凌提供保证，以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担保。

期末，本集团银行质押借款 1,284,330,291.47 元（期初金额：1,404,511,248.07 元）以 528,904,303.75 元定期存单（期初金额：381,540,000.00 元）、244,127,144.19 元保证金（期初金额：20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担保。

期末，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 2,883,120,948.88 元（期初金额：1,071,836,285.73 元）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 120,119,138.89 元（期初金额：80,916,935.13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期末银行信用借款 2,001,081,597.34 元（期初金额：3,557,943,916.46 元）由本集团及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期末，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75% 至 8.50%（期初金额：3.85% 至 8.50%）。

2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险逆转期权	939,920.00	
合计	939,920.00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16,560,000.00	2,237,903,430.29
信用证	247,369,170.94	
合计	2,723,929,170.94	2,237,903,430.29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余额为 80,440,603.08 元（期初金额：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金额为 1,566,946,761.47 元（期初金额：1,213,953,720.82 元），另外以本集团账面价值 10,120,757.11 元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信用证保证金存款金额为 54,546,610.89 元（期初金额：无）。

期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期初：无）。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087,520,191.66	2,053,526,328.90
应付采购材料款	84,670,436.20	73,850,835.40
其他	43,888,594.81	166,929,252.00

合计	2,216,079,222.67	2,294,306,416.30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市城兴置业有限公司	604,029,000.00	
中建六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62,002,490.38	
扬州金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88,871,054.00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39,485,676.06	
嘉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944,560.60	
扬州广陵新城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15,117.00	
合计	1,538,347,898.04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1,538,347,898.04 元（期初金额：1,272,659,928.72 元），主要为本集团区域开发业和房地产业子公司的未到付款节点的应付工程款，包括为了保证质量本集团延后支付的工程尾款和按照工程进度暂估的工程进度款项。

2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9,242,828.57	8,796,725.67
预收货款	2,665,927.37	4,828,294.04
其他	3,432,467.27	2,203,475.48
合计	15,341,223.21	15,828,495.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售房款	8,290,447.62	未达到结转条件
合计	8,290,447.62	--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15,242,336.76	48,502,370.92
预收货款	393,453,401.89	241,421,174.12
其他	88,584.07	40,300,163.50
合计	408,784,322.72	330,223,708.5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天津和和家园（一期）	19,557,233.02	11,776,360.21	已竣工	98.88%
2	泰达青筑	17,078,337.44	1,908,108.93	已竣工	96.89%
3	大连随园（一期）	9,717,365.09		已竣工	5.00%
4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一期）	5,118,527.99		已竣工	96.89%
5	扬州 Y-MSD 项目	1,970,848.57	1,557,867.62	已竣工	96.30%

2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89,183.01	264,643,490.57	265,461,640.23	15,771,033.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5,293.88	31,477,880.57	31,911,520.95	81,653.50
三、辞退福利		1,229,819.00	1,229,819.00	
合计	17,104,476.89	297,351,190.14	298,602,980.18	15,852,686.85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58,563.32	208,629,951.13	208,624,978.47	13,763,535.98
2、职工福利费	63,075.00	10,935,546.54	10,974,523.54	24,098.00
3、社会保险费	201,753.38	17,053,971.80	17,255,229.73	495.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213.68	14,581,219.42	14,764,433.10	
工伤保险费	9,080.31	926,786.14	935,675.89	190.56
生育保险费	9,459.39	709,432.73	718,587.23	304.89
其他		836,533.51	836,533.51	
4、住房公积金	237,568.00	23,997,407.74	24,232,800.74	2,17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0,893.31	3,978,074.96	4,028,239.35	1,980,728.92
6、其他短期薪酬	297,330.00	48,538.40	345,868.40	
合计	16,589,183.01	264,643,490.57	265,461,640.23	15,771,033.3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1,930.24	27,598,516.63	27,900,446.87	

2、失业保险费	2,841.66	1,335,739.94	1,338,581.60	
3、企业年金缴费	210,521.98	2,543,624.00	2,672,492.48	81,653.50
合计	515,293.88	31,477,880.57	31,911,520.95	81,653.50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6,489,198.22	308,759,588.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47,935.58	20,303,395.76
企业所得税	753,783,779.11	606,423,434.20
土地增值税	14,010,350.39	14,155,431.17
其他	31,067,437.59	22,683,672.21
合计	1,168,798,700.89	972,325,521.62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56,643,794.32	493,195,807.39
其他应付款	6,576,484,817.66	7,083,200,952.29
合计	7,033,128,611.98	7,576,396,759.68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6,643,794.32	493,195,807.39
合计	456,643,794.32	493,195,807.3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股利 456,632,679.39 元（期初：492,614,692.46 元），为应付本集团少数股东的股利。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5,345,482,076.65	4,712,157,860.14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00,000,000.00	1,206,305,862.89
应付工程款	726,968,085.64	843,709,302.73
工程设备保证金	57,430,750.05	108,369,645.82
其他	346,603,905.32	212,658,280.71

合计	6,576,484,817.66	7,083,200,952.29
----	------------------	------------------

其他说明：

资金往来款说明

期末，本集团的资金往来款主要包含本公司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款 2,378,701,235.84 元（期初：1,710,254,879.46 元），未约定用途及还款期限，利率 5.35%；以及与土地开发及代建项目相关的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政府平台公司资金往来合计 2,106,065,453.60 元（期初：2,419,691,582.11 元），不计息且未约定还款期限及用途。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说明

本集团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向商业保理公司融资 100,000,000.00 元，针对该笔融资本集团用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00 万股作为质押，年利率 11%，利息付息方式为按月支付，本金将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到期。

逾期未支付的借款及利息情况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借款及利息的情况（期初：无）。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5,663,784.85	1,687,383,090.0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78,857,970.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6,769,238.42	130,776,181.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07,574.43	3,536,746.64
合计	2,455,498,568.62	1,821,696,018.44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1,158,660.45	36,201,127.67
土地回购款		20,000,000.00
合计	51,158,660.45	56,201,127.67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25,852,961.40	2,490,374,586.75

抵押借款	2,302,197,364.54	1,489,652,783.09
保证借款	214,593,917.33	947,315,799.07
信用借款	764,090,863.89	1,013,621,950.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质押借款	-462,049,847.76	-190,671,865.83
抵押借款	-900,699,155.87	-414,951,355.34
保证借款	-12,603,917.33	-884,409,342.60
信用借款	-170,310,863.89	-197,350,526.28
合计	4,461,071,322.31	4,253,582,028.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本集团银行质押借款 2,725,852,961.40 元（期初金额：2,490,374,586.75 元）分别以账面价值 181,541,283.38 元的特许经营期内应收垃圾处理费收益权、本集团持有的账面价值 1,382,023,660.01 元（期初金额：675,174,095.06 元）渤海证券 5 亿股股权，以及 7,153,533.33 元的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利息支付方式为每个月至每个季度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至 2038 年 6 月 7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 2,302,197,364.54 元（期初金额：1,489,652,783.09 元）分别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747,532,691.86 元的存货（期初金额：32,421,414.06 元），账面价值为 1,698,228,422.74 元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不动产及机器设备（期初金额：678,552,497.89 元），以及本集团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东路 12 号的土地使用权、商务楼以及地下室产权合计账面价值 753,121,670.47 元作为抵押担保。利息支付方式分别为每个月、每季度、每半年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36 年 6 月 20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保证借款共计 214,593,917.33 元（期初金额：947,315,799.07 元）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利息支付方式分别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7 日期间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银行信用借款共计 764,090,863.89 元（期初金额：1,013,621,950.04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期末，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 至 14.5%（期初金额：4.5% 至 10%）。

35、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724,158,970.92	372,366,653.0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78,857,970.92	
合计	45,301,000.00	372,366,653.0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汇率波动）	期末余额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56,000,000.00	2020-3-24	5 年		372,366,653.03		19,150,849.32	2,571,111.00	19,184,986.30		374,903,627.05
美元债	359,641,395.25	2022-4-20	1 年			331,595,000.00	10,507,900.00	- 2,021,668.63	7,460,887.50	16,635,000.00	349,255,343.8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15,641,395.25										678,857,970.92
其中：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56,000,000.00	2020-3-24	5 年								329,602,627.05
美元债	359,641,395.25	2022-4-20	1 年								349,255,343.87
合计	—				372,366,653.03	331,595,000.00	29,658,749.32	549,442.37	26,645,873.80	16,635,000.00	45,301,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387号文核准，本集团于2020年3月24日发行公司债券。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7.00%，每年付息一次。此债券期限为5年期，并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3年提前行使赎回权329,602,627.05元，期末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本集团于2022年4月20日发行5,000万美元S规则高级无抵押美元债券，债券代码XS2401933457，票面年利率为4.5%，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起息日2022年4月20日，债券到期日为2023年4月19日，期末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480,193.11	6,719,320.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7,574.43	-3,536,746.64
合计	272,618.68	3,182,573.97

3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919,143,647.05	2,283,163,635.06
合计	3,919,143,647.05	2,283,163,635.0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2,120,000,000.00	1,120,0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775,912,885.47	293,939,816.81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25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小计	4,145,912,885.47	2,413,939,816.8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6,769,238.42	-130,776,181.75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226,769,238.42	-130,776,181.75
合计	3,919,143,647.05	2,283,163,635.06

其他说明：

资金往来款情况

期末，本公司资金往来款包含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1,120,000,000.00元（期初：1,120,000,000.00元）及与天津振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1,000,000,000.00元；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1,120,000,000.00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到期偿还，与天津振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 1,000,000,000.00 元，本金将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到期偿还。

非金融机构借款担保情况

期末，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145,880,471.52 元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的借款共计 59,786,559.20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以其账面价值为 789,905,461.73 元的特许经营权相关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以及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的抵押及保证担保的借款共计 694,859,548.28 元，利息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或依据合同约定不定期支付，本金将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至 2027 年 9 月 16 日到期偿还。

期末，本集团长期应付款 21,266,777.99 元分别以本公司的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93,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账面价值 22,673,953.38 元作为抵押物。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代表投资计划）、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和《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2021 年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缴付增资款 10 亿元，2022 年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缴付增资款 2.5 亿元，根据股东协议第三条股权转让条款约定，本公司具有期满后“以受让股权方式偿还增资款项”的义务，即该笔增资款对于本公司而言，确认为一笔债务工具，金额 1,250,000,000.00 元。

3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73,760,031.81	54,085,206.34	
逾期交房违约金		244,658.99	
大修理支出	16,861,156.47	30,000,000.00	
合计	90,621,188.28	84,329,865.3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集团上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对已运营 PPP 项目大修理支出确认预计负债 30,000,000.00 元，2022 年使用 13,138,843.53 元，截至 2022 年末余额为 16,861,156.47 元。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C2-1、C2-2 公寓本应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为业主办妥产权证，因土地使用权抵押，将逾期办理，因此计提了公寓产权证违约赔偿金，期末余额为 50,761,647.45 元。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计提了已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在期末可能发生的逾期应赔付相应款项的利息，计提了赔偿款，期末余额为 22,998,384.36 元。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6,469,803.47	22,522,946.70	8,325,973.94	370,666,776.23	
合计	356,469,803.47	22,522,946.70	8,325,973.94	370,666,776.2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连泰达慧谷产业园区资本性补贴	151,094,004.19						151,094,004.19	与资产相关
高邮垃圾焚烧项目	45,842,458.96			1,903,493.16			43,938,965.80	与资产相关
扬州垃圾焚烧项目	53,466,214.31			2,596,153.80			50,870,060.51	与资产相关
黄山垃圾焚烧项目	36,889,846.17			1,521,230.76			35,368,615.41	与资产相关
双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0,106,628.57			726,224.76			9,380,403.81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津南环境保护局-SNCR 脱硝系统	738,461.76			55,384.56			683,077.20	与资产相关
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项目	626,330.51			21,848.76			604,481.75	与资产相关
大连研发项目国家支持资金	536,931.25			34,090.92			502,840.33	与资产相关
财政返还土地置换指标费	8,479,275.00						8,479,275.00	与资产相关
安丘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17,500,000.00						1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遵义市东部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1,697,053.30	9,802,946.70		68,254.00			21,431,746.00	与资产相关
宝坻区焚烧发电厂项目补助资金	7,973,244.15	9,500,000.00		621,762.68			16,851,481.47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口	5,850,000.00						5,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罩滤材熔喷生产线扩能项目补贴								
天津市武清区财政局中央预算补助		3,220,000.00		63,552.63			3,156,447.37	与资产相关
其他	5,669,355.30			713,977.91			4,955,377.3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6,469,803.47	22,522,946.70		8,325,973.94			370,666,776.23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5,573,852.00						1,475,573,852.00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20,090.30			7,820,090.30
其他资本公积	676,676,143.81			676,676,143.81
合计	684,496,234.11			684,496,234.11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10,403.01	1,237,954.76			363,157.38	874,797.38	48,385,200.39
其中：权	36,567,011.52	-214,674.75				-214,674.75	36,352,336.7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0,943,391.49	1,452,629.51			363,157.38	1,089,472.13		12,032,863.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510,403.01	1,237,954.76			363,157.38	874,797.38		48,385,200.39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7,085,714.30	25,812,265.72		532,897,980.02
任意盈余公积	673,600.00			673,600.00
合计	507,759,314.30	25,812,265.72		533,571,580.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集团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增加股本。本集团 2022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812,265.72 元（2021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997,143.78 元）。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0,518,921.94	2,267,010,945.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145,988.55	145,159,015.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29,664,910.49	2,412,169,960.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174,866.20	240,951,342.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812,265.72	18,997,143.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755,738.52	14,755,738.52
其他减少		-1,150,501.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7,271,772.45	2,620,518,921.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9,145,988.55 元。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952,270,670.09	18,858,093,102.87	20,981,591,217.22	20,011,870,262.52
其他业务	299,128,891.79	22,762,153.10	213,960,906.15	23,939,879.70
合计	20,251,399,561.88	18,880,855,255.97	21,195,552,123.37	20,035,810,142.2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分类	批发业	区域开发业	环保业	房地产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	其他	合计
在某一时点确认	16,626,360,859.87	1,287,572,510.99	992,287,876.55	75,924,937.57	106,769,703.60	827,834.96	19,089,743,723.54
在某一时段确认	696,674.32	247,881,070.09	896,391,389.20	16,392,156.88		294,547.85	1,161,655,838.34
合计	16,627,057,534.19	1,535,453,581.08	1,888,679,265.75	92,317,094.45	106,769,703.60	1,122,382.81	20,251,399,561.8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期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8,784,322.72 元，本集团预计其全部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土地开发服务	1,273,936,124.00
2	泰达青筑	34,708,300.44
3	大连悦城住宅项目	18,199,515.45
4	天津和和家园一期	9,217,152.00
5	大连随园	8,117,365.09

4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3,358.03	6,451,304.63
教育费附加	6,186,504.03	4,422,222.86
房产税	19,224,357.55	14,293,204.09
印花税	11,597,134.29	6,383,379.25
土地增值税	933,579.74	14,194,060.64
其他	7,198,645.31	7,921,747.77
合计	53,473,578.95	53,665,919.24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第十节 六、税项”。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代理费	1,868,479.17	36,472,600.84
人工费用	8,511,872.26	10,311,062.29
业务宣传费	1,957,514.20	1,718,046.10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4,888,722.38	7,363,239.29
运输装卸费	4,460,024.55	3,578,124.70
广告费	81,809.00	66,896.92
租赁费	235,220.20	470,541.23
仓储服务费	327,428.32	4,213,929.64
其他	5,977,040.10	8,138,492.38
合计	28,308,110.18	72,332,933.39

4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3,093,043.47	127,899,743.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4,081,721.25	20,035,881.35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12,553,334.20	9,348,274.13
折旧与摊销	16,839,484.06	15,337,865.91
办公费	6,517,374.98	5,342,645.34
租赁费	1,393,896.56	2,991,777.16
业务招待费	2,033,134.32	2,667,264.48
差旅费、交通费	1,573,792.59	2,292,634.29
广告费	96,281.80	773,103.94
其他	7,960,431.16	12,215,470.68
合计	206,142,494.39	198,904,660.28

4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1,225,963.64	8,129,533.31
人工费用	13,701,441.05	10,548,770.50
折旧与摊销	4,532,141.76	4,014,632.84
其他	1,503,311.49	792,896.59
合计	30,962,857.94	23,485,833.24

5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12,140,431.31	1,536,118,146.95
减：资本化利息支出	729,783,621.95	776,752,903.22
利息费用	682,356,809.36	759,365,243.73
减：利息收入	40,885,386.96	41,526,371.85
汇兑损益--净额	69,092,534.70	-6,901,012.86
其他	-5,665,218.72	23,034,970.14
合计	704,898,738.38	733,972,829.16

5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31,230,577.16	32,371,252.0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4,979.01	2,908,312.14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37,856.75	23,263,114.24
其他		2,598.67
合计	51,503,412.92	58,545,277.10

5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482,649.90	239,900,83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5,338.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98,511.20
特许经营权长期应收款财务收入	85,712,940.56	77,321,405.34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0,953.50	
其他	-8,042,058.51	-11,505,563.60
合计	132,604,485.45	341,609,850.17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7,208.1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007,208.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748,723.00	16,924,80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918,424.13	-42,337,592.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39,920.00	
合计	-41,599,859.00	-25,412,787.44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03,353.77	8,671,227.56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42,503,604.41	-17,968,156.4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00,000.00	
合计	-39,600,250.64	-9,296,928.86

其他说明：

损失以“-”号填列。

5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323,794.01	-39,628,938.9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94,984.87	-1,118,485.62
合计	-10,428,809.14	-40,747,424.56

其他说明：

损失以“-”号填列。

5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1,668,294.29	-618,471.43
合计	1,668,294.29	-618,471.43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 补助	289,532.00	1,624,975.74	289,532.00
赔款	652,835.53	2,174,757.44	652,835.53
无法付出的应付账款	1,703,969.02	3,835,781.54	1,703,969.02
其他	1,842,959.67	5,207,803.57	1,842,959.67
合计	4,489,296.22	12,843,318.29	4,489,296.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就业、留 岗、培 训、以工 代训补贴	大连市甘 井子区机 关事务服 务中心、 大连海富 人力资源 服务有限 公司、大 连市甘井 子区机关 事务服务 中心、天 津市滨海 新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500.00	353,570.00	与收益 相关
故城县发 改委企业 补助	故城县发 展和改革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	是	否		527,900.00	与收益 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工会经费退还	黄山市徽州区总工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096.52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天津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平衡测试补助	邗江区水利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失业保险金	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417.32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专精特新企业项目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费用	天津经济	补助	因从事国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贴	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天津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930.00	与收益相关
援企稳岗失业保险返还	天津市北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415.7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天津人社局、大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故城县就业服务中心、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邮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邗江区劳动和社会保障中心、扬州市广陵区政府、国家发改委,开发区管委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4,532.00	309,331.02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是	否		12,315.16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障局、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瞪羚企业认定奖励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消杀补贴	江苏省江宁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		与收益相关
销售活动奖励金	江苏省江宁区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9,532.00	1,624,975.74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7,770.54	354,875.00	47,770.54
税收滞纳金	80,985,389.11	74,567,515.16	80,985,019.13
赔偿违约金	18,975,975.43	40,688,897.36	18,975,975.43
其他	9,094,554.71	16,437,051.27	9,094,924.69
合计	109,103,689.79	132,048,338.79	109,103,689.79

5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813,663.55	133,089,263.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90,557.53	-18,053,548.74
合计	164,123,106.02	115,035,714.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6,291,406.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072,851.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70,447.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032,661.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574,494.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35,856.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545,776.62
优惠税率的影响	-37,967,973.91
税法规定额外计量收入的影响	2,088,377.1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51,454.52
所得税费用	164,123,106.02

6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2。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区域开发往来款		11,201,112.44
经营性受限资金	44,511,953.96	12,849.51
利息收入	20,152,740.96	19,709,587.20
财政补贴款	35,877,360.62	71,296,735.19
其他	83,834,946.00	109,631,407.25
合计	184,377,001.54	211,851,691.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赔偿款		39,522,592.66
经营性受限资金	214,294,043.15	371,813,724.30
物业服务及水电费	17,362,945.90	32,003,911.60
维护修理费	4,068,410.49	1,259,026.72
销售代理费	2,129,977.35	13,112,298.86
中介机构服务费	23,825,733.00	20,282,467.55
租赁费	5,194,788.98	5,523,502.52
交通运输装卸费	5,936,409.13	4,217,151.17
办公费	4,496,959.59	2,604,279.94
业务宣传费	743,817.52	1,022,485.95
广告费	597,393.50	2,775,982.40
其他	74,594,508.51	81,128,626.55
合计	353,244,987.12	575,266,050.2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返还款	1,541,629.00	
其他		115,126,400.45
合计	1,541,629.00	115,126,400.4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项目意向金	4,600,000.00	
其他	21,554,778.51	791,254.01
合计	26,154,778.51	791,254.0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7,735,800,000.00	11,115,662,975.75
收融资租赁借款	680,000,000.00	
银行借款保证金	293,577,268.37	568,332,146.17
质押定期存单及保函解付	436,490,574.75	756,794,682.99
收到信托保证金	12,077,630.01	12,270,622.92
其他	130,408,444.77	80,047,488.90
合计	9,288,353,917.90	12,533,107,916.7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	7,293,665,387.05	8,066,123,000.00
付融资租赁借款及利息	344,864,331.87	
质押的定期存单	671,120,000.00	102,170,000.00
质押的短期借款保证金	588,109,127.58	463,010,000.00
其他	78,858,650.54	708,152,563.81
合计	8,976,617,497.04	9,339,455,563.81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168,300.36	167,218,585.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28,809.14	40,747,424.56
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	39,600,250.64	9,296,928.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94,908.49	23,622,392.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51,042,218.75	128,845,905.67
递延收益摊销	-8,325,973.94	-7,150,443.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74,707.22	4,523,15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8,294.29	618,471.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85.01	626,161.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99,859.00	25,412,787.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1,326,395.57	755,878,789.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30,150.84	-276,362,30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535,580.95	-46,870,91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45,023.38	26,198,380.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976,035.58	-402,561,147.62
合同资产的增加	170,126,003.90	-10,732,169.54
合同负债的减少	78,560,614.18	-480,589,32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3,698,875.37	-1,418,530,229.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2,965,434.30	201,765,971.97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减少	-169,782,089.19	287,608,552.46
其他		47,693,73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00,380.94	-922,739,292.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4,327,214.51	649,446,004.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6,449,876.79	774,881,210.3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其中：库存现金	161,727.32	574,26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7,715,610.40	1,423,752,950.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877,337.72	1,424,327,214.51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其他附注已披露受限资产外，无其他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86,455.52
其中：美元	256,893.67	6.9646	1,789,161.65
欧元	349,902.85	7.4229	2,597,293.87
港币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2,664,373.61
其中：美元	289,954.13	6.9646	2,019,414.53
欧元	86,887.75	7.4229	644,959.08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368,887.91
其中：美元	52,966.13	6.9646	368,887.91
短期借款			278,931,584.10
其中：美元	40,049,907.26	6.9646	278,931,584.10
应付票据			139,047,993.22
其中：美元	19,964,964.71	6.9646	139,047,993.22
应付债券			348,230,000.00
其中：美元	50,000,000.00	6.9646	348,230,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37,856.75	其他收益	20,237,856.75
增值税退税	31,230,577.16	其他收益	31,230,577.16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89,532.00	营业外收入	289,532.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呼和浩特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6-20	14,000,000.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无纺布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95.00%	5.00%	投资设立
天津美达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无纺布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	99.96%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一级土地开发；二级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化工产品、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建材、五金交电产品等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恒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客运出租	65.00%		投资设立
天津市天润美纶出租汽车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客运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投资置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石油及其制品批发、零售，仓储（存储汽油、柴油）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污染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0%	-147,489,754.59		-211,348,084.41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9.00%	11,473,309.45		177,588,937.8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7,669,188.87398	172,545,992.88	17,841,734,86686	17,257,448,35776	177,263,826.36	17,434,712,18412	16,355,557,74256	181,240,270.86	16,536,798,01342	15,660,215,04733	257,417,636.21	15,917,632,68354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630,164,973.96	139,816,107.34	5,769,981,081.30	5,405,234,948.59	2,319,728.97	5,407,554,677.56	4,932,349,345.46	157,516,748.84	5,089,866,094.30	4,750,444,608.12	409,999.68	4,750,854,607.8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56,128,178.82	-212,142,647.14	-212,142,647.14	291,752,852.39	1,436,352,747.21	-278,316,424.33	-278,316,424.33	398,356,816.31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624,781,111.47	23,414,917.24	23,414,917.24	326,180,512.27	16,624,672,215.17	32,007,947.77	32,007,947.77	-594,299,261.1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	13.07%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通过向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派遣一名董事而对渤海证券实施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渤海证券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2,725,721,120.71	62,619,194,417.42
非流动资产	1,213,429,158.44	1,036,334,338.75
资产合计	63,939,150,279.15	63,655,528,756.17
流动负债	36,113,600,178.64	35,252,490,708.11
非流动负债	5,620,178,604.25	6,696,826,842.23
负债合计	41,733,778,782.89	41,949,317,550.34
少数股东权益		225,743.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205,371,496.26	21,705,985,462.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02,249,686.03	2,836,972,709.3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15,927,243.86	3,006,705,869.78
净利润	501,083,790.43	1,799,712,847.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642,500.00	-3,781,350.00
综合收益总额	499,441,290.43	1,795,931,497.05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1,180,541.62

其他说明：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0,754,524.39	273,099,525.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009,001.49	4,678,837.67
--其他综合收益		-551,730.75
--综合收益总额	-12,009,001.49	4,127,106.92

其他说明：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56,909,239.52 元（期初金额：减少或增加 77,436,300.40 元）。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89,161.65	2,597,293.87	4,386,455.52	3,327,641.05	6,348,638.28	9,676,279.33
应收账款	2,019,414.53	644,959.08	2,664,373.61	1,039,801.05	1,276,580.85	2,316,381.90
预付账款	368,887.91		368,887.91			
合计	4,177,464.09	3,242,252.95	7,419,717.04	4,367,442.10	7,625,219.13	11,992,661.2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8,931,584.10		278,931,584.10	273,280,894.17		273,280,894.17
应付票据	139,047,993.22		139,047,993.22	236,165,271.91		236,165,271.91
应付债券	348,230,000.00		348,230,000.00			
合计	766,209,577.32		766,209,577.32	509,446,166.08		509,446,166.08

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中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4,087,723,075.5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3,292,800,627.89 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1,909,680,458.2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384,938,763.11 元），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4,145,912,885.4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413,555,570.23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减少或增加 17,322,413.3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6,732,583.44 元）。

1.3 汇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外汇交易的衍生品投资外汇期权、风险逆转期权产品，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汇率变化情况，跟踪外汇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业务的风险敞口，并计提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管理层作出决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汇率上升 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增加 16,380,412.73 元；如果汇率下降 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净利润将会减少 819,020.6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

1.4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6,163,203.9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9,508,736.52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对重大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具体参见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有关披露。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308,684,448.48				8,308,684,448.48
应付票据	2,723,929,170.94				2,723,929,170.94
应付账款	2,216,079,222.67				2,216,079,222.67
其他应付款	6,576,484,817.66				6,576,484,817.66
长期借款	1,545,663,784.85	794,400,651.71	1,744,117,180.32	1,922,553,490.28	6,006,735,107.16
应付债券	678,857,970.92		45,301,000.00		724,158,970.92
长期应付款	226,769,238.42	182,650,671.51	2,205,187,613.47	1,531,305,362.07	4,145,912,885.47
租赁负债	4,207,574.43	272,618.68			4,480,193.11
合计	22,280,676,228.37	977,323,941.90	3,994,605,793.79	3,453,858,852.35	30,706,464,816.41

(续)

项目	金融负债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006,656,833.05				8,006,656,833.05
应付票据	2,237,903,430.29				2,237,903,430.29
应付账款	2,294,306,416.30				2,294,306,416.30
其他应付款	7,083,200,952.29				7,083,200,952.29
长期借款	1,687,383,090.05	1,637,731,988.87	1,316,439,385.70	1,299,410,654.33	5,940,965,118.95
应付债券	19,184,986.30		353,181,666.73		372,366,653.03
长期应付款	130,776,181.75	110,974,163.22	2,172,189,471.84		2,413,939,816.81
租赁负债	3,536,746.64	3,182,573.97			6,719,320.61
合计	21,462,948,636.67	1,751,888,726.06	3,841,810,524.27	1,299,410,654.33	28,356,058,541.3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17,007,208.13			17,007,208.13
应收款项融资				
其中：应收票据			2,768,120.45	2,768,120.4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权益工具投资	435,417.25		348,407,301.94	348,842,719.19
（二）投资性房地产			498,831,870.00	498,831,87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442,625.38		850,007,292.39	867,449,917.77
（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939,920.00			939,92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939,920.00			939,92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39,920.00			939,92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机构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本集团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同时委托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对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上述估值结果由本集团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类型	评估方法	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2 年	2021 年
房屋建筑物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租金	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27~56 元	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27~72 元
		空置率	空置率：0%~43%	空置率：0%~9.5%
		折现率	折现率：7.5%~8%	折现率：7.5%~8%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市场可比公司法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0.8~1.08	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 0.6~0.98
		缺乏流动性折扣	缺乏流动性折扣 10%	缺乏流动性折扣 1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当期利得和损失总额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中：应收票据	3,339,653.74	11,314,256.20	11,885,789.49			2,768,120.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93,003,546.93		11,688,677.00	-32,907,567.99		348,407,301.94	-32,907,567.99
金融资产合计	396,343,200.67	11,314,256.20	23,574,466.49	-32,907,567.99		351,175,422.39	-32,907,567.99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7,674,093.00	4,453,870.49		-24,748,723.00	1,452,629.51	498,831,870.00	-24,748,723.00
资产合计	914,017,293.67	15,768,126.69	23,574,466.49	-57,656,290.99	1,452,629.51	850,007,292.39	-57,656,290.99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当期利得和损失总额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2,296,787.46	8,530,900.72	7,488,034.44			3,339,653.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445,919,432.57		10,779,447.00	-42,136,438.64		393,003,546.93	-42,136,438.64
金融资产合计	448,216,220.03	8,530,900.72	18,267,481.44	-42,136,438.64		396,343,200.67	-42,136,438.64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4,269,800.00	4,695,183.70	8,215,695.27	16,924,804.57		517,674,093.00	16,924,804.57
资产合计	952,486,020.03	13,226,084.42	26,483,176.71	-25,211,634.07		914,017,293.67	-25,211,634.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等项目。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计量为第一层次。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付债券	724,158,970.92	698,176,815.20	372,366,653.03	347,420,400.00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等的投资、经营与管理及技术开发咨询业务等	11,076,950,000.00	32.98%	32.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扬州市广陵新城管理委员会	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参股股东的关联公司
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邹凌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
天津市恒丰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东方华盛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泰达酒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达行（天津）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西区热电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水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生态城市政景观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蓝禾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安玖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高管关联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东方华盛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5,735,896.56
天津市恒丰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1,752,398.82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7,822,718.43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员工补充医疗保险	235,480.00			2,180,480.00
天津泰达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4,080.00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废弃物处理	1,775,902.38			1,639,494.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开发	1,273,936,124.00	744,152,719.00
天津市恒丰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654,169.60	821,235,034.66
天津市东方华盛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6,532,830.38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废弃物处理		1,470,685.47
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19.92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45,180.23	795,672.74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1年07月15日	2022年05月0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6月22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06月22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26年06月2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07月08日	2023年07月08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30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3年03月1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12月02日	2022年11月30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07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1月29日	2022年01月2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0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1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11月17日	2022年11月1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05月1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11月02日	2022年10月2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07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460.00	2021年06月02日	2022年06月09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9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	2021年08月25日	2022年02月24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	2022年08月03日	2023年02月03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5月28日	2022年07月0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年07月30日	2022年08月2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3年08月22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7月27日	2022年03月2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1年12月09日	2022年06月09日	是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12月0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05月10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1月12日	2023年01月12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3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2022年01月19日	2023年01月19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2年09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03月28日	2022年09月2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2022年09月07日	2023年03月07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1年09月17日	2022年09月17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9月19日	否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	2021年03月31日	2022年08月12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000.00	2022年03月18日	2022年09月14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9月06日	2022年07月1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26.00	2022年07月11日	2022年10月26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9,905.00	2022年01月04日	2022年12月28日	是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2,081.84	2022年03月18日	2023年09月01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2月05日	2022年02月02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4月14日	2023年04月14日	否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04月27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10月28日	是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05月01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592.00	2020年02月26日	2022年03月08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	2022年03月31日	2024年03月19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	2018年12月24日	2023年12月24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30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年02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13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900.00	2021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02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年08月16日	2022年08月15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年04月21日	2022年04月20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10月28日	否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67.49	2019年08月16日	2022年08月15日	是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年01月08日	2026年01月08日	否
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8,750.00	2022年07月21日	2032年07月21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300.00	2015年06月11日	2024年12月25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90.91	2019年01月28日	2025年01月28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6,181.82	2019年03月06日	2025年03月06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9,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9年05月19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9年05月19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2021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18日	是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05月23日	2023年04月26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10.00	2021年07月19日	2023年07月04日	否
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6,420.45	2022年05月20日	2027年05月15日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	2020年08月25日	2024年08月25日	否
衡水泰达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1,070.00	2018年03月01日	2025年10月22日	否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00.00	2019年05月08日	2024年05月07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57.50	2018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8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49.40	2020年08月13日	2023年08月13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200.00	2020年09月30日	2024年09月25日	否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800.00	2020年12月16日	2028年08月18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75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6年01月04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3,102.98	2019年09月23日	2033年11月04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3,658.21	2021年05月13日	2026年05月13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9,002.11	2021年12月30日	2029年12月15日	否
天津泉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18日	否
遵化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7,316.42	2021年05月13日	2026年05月13日	否
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18日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9,375.01	2020年04月08日	2030年03月26日	否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2021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18日	是
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05月23日	2023年04月26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300.00	2020年03月01日	2033年06月30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8,900.00	2020年05月27日	2033年06月30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	2022年07月01日	2027年07月01日	否
衡水冀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650.00	2020年07月02日	2036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9,650.00	2020年12月28日	2036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3,1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36年04月01日	否
安丘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654.03	2022年09月16日	2027年09月16日	否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0,203.64	2021年07月01日	2036年06月20日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5,070.00	2020年11月12日	2036年04月18日	否
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8日	否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1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14日	是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0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12月15日	是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否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9,800.00	2021年07月19日	2022年07月18日	是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	2018年08月30日	2023年08月30日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1月20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2021年03月03日	2022年01月20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09月15日	2022年09月12日	是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3年09月07日	否
南京泰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400.00	2022年01月28日	2023年03月17日	否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021年11月25日	2022年05月24日	是
扬州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8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11月08日	2022年05月07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3年08月04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11月09日	2022年10月08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0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02月09日	2022年01月27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972.01	2022年01月27日	2023年01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400.00	2021年08月27日	2022年09月13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789.00	2016年10月19日	2022年12月21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832.00	2019年12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66.67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6日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01月12日	2022年01月11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达控股	30,000.00	2019年07月05日	2022年12月29日	是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1年08月18日	2022年08月12日	是
泰达控股	25,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2年07月22日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达控股	5,2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07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11,000.00	2021年11月01日	2022年07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7,000.00	2021年11月01日	2022年07月22日	是
泰达控股	11,800.00	2021年11月02日	2022年07月22日	是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1年08月20日	2022年08月05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1年08月20日	2022年03月31日	是
泰达控股	8,700.00	2021年08月03日	2022年01月14日	是
泰达控股	28,800.00	2021年10月29日	2022年09月27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	2021年10月29日	2022年10月27日	是
泰达控股	4,100.00	2021年08月26日	2022年01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6,000.00	2021年08月27日	2022年01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7,000.00	2021年08月05日	2022年01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1年04月25日	2022年01月14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1年08月04日	2022年05月23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09日	是
泰达控股	100.00	2022年07月15日	2022年11月18日	是
泰达控股	77,810.00	2020年01月03日	2022年03月25日	是
泰达控股	14,000.00	2021年04月01日	2023年01月13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2年08月02日	2023年08月01日	否
泰达控股	29,500.00	2019年01月15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19年09月14日	2023年09月14日	否
泰达控股	26,000.00	2021年08月11日	2023年02月09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3年02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16,200.00	2022年07月19日	2023年02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43,800.00	2022年07月22日	2023年02月15日	否
泰达控股	30,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3年02月18日	否
泰达控股	8,7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6日	否
泰达控股	28,800.00	2022年08月04日	2023年04月26日	否
泰达控股	19,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否
泰达控股	17,000.00	2022年07月18日	2023年01月17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6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2年05月30日	2023年05月30日	否
泰达控股	10,000.00	2022年11月23日	2023年02月23日	否
泰达控股	2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否
泰达控股	35,000.00	2022年06月02日	2025年06月02日	否
泰达控股	14,499.00	2022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13日	否
泰达控股	18,58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4年12月30日	否
泰达控股	35,60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5年03月25日	否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7,100.00	2021年08月05日	2022年01月20日	是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30,543.00	2021年03月30日	2022年03月29日	是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021年04月23日	2022年04月23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09月14日	2022年03月13日	是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1年10月08日	2022年04月07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津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年08月02日	2022年08月01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	17,1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22年07月17日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限公司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11月30日	是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	2022年07月18日	2023年01月17日	否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3年09月23日	否
江苏宝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3年09月23日	否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资金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18,900,000.00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533,333.00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偿还拆入资金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494,065,387.05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04,988.90	7,200,774.4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68,999,828.35	30,816,853.11	2,794,988,185.35	16,335,821.06
	天津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00	20,000.00	2,000.00
合计		4,069,019,828.35	30,820,853.11	2,795,008,185.35	16,337,821.06
其他应收款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8,435,056.82	
	泰达股权投资基金			2,602,000.00	130,100.00
	江苏软件园开发建设			1,411,939.64	23,501.3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天津泰达西区热电有限公司			53,454.00	
	天津泰达水业有限公司			15.12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5,950,000.00	
合计		4,655,827.30		18,452,465.58	153,601.32
预付账款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63,502,800.00	
合计				63,502,800.00	
长期应收款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0.00		3,000,000.00	
	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9,950,000.00		17,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天津泰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85,028.81	848,318.57
合计		130,485,028.81	848,318.57
合同负债	泰达行（天津）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3,761.06
合计			3,761.06
其他应付款	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24,834,373.84	1,897,266,949.44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662,229.78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78,701,235.84	1,710,254,879.46
	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	4,040.62	33,932,100.18
合计		4,305,201,880.08	3,641,453,929.08
长期应付款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20,000,000.00	1,120,0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00	1,12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1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379,489,304.19	733,797,342.70

1.2 其他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4,207,574.43	4,946,805.08
一到二年	272,618.68	3,828,184.10
合计	4,480,193.11	8,774,989.18

1.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1 本集团之子公司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因“京杭之心·皇冠假日酒店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仲裁，诉求金额 31,632,857.76 元，案件编号（2020）扬仲字第（473）号。同时本集团之子公司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提出反申请仲裁，诉求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退还多收款项 33,475,802.95 元，2022 年 11 月 10 日，扬州仲裁委员会驳回双方仲裁请求。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计划提起诉讼。

1.2 本集团之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和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被扬州市广陵新城管委会、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诉讼请求：将坐落在扬州市文昌东路 1 号扬州市皇冠假日酒店房屋所有权、扬州市京杭会议中心房屋所有权、坐落扬州市文昌东路与京杭路交叉口西南角的扬州市京杭水镇一期房屋所有权归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案件编号：（2020）苏 10 民初 157 号，同时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依法对该判决提出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立案受理，2023 年 1 月 10 日已经开庭，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1.3 本集团之子公司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因“扬州皇冠假日酒店内部装饰工程”合同纠纷，被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22 年 2 月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决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向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71,389,930.66 元以及相应逾期付款违约金，部分驳回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请求。目前该案件一审中的第三人孙海忠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成立子公司	根据 2022 年 12 月 13 日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碳资产管理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并已实际缴纳。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根据 2023 年 1 月 31 日临时董事会决议，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本公司拟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拟发行规模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境外债券，增信方式为信用发行或金融机构提供备用信用证支持，募集资金用途为一般性公司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等。		
重要的对外投资	<p>根据 2023 年 3 月 18 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与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标“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及瓦房店中部、北部生活垃圾转运特许经营项目”：</p> <p>瓦房店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64,758.38 万元，项目采用 PPP 模式中的“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进行运作，合作期限为 30 年。由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瓦房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进行投资建设，项目资本金 13,058.38 万元，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出资 6,660.38 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 51%；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828.00 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 14%；瓦房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570.00 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 35%；</p> <p>瓦房店中部、北部生活垃圾转运特许经营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2,611.96 万元，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模式进行运营管理，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由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设施的运营维护、管理及移交等工作，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6,784.00 万元，其中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持股 86%，原鸿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4%。</p>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511,477.0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9,511,477.04
利润分配方案	按 2022 年末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 29,511,477.04 元。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资源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6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批发业分部、房地产业分部、区域开发分部、环境管理业分部、纺织产品销售业分部及其他行业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批发业	房地产业	区域开发业	环境管理业	纺织产品销售业	其他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收入	16,624,781,111.47	101,516,271.46	1,535,453,581.08	1,888,679,265.75	108,061,138.48	33,487,306.37	-40,579,112.73	20,251,399,561.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9,440,821.27			-1,049,790.62	-30,088,500.84	40,579,112.73	
对外营业收入	16,624,781,111.47	92,075,450.19	1,535,453,581.08	1,888,679,265.75	107,011,347.86	3,398,805.53		20,251,399,561.88
营业成本	-16,460,897,847.94	-62,972,965.67	-944,854,978.21	-1,411,423,845.70	-79,872,221.33	-385,711.20	79,552,314.08	-18,880,855,255.97
利息收入	23,366,498.97	3,794,829.33	293,641.87	3,950,464.67	306,231.00	9,173,721.12		40,885,386.96
利息费用及其他	-274,765,366.63	-284,876.80	-17,773,840.42	-230,043,121.11	-2,374,737.49	-1,257,158,199.31	1,036,616,016.42	-745,784,125.3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7,787.12					53,500,437.02		53,482,649.90
资产减值损失	-639,906.54	-10,904,367.69	894,984.87		220,480.22	-158,018,247.00	158,018,247.00	-10,428,809.14
信用减值损失	-78,757.65	-143,768.10	-41,262,484.64	-2,833,677.99	25,632.43	16,037,888.73	-11,345,083.42	-39,600,250.64
折旧费和摊销费	-3,108,968.41	-1,985,233.57	-124,707.22	-164,291,983.47	-3,749,960.13	-972,311.95	-7,878,669.71	-182,111,834.46
利润总额（亏损）	32,026,208.28	7,139,788.92	368,937,431.81	293,447,978.72	-2,145,238.48	-130,139,700.39	-232,975,062.48	336,291,406.38
所得税费用	-8,606,116.06	2,366,041.76	-107,151,096.42	-44,842,402.92	-78,818.50	-26,650,462.63	349,085,960.79	164,123,106.02
净利润（亏损）	23,420,092.22	9,505,830.68	261,786,335.39	248,605,575.80	-2,224,056.98	-156,790,163.02	-212,135,313.73	172,168,300.36
资产总额	5,796,759,879.92	3,131,010,651.15	18,199,749,008.72	10,560,810,662.16	230,085,261.73	18,960,733,136.73	-16,825,905,144.35	40,053,243,456.06
负债总额	5,410,125,447.86	902,039,250.02	13,137,272,723.21	7,227,401,335.59	123,540,132.73	20,250,669,015.92	-13,575,161,215.81	33,475,886,689.52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9,094,633.77					3,073,909,576.65		3,163,004,210.4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7,281,116.75	-1,437,280.17	-10,665,839.01	1,094,282,057.54	17,096,267.17	-36,899,789.28	30,561,817.83	1,075,656,117.33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全部位于中国。本期本集团来自其他国家的交易收入折合人民币共计 17,787,860.21 元，其中美元 1,724,764.37 元（折合人民币 11,439,556.21 元），欧元 896,631.15 元（折合人民币 6,348,304.50 元）。期末，本集团无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其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54,827.30	225,261,620.52
其他应收款	12,744,374,823.35	11,003,261,305.18
合计	12,747,429,650.65	11,228,522,925.7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00	40,437,528.00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0.00	173,217,035.70
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	0.00	2,602,000.00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99,000.00	570,000.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8,435,056.82
合计	3,054,827.30	225,261,620.5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5,827.30	1-2 年		否
合计	2,655,827.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875,995.58			10,875,995.5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10,704,995.58			10,704,995.5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1,000.00			171,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收回单笔重大的子公司应收股利 213,654,563.70 元、转回坏账准备 10,574,895.58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资金往来款	12,919,551,458.34	11,179,010,302.45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19,288,812.96
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2,010,000.00	5,950,000.00
其他	16,167,026.77	22,443,882.70
合计	12,957,017,298.07	11,226,692,998.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4,096,423.24		28,459,274.11	212,555,697.3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1,161.65			141,161.65
本期转回	54,384.28			54,384.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183,200.61		28,459,274.11	212,642,474.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68,675,841.91
1 至 2 年	3,893,215,495.05
2 至 3 年	1,119,869,723.06
3 年以上	2,275,256,238.05

账龄	账面余额
3 至 4 年	498,288,214.78
4 至 5 年	1,746,368,630.02
5 年以上	30,599,393.25
合计	12,957,017,298.0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2,555,697.35	141,161.65	54,384.28			212,642,474.72
合计	212,555,697.35	141,161.65	54,384.28			212,642,474.7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6,089,263,103.89	1 年以内, 1-2 年	46.98%	
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4,972,602,002.68	1 年以内, 1-5 年	38.37%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301,519,642.38	1 年以内, 1-2 年	10.04%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542,782,447.30	1 年以内, 1-2 年, 4-5 年	4.19%	183,653,697.30
天勤证券	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12.96	5 年以上	0.15%	19,288,812.96
合计		12,925,456,009.21		99.73%	202,942,510.2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1,722,240,155.36	331,593,077.43	1,390,647,077.93	1,726,299,430.34	173,574,830.43	1,552,724,599.9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73,909,576.65		3,073,909,576.65	3,020,959,814.38		3,020,959,814.38
合计	4,796,149,732.01	331,593,077.43	4,464,556,654.58	4,747,259,244.72	173,574,830.43	4,573,684,414.2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799,500,000.00					799,500,000.00	
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9,768,400.00					299,768,400.00	
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8,018,247.00					0.00	158,018,247.00
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41,917,100.00					141,917,100.00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81,185,499.57		4,059,274.98			77,126,224.59	
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185,053.34					25,185,053.34	24,814,946.66
天津泰达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27,333,600.00					27,333,600.00	
天津市天润美纶出租汽车公司	2,866,000.00					2,866,000.00	
天津泰达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6,926,900.00					6,926,900.00	
天津泰达都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0.00					0.00	128,347,194.91
天津美达有限公司	0.00					0.00	18,306,688.86
天津恒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0.00					0.00	2,106,000.00
天津泰达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10,023,800.00					10,023,800.00	
合计	1,552,724,599.91		4,059,274.98			1,390,647,077.93	331,593,077.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36,972,709.37			65,491,651.41	-214,674.75					2,902,249,686.03	
上海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72,767,529.02			1,158,640.37						73,926,169.39	
天津安玖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60,823,830.88			-14,564,936.05						46,258,894.83	
天津生态城市政景观有限公司	50,395,745.11			1,415,081.29			336,000.00			51,474,826.40	
小计	3,020,959,814.38			53,500,437.02	-214,674.75		336,000.00			3,073,909,576.65	
合计	3,020,959,814.38			53,500,437.02	-214,674.75		336,000.00			3,073,909,576.65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30,383,048.69	385,711.20	31,364,208.14	128,570.40
合计	30,383,048.69	385,711.20	31,364,208.14	128,570.4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分类	租赁收入	担保费收入	合计
按某一时段划分	2,050,292.01	28,332,756.68	30,383,048.69
合计	2,050,292.01	28,332,756.68	30,383,048.6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1,045,170.05 元，其中，13,447,524.32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2,468,493.1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5,129,152.5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及以后确认收入。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500,437.02	239,919,236.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1,696.73	1,673,000.00
收取子公司资金占用费收入	1,081,659,333.75	824,426,455.5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98,511.20
子公司分配利润	190,993,393.00	163,217,035.7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47,762.50	
其他	-8,042,058.51	
合计	1,320,610,564.49	1,265,434,239.1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8,294.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27,38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6,134,094.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748,72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011,799.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918,424.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24,71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482,314.88	
合计	84,408,432.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8%	0.1207	0.1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	0.0635	0.06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